

衛生福利部補助縣（市）衛生局

113年度「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



期末總成果報告

補助單位：衛生福利部

計畫主持人：黃志中

職稱：局長

計畫主辦科：社區心衛中心

科長：黃英如

計畫聯絡人：許修齊

職稱：專案人員

電話：(07)7134000轉5913

傳真：(07)7243588

填報日期：114年1月18日

目 錄

目錄.....	001
壹、工作項目實際執行進度.....	002
貳、衡量指標自我考評表.....	185
參、遭遇問題與困難.....	200
肆、經費使用狀況.....	202

113年度「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

期末總成果報告

壹、工作項目實際執行進度：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一、整合及加強心理健康基礎建設						
(一) 建立跨局處、跨公私部門之協商機制						
1. 成立直轄市、縣（市）政府層級跨局處（含衛政、社政、勞政、警政、消防、教育等機關）及跨公私部門之推動小組或委員會，負責心理健康促進、精神疾病防治、成癮防治及特殊族群處遇等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規劃、審議、推動及執行情形之督導、協調等事項，每季召開1次會議，且至少2次由地方政府秘書長層級以上長官主持。	<p>一、運用渥太華五大行動綱領及公共衛生三段五級概念，規劃本市心理健康促進策略，跨公私部門結合衛政、社政、勞政、民政、教育、警消等行政機關並依業務需要分設家庭、學校、社區及職場等四大心理健康工作小組，任務分工如下表；並聘請學者、專家、民間團體與青年學生代表並邀請南部精神醫療網、學校代表等，每四個月共同策劃並研議本市心理健康、自殺防治及精神衛生相關策略事項，以維護市民身心健康，113年共計辦理12場次跨單位會議。</p> <p>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委員會四大工作小組及目標</p>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家庭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小組：</td> <td> 1. 建立完善社福安全網絡，支持及強化家庭功能。 2. 強化家庭面對各階段生命議題之適應能力，並增進家庭關懷能量。 3. 強化特殊群體家庭心理健康，提升家庭抗逆力。 </td> </tr> <tr> <td>學校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小組：</td> <td> 1. 建構心理健康之學校環境。 2. 型塑溫馨友善之校 </td> </tr> </tbody> </table>	家庭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小組：	1. 建立完善社福安全網絡，支持及強化家庭功能。 2. 強化家庭面對各階段生命議題之適應能力，並增進家庭關懷能量。 3. 強化特殊群體家庭心理健康，提升家庭抗逆力。	學校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小組：	1. 建構心理健康之學校環境。 2. 型塑溫馨友善之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家庭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小組：	1. 建立完善社福安全網絡，支持及強化家庭功能。 2. 強化家庭面對各階段生命議題之適應能力，並增進家庭關懷能量。 3. 強化特殊群體家庭心理健康，提升家庭抗逆力。					
學校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小組：	1. 建構心理健康之學校環境。 2. 型塑溫馨友善之校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園文化。</p> <p>3. 培養師生正向之心理素質。</p> <p>社區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小組：</p>	
	<p>1. 型塑重視身心健康之社區文化。</p> <p>2. 建構有益身心健康之生活環境。</p> <p>3. 培養身心健康之自主管理生活型態。</p> <p>4. 充權社區弱勢族群。</p> <p>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小組：</p>	
	<p>1. 推動友善職場及身心健康之工作環境。</p> <p>2. 強化事業單位重視勞工之心理健康，並促進失業者之心理健康。</p> <p>3. 促進本府公教同仁之心理健康。</p> <p>1. 本市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聘請6位心理衛生領域學者、2位相關民間團體專家及2位青年學生代表共10位委員，並結合衛生局、社會局、勞工局、教育局、人事處、新聞局、文化局、警察局、消防局、民政局、毒品防制局、觀光局、水利局、工務局、經濟發展局、青年局、工務局公園處、都市發展局、捷運工程局及原民會等20個相關網絡局處、高雄捷運公司、凱旋醫院、樹德科技大學、海軍軍官學校，共同協調與推動本市心理健康及自殺、精神等問題之防治工作，業於113年5月1日及9月5日由陳市長其邁主持兩次會議完竣。將於12月19</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日主持第三次會議。</p> <p>A:第一次「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網絡局處共識會議」業於113年5月1日完成辦理，由陳市長其邁主持會議完竣，心健會中決議如下：</p> <p>(1)校園建物防墜設施改善有困難的學校，教育局可邀請校長溝通及向市長報告。</p> <p>(2)高風險個案心理因素都有跡象可循，針對環境防制及高風險個案預防，請社會局、衛生局與毒防局加強個案管控及環境風險等二級預防。</p> <p>(3)職場自殺常見原因為職場壓力，請勞工局鼓勵企業建立友善職場環境，關心員工心理健康，請衛生局協助提供職場相關準則，另職場需有的標配、員工的健康及環境、企業社會責任等請勞工局及社會局，提供簡單模組、資源嫁接給企業，儘速落實自殺防治工作。</p>  <p>(照片說明:5月1日會議市長主持，聘請心理衛生領域學者、相關民間團體專家及青年學生代表共同研議市民心理健康促進策略)</p> <p>B:第二次「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網絡局處共識會議」業於113年9月5日由陳市長其邁主持會議完竣。由網絡局處推廣家庭、學校、社區及職場等心理健康促進宣導工作，決議如下：</p> <p>(1)善用科技社群製作相關15-30秒短影音宣導乙案，請本會各局處針對短影音上架的觀看人數與推播方式，於下次會議進行報</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告。</p> <p>(2) 有關家暴當事人的自殺防治乙案，請衛生局、教育局、社會局、勞工局、民政局、警察局等家性暴相關網絡局處，建立自殺防治守護團隊、於服務家暴相關族群時，針對任何有心理健康議題者都應關懷轉介及全面性考量，若有表達自殺意念者要進行關懷。</p> <p></p> <p>(照片說明:9月5日會議市長主持，聘請心理、公共衛生領域學者、相關民間團體專家及青年學生代表以多元策略研議市民心理健康促進。)</p> <p>C:第三次「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網絡局處共識會議」於113年12月19日由黃局長志中持會議。</p> <p>2. 本市辦理「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網絡局處共識會議」研議跨局處合作機制，以形成局處間共同推動心理健康促進的凝聚力與共識，業已113年辦理5場次：</p> <p>(1) 於113年3月20日由衛生局王副局長小星主持「臥/落軌自殺事件防治專家會議」會議完竣。跨公私部門結合衛生局、消防局、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警察局、消防局、台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並邀請呂宗學、顏永杰、張書森、陳俊鶯等4位委員以多元角度共同討論研議本市臥/落軌自殺防治。會中主席裁示：①自殺防治作為無法完全防範，期望於中央到地方各單位努力下，能有效降低自殺死亡案件。②期待</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警察局和消防局未來到自殺案件實地可詳細記錄，並謹慎發布相關消息給媒體。③衛生局和新聞局合作提升自殺新聞媒體自律，邀請媒體與專家學者交流。</p>  <p>照片說明:3月20網絡局處聯繫會議衛生局副局長主持，聘請專家共同討論研議本市臥/落軌自殺防治</p> <p>(2) 於5月8日本府新聞局項局長賓和召開主持「自殺防治 VS 媒體報導-媒體與專家學者交流座談會」邀請衛生局王副局長小星、台大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張書森所長、義大醫院精神科顏永杰主任、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學系林潔專任助理教授、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及高雄地方/南部中心媒體主管與會共識交流會議共識依過往案例及數據分析，名人自殺事件經大幅報導後(過於詳細、明確及重複報導內容)，容易引發自殺仿效、增加自殺率，建議媒體報導上多加注意。自殺事件分屬社會新聞或醫療新聞，其處理報導方式不同，考量自殺事件背後因素複雜，涉及專業醫療知識，媒體如有報導需求，可洽衛生局或專家學者協助，以專題報導方式探討(如社會安全網、長照等議題)，不宜過度簡化自殺原因。建議單一自殺案件可不報導，具社會議題的自殺案件，不著重報導自殺工具等負向報導，報導朝向探討社會議題相關訊息及提供求救或救助管道為正向引導。</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3) 第3次業於113年8月23日由衛生局黃局長志中主持召開高雄市「家暴個案自殺防治聯繫會議」邀請高雄地檢署、橋頭地檢署、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本府社會局、警察局、教育局、勞工局等各權管局處及聘請義大醫院精神科顏永杰主任及台大社工系慧菁教授與會共同討論建立高雄市自殺防治守護團隊，會議決議有關受精神暴力之家暴個案的風險因素，於跨網絡合作中加強該類個案的敏感度，確保能及時有效地提供支持與處遇；另具多元議題個案可強化網絡資訊交流，減少資訊落差對第一線工作人員的挑戰。加強非自願性個案的協助，如覺察其狀況不佳應具自殺敏感度，如部分資訊不完整個案可共同討論資料取得後通報。網絡提升對風險個案的警覺性、通報及後續服務，並強化合作與資訊流通，使個案得到充分的心理支持與資源；如有自殺高風險個案，協助評估 BSRS-5後轉介至社區心衛中心共同合作。</p>  <p>(照片說明:8月23網絡局處聯繫會議衛生局局長主持，聘請專家共同討論研家暴個案自殺防治)</p> <p>(4) 於113年10月17日由衛生局黃局長志中及教育局吳局長立森共同主持召開高雄市「青少年自殺防治策略專家會議」、邀請成功大學行為醫學研究所郭乃文教授、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陳映燁醫師、高雄長庚</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紀念醫院精神部部王亮人主任、高雄市立凱旋醫院成人精神科劉潤謙醫師等4位專家及教育局(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共同商討青少年自殺防治社區與校園合作機制。</p> <p>(5) 於113年12月20日由衛生局黃局長志中、教育局吳副局長文靜及勞工局陳副局長石園共同主持召開高雄市「青少年職場霸凌與自殺防治策略專家會議」</p> <p>二、每年召開2次「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精神疾病防治諮詢會」，邀請精神衛生專業人員、法律專家、病情穩定之病人、病人家屬或病人權益促進團體代表，就本市民眾心理衛生、精神疾病防治研究計畫、精神照護機構設立、病人就醫權益保障及權益受損申訴案件之協調及審查及其他有關精神疾病防治等事項諮詢，113年辦理場次如下：</p> <p>1. 113年6月19日召開第1次會議，由衛生局黃局長志中主持。本次會議之提案討論與建議：</p> <p>(1) 雄安心-自殺專案通報系統</p> <p>I. 針對執行成效報告時，就指標修訂原由說明，指標與執行成效需採取統一格式(如同期或同年度)進行比較；因應近期指標已達近9成，應檢視中期(114-115年)指標之再成長性。</p> <p>II. 因應指標下修，就因分數低排除或不轉介之個案，設置檢視機制並對於 False Negative(假陰性)者進行原因分析。</p> <p>III. 對於加入通報專案的醫療院所規劃獎勵、聯誼、研討或案例分享等鼓勵維繫策略，增加參與感及執行動力。</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2) 凱旋醫院執行「精神科病人出院後急性後期照護服務(PAC)」報告-目前 PAC 方案仍處於標準化階段，應規劃深化個別性照護作為並定期作檢討。</p> <p>(3) 因應「精神衛生新法」及「精神疾病嚴重病人保護人通報及管理辦法」將於今(113)年12月14日起施行，針對「高雄市精神疾病嚴重病人指定保護人費用補助要點」修定提案討論，由法律專家及委員逐條修定，經113年7月17日局務會議提案審議通過。</p> <p>2. 於113年12月09日召開第2次會議，由衛生局黃局長志中主持。本次會議之提案討論與建議：</p> <p>(1) 雄安心-自殺專案通報系統</p> <p>I. 有關家數增加之指標，請考量其區域醫療資源多寡因素，另讓具醫療門診的衛生所及家醫科醫師為首要鼓吹加入對象。</p> <p>II. 對於參與醫療院所應不斷新訊息、有誘因的講習訓練(如提供醫師教育學分等)及經驗分享等，同時給予相對性及定期回饋如特殊個案處理之感謝回應、電子報網路臉書(如雄安心、凱旋心情報報)分享等。</p> <p>(2) 12月14日新版精神衛生法即將上路，請依法進行相關修正及因應作為，並週知相關醫療院所瞭解及配合辦理，以及適時提供給委員知悉；除透過委員會討論確立各局處單位之分工及權責外，必要時將召開額外討論會議或徵詢委員建議。</p> <p>三、每年度召開3次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府層級跨網絡會議，結合衛生局、社會局、勞工局、教育局、人事處、警察局、民政局、</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毒品防制局等相關網絡局處，共同協調與推動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多元議題個案政策與計畫執行，業於113年3月29日、7月31日辦理會議，辦理場次決議如下：</p> <p>(一) 113年3月29日辦理第一次會議，由陳市長其邁主持，針對虐童案件跨轄個管及合作機制提出精進策略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籍出養案件全面由市府評估並予家庭照顧支持。 2. 公部門社工、收出養媒合社工與居托訪視員三方共訪並提高安置兒童訪視頻率 3. 安置保母出養個案全面改為無預警抽訪，訪視務須親見個案，確認兒童照顧情形。 4. 強化社工教育訓練及督導系統，提升訪視敏感度，確認兒童安全無虞。 5. 納入兒童專責醫師制度，連結多元網絡關心年幼兒童。 6. 強化居家托育輔導管理，提供保母心理健康資源。 <p>(二) 113年7月31日辦理第二次會議，由李副市長懷仁主持，會議決議針對本市「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收案對象請納入強化社會安全網中有孕產期服務需求個案，以將強化社會安全網相關局處服務在案中案件，有孕產期服務需求者納入收案對象，以提供完善衛教資源及追蹤輔導。</p> <p>四、本市辦理「精神病人珍愛生命防治論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精神病人珍愛生命防治論壇」業於113年7月8日完成辦理，由黃局長志中主持會議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竣。跨公私部門結合衛生局、社會局、教育局、少年輔導委員會、衛生所及本市醫療院所，並邀請3位精神衛生領域學者及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杜科長仲傑共同分享精神病人自殺防治作為，針對本市精神病人自殺防治工作提出現況及精進作為，暢通跨網絡連結管道。</p> <p>2. 高雄市精神個案自殺死亡精進作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個案多與家人同居，合併有家庭衝突議題，應提升家庭支持功能。 (2) 自殺工具防治（包含跳水、上吊、高樓跳下）。 (3) 提升個案自我自尊，導入精神復健資源：加強個案連結精神復健資源，培養自立能力，以利復歸社會。 (4) 強化未規則就醫個案之醫療連結：利用高雄市風險管理系統，追蹤個案就醫狀況，持續衛教並協助連結醫療資源。 (5) 加強教育訓練，強化訪員對自殺高風險個案敏感度。 (6) 強化醫院督考項目並落實考核。  <p>(照片說明:黃局長志中主持精神病人珍愛生命防治論壇)</p> <p>五、本府毒防局為因應藥物成癮與衛生局共同開會研討新興毒品濫用，毒品問題不僅影</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響個人及家庭，對社會也造成很大的衝擊。本市秉持「救一個人即是救一個家庭」的理念及以人為本的服務宗旨，107年1月1日成立「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結合衛生局及跨局處、檢、少家院、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資源，透過多元網絡領域整合規劃「防毒」、「拒毒」、「戒毒」，並結合「緝毒」等四大層面毒品防制政策。</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照片說明:毒品防制會報)</p> 	
<p>3. 為協調、諮詢、督導、考核及推動自殺防治工作，應依據自殺防治法設立跨單位之自殺防治會。</p>	<p>一、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設置要點業於109年4月15日函頒下達，112年5月30日修正，訂定委員組成、任務、議事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邀請秘書長層級以上主持自殺防治會，由跨16局處組成，每四個月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112年聘請心理衛生、社會工作、自殺防治、公共政策及青年學生代表等領域及相關民間團體之專家委員10人任期2年。</p> <p>二、例行會議：</p> <p>1. 113年第一次(第7屆第二次會議)業於5月1日由本市陳其邁市長主持共計19局處、青年學生代表1人及公衛、心理、精神醫療及社工等6位專家委員現場出席與會，由教育</p>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 符合進度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10px;"> □ 落後 </div>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局專案簡報本市4月份發生之國小五年級學童墜樓後續作為及防治，主席指示要從事後中檢討及學習，請相關局處針對委員建議事項從環境、心理健康服務等調整、強化行動力，決議列管事項，辦理成果於下次會議提報。</p> <p>2. 113年第二次(第7屆第三次會議)業於9月5日辦理本年度第二次(第7屆第三次)會議由陳其邁市長主持召開完竣，16局處、青年學生代表2人及公衛與精神醫療等4位專家委員現場出席與會，會議決議針對家暴當事人的自殺防治，請衛生局、教育局、社會局、勞工局、民政局、警察局等家性暴相關網絡局處，建立自殺防治守護團隊、於服務家暴相關族群時，針對任何有心理健康議題者都應關懷轉介及全面性考量，若有表達自殺意念者要進行關懷及網絡局處推廣家庭、學校、社區及職場等心理健康促進宣導工作，請本會各局處針對短影音上架的觀看人數與推播方式，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p> <p>3. 113年第三次(第7屆第四次會議)於12月19日召開由黃局長志中持會議，學生代表1人及公衛、心理及精神醫療等4位專家委員現場出席與會，會議中請本府觀光局針對愛河水域結合高科技警示監測執行說明進行報告，針對執行上困難度於會議中討論並於下次會議報告。</p> <p>三、為因應113年2-3月本市落臥軌自殺新聞，為預防仿同效應，113年3月20日邀約精神及公衛專家張書森等4人出席研議防範策略，出席單位台鐵管理單位及警務單位、本府新聞及警政消防等共計7單位與會商討防治事宜；會議重點摘錄如下：</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1)台鐵公司表達改善工程措施有以下四部份。A.月台邊緣1公尺有畫設黃色警示線、月台邊緣50公分設置列車進站警示燈、另列車進站通過前有播音警示、高風險路段也裝設圍籬避免民眾侵入。目前研議建置月台門，預計今年6月完成發包，於高雄車站試辦，預估12月完工。B.人員：月台配置志工及保全監控旅客安全。C.旅客方面透過廣播等方式宣導旅客交通安全及通報。D.倡議加重罰則，避免臥落軌事件影響社會大眾及台鐵員工身心健康。</p> <p>(2)自殺防治作為無法完全防範，期望於中央到地方各單位努力下，能有效降低自殺死亡案件。</p> <p>(3)期待警察局和消防局未來到自殺案件實地可詳細記錄，並謹慎發布相關消息給媒體。</p> <p>(4)衛生局和新聞局合作提升自殺新聞媒體自律，邀請媒體與專家學者交流。</p> <p>四、本府新聞局接續於113年5月8日召開「自殺防治 VS 媒體報導-媒體與專家學者交流座談會」，邀請本府衛生局王小星副局長及社區心衛中心承辦單位列席，邀約精神及公衛專家張書森及顏永杰教授與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學系林潔專任助理教授出席與本市媒體同業進行會談，會議共識摘錄如下：</p> <p>(1)依過往案例及數據分析，名人自殺事件經大幅報導後(過於詳細、明確及重複報導內容)，容易引發自殺仿效、增加自殺率，媒體報導上多加注意。</p> <p>(2)自殺事件分屬社會新聞或醫療新聞，其處理報導方式不同，考量自殺事件背後因素</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複雜，涉及專業醫療知識，媒體如有報導需求，可洽衛生局或專家學者協助，以專題報導方式探討(如社會安全網、長照等議題)，不宜過度簡化自殺原因。</p> <p>(3)建議單一自殺案件可不報導，具社會議題的自殺案件，不著重報導自殺工具等負向報導，報導朝向探討社會議題相關訊息及提供求救或救助管道為正向引導，無關仿同效應。</p> <p>(4)“攜子自殺”，以中性用詞，是”殺人後自殺”，有受害者且多數是未成年或無自救能力者，透過用詞的改善，應可減少仿同效應。</p> <p>(5)警語是重要的，但在憂鬱症等精神疾病個案，思考是被窄化，會認為自己疾病讓家人受影響，故建議使用中性用詞「勇敢求救並非弱者、如果您覺得痛苦、似乎沒有出路，您並不孤單，請撥打1925」。媒體也可以針對事件議題，設計合宜的警語。</p> <p>(6)自殺事件並非不能報導，需考量經報導後是否對大眾有更好的效益，如警界可改善議題、軍中管理缺失、失智資源是否不夠等都是很重要議題，內容應自殺個案相關可揭露訊息儘可能淡化，報導凸顯出議題可解決的方法。</p> <p>(7)不要詳細描述個案之自殺方法，是因為自殺者依靠想像進行自殺行動容易因技巧不成熟，較易獲救，也由於近年來大家的努力自律不報導，在臨床上可看到自殺者多數能獲救，經訪談亦可看到成效。</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525 1069 1330 1327">(照片說明:本府新聞局於113年5月8日召開「自殺防治 VS 媒體報導-媒體與專家學者交流座談會」，新聞局項賓和局長主持，邀請衛生局王小星副局長及社區心衛中心承辦單位列席，邀約精神及公衛專家張書森及顏永杰教授與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學系林潔專任助理教授出席與本市媒體同業進行會談。)</p> <p data-bbox="525 1338 1330 1641">五、另鑑於自殺個案中家暴議題佔多數，為研擬本市家暴個案自殺防治策略，於本府心理健康促進會第七屆第3次會議提案共識，特於8月23日辦理會前會邀各權管單位共商研議強化家暴自殺風險評估及高風險關懷議題。</p> <p data-bbox="525 1653 1330 2012">六、依據衛生福利部自殺防治通報系統自殺通報統計，本市青少年族群具上升趨勢，為協力校園與社區合作機制，於10月17日由衛生局黃局長志中及教育局吳局長立森共同主持召開高雄市「青少年自殺防治策略專家會議」邀請教育局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學生輔導諮商中</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心與會及聘請陳映輝教授(視訊)、郭乃文教授、王亮人教授及劉潤謙醫師等4位專家學者共同商討，針對校安、校園防墜、提倡正向心理學、親子能力課程、性別認同、學生打工及非在學青少年，面對職場壓力與霸凌等問題提出討論，請本府衛生局、教育局、社會局及勞工局依決議事項規劃辦理。持續於12月20日由衛生局黃局長志中、教育局吳副局長文靜及勞工局陳副局長石圍共同主持召開高雄市「青少年職場霸凌與自殺防治策略專家會議」，針對前次會議事項予以說明辦理成果。</p>	

(二) 置有專責行政人力

<p>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提高對心理健康議題之重視程度，編置充足心理健康人力，並提供誘因(如：改善工作環境、增加工作福利、確實依據本計畫之支給標準敘薪，並逐年調升其待遇等)，以增加心理健康領域投入人力及提升留任意願。</p>	<p>一、本局113年度專責人員共計24名，其中含公職人員14名；以自籌款編列約聘僱人力7名；行政人力3名，各類人力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9 1224 913 1426">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度</th><th colspan="2">專職人員</th><th>計畫聘用人員</th><th rowspan="2">合計</th></tr> <tr> <th>正式公職</th><th>約聘僱人員</th><th>行政人力</th></tr> </thead> <tbody> <tr> <td>113</td><td>14</td><td>7</td><td>3</td><td>24</td></tr> </tbody> </table> <p>二、建置妥善的留任措施以穩定本市約聘僱人力及行政人力：</p> <p>(1) 確保的薪酬和福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計畫行政人員依據「約僱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敘薪。113年依行政院函文調薪，大學畢業起薪資37,800元，研究所畢業起薪44,280元。 2. 臨時人員(專案助理)留任措施：依113年度「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工作酬金晉階標準，補助人力年終考核甲等者，予以晉薪一階續聘。 	年度	專職人員		計畫聘用人員	合計	正式公職	約聘僱人員	行政人力	113	14	7	3	24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p>
年度	專職人員		計畫聘用人員	合計											
	正式公職	約聘僱人員	行政人力												
113	14	7	3	24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3) 提供晉升機會：</p> <p>為穩定聘任人力及計畫延續性，定期召開工作會議、個案督導會議及依據臨床需求之教育訓練，以期提升專業知能、人員工作成就感，穩定留用。</p> <p>(4) 改善工作環境：硬體設備採獨立辦公 OA 座位尺寸120*120公分，並添購檯燈、空氣清淨機、循環扇、吸塵器等3C 設備，提供優質辦公環境。</p> <p>(5) 多樣化的福利措施：提升幸福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喜喪及傷病慰問金。 B. 設有員工協助方案，提供員工諮詢(詢)、組織與管理面服務、工作、生活、健康等多元服務。 C. 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同仁可依需要申請育嬰假。 D. 辦理紓壓團體，紓解壓力與增進同事情誼。 	

二、 強化心理健康促進工作

(一) 提供社區心理諮詢服務

1. 布建心理諮詢服務據點，提供心理諮詢服務，並建立因地制宜之服務機制，且應於衛生局或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官網說明心理諮詢服務內容及預約方式，並於期中及期末報告提供「113年各機關	<p>一、布建心理諮詢服務據點，提供心理諮詢服務，並建立因地制宜之服務機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雄市幅員廣大，於本市共38個行政區建置44處諮詢服務據點，包含38處衛生所、5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及委外廠商。 2. 提供經費給各區衛生所及各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佈建諮詢空間，有溫馨空間、沙發、抱枕、緊急鈴…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	--	---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轉介心理諮商服務統計表」(附表1)、「113年度心理諮商分齡統計表」(如附表2)。</p>	 <p>(照片說明:杉林社區心衛中心深呼吸心理諮商室)</p>  <p>(照片說明:杉林社區心衛中心向陽屋團體室)</p> <p>3. 本局透過委外標案方式選擇優良諮商心理所提供的服務，於上述44處諮商服務據點提供諮商服務，共開放週一至週六上午、下午、晚間共16個時段可供民眾選擇，以提供可及性及可近性高之服務。</p> <p>二、衛生局或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官網說明心理諮商服務內容及預約方式：</p> <p>1. 透過衛生局及各區衛生所網站公告提供免費心理諮商服務內容、時段及預約方式等訊息，佈達轄區民眾知悉。</p>  <p>(圖片說明：衛生局官網公告心理諮商服務內容、時段及預約方式等)</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587 595 1254 624">(圖片說明：各區衛生所網站公告免費心理諮詢服務資訊)</p> <p data-bbox="539 673 1048 714">三、心理諮詢服務統計及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71 718 1302 954">1. 113年共計36區已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詢服務，涵蓋率達100%，共提供2,964.5人次心理諮詢，包含衛生局委外廠商1,676.5人次、各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1,288人次。 <li data-bbox="571 961 1302 1246">2. 諮商議題分析：113年服務1676.5人次，諮詢議題統計以自我認同的人次最多，計有406.5人次（佔24.28%），其次是疾病調適，計有216.5人次（佔12.93%），第三順位是家庭問題，計有209.5人次（佔12.51%）。 <p data-bbox="635 1257 905 1291">諮詢議題分析一覽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35 1291 1191 1954"> <thead> <tr> <th data-bbox="651 1298 794 1336">會談主題</th><th data-bbox="873 1298 952 1336">人次</th><th data-bbox="1048 1298 1143 1336">百分比</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51 1343 794 1381">自我認同</td><td data-bbox="873 1343 952 1381">406.5</td><td data-bbox="1048 1343 1143 1381">24.28%</td></tr> <tr> <td data-bbox="651 1388 794 1426">疾病調適</td><td data-bbox="873 1388 952 1426">216.5</td><td data-bbox="1048 1388 1143 1426">12.93%</td></tr> <tr> <td data-bbox="651 1432 794 1471">家庭問題</td><td data-bbox="873 1432 952 1471">209.5</td><td data-bbox="1048 1432 1143 1471">12.51%</td></tr> <tr> <td data-bbox="651 1477 794 1516">婚姻問題</td><td data-bbox="873 1477 952 1516">135</td><td data-bbox="1048 1477 1143 1516">8.06%</td></tr> <tr> <td data-bbox="651 1522 794 1560">親子問題</td><td data-bbox="873 1522 952 1560">184.5</td><td data-bbox="1048 1522 1143 1560">11.02%</td></tr> <tr> <td data-bbox="651 1567 794 1605">工作問題</td><td data-bbox="873 1567 952 1605">137</td><td data-bbox="1048 1567 1143 1605">8.18%</td></tr> <tr> <td data-bbox="651 1612 794 1650">伴侶問題</td><td data-bbox="873 1612 952 1650">71.5</td><td data-bbox="1048 1612 1143 1650">4.27%</td></tr> <tr> <td data-bbox="651 1657 794 1695">人際問題</td><td data-bbox="873 1657 952 1695">86</td><td data-bbox="1048 1657 1143 1695">5.14%</td></tr> <tr> <td data-bbox="651 1702 794 1740">成癮問題</td><td data-bbox="873 1702 952 1740">16.5</td><td data-bbox="1048 1702 1143 1740">0.99%</td></tr> <tr> <td data-bbox="651 1747 794 1785">學業問題</td><td data-bbox="873 1747 952 1785">8</td><td data-bbox="1048 1747 1143 1785">0.48%</td></tr> <tr> <td data-bbox="651 1792 794 1830">心理創傷</td><td data-bbox="873 1792 952 1830">88</td><td data-bbox="1048 1792 1143 1830">5.26%</td></tr> <tr> <td data-bbox="651 1837 794 1875">危機處理</td><td data-bbox="873 1837 952 1875">40</td><td data-bbox="1048 1837 1143 1875">2.39%</td></tr> <tr> <td data-bbox="651 1882 794 1920">重大失落</td><td data-bbox="873 1882 952 1920">68</td><td data-bbox="1048 1882 1143 1920">4.06%</td></tr> <tr> <td data-bbox="651 1927 794 1965">其他</td><td data-bbox="873 1927 952 1965">7.5</td><td data-bbox="1048 1927 1143 1965">0.45%</td></tr> <tr> <td data-bbox="651 1971 794 2010">合計</td><td data-bbox="873 1971 952 2010">1674.5</td><td data-bbox="1048 1971 1143 2010">100%</td></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635 1965 984 1998">註：1. 初談2人次算1人次</p> <p data-bbox="682 2005 1286 2043">2. 少家院2人次，因議題分類不同未計算。</p>	會談主題	人次	百分比	自我認同	406.5	24.28%	疾病調適	216.5	12.93%	家庭問題	209.5	12.51%	婚姻問題	135	8.06%	親子問題	184.5	11.02%	工作問題	137	8.18%	伴侶問題	71.5	4.27%	人際問題	86	5.14%	成癮問題	16.5	0.99%	學業問題	8	0.48%	心理創傷	88	5.26%	危機處理	40	2.39%	重大失落	68	4.06%	其他	7.5	0.45%	合計	1674.5	100%	
會談主題	人次	百分比																																																
自我認同	406.5	24.28%																																																
疾病調適	216.5	12.93%																																																
家庭問題	209.5	12.51%																																																
婚姻問題	135	8.06%																																																
親子問題	184.5	11.02%																																																
工作問題	137	8.18%																																																
伴侶問題	71.5	4.27%																																																
人際問題	86	5.14%																																																
成癮問題	16.5	0.99%																																																
學業問題	8	0.48%																																																
心理創傷	88	5.26%																																																
危機處理	40	2.39%																																																
重大失落	68	4.06%																																																
其他	7.5	0.45%																																																
合計	1674.5	100%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3. 諮商前後測統計與諮詢成效分析：使用成人心理健康量表(AMHS)作為前後測的評量標準，藉以了解諮詢的成效之依據。統計AMHS各分量表及總量表之成對樣本t檢定之值為生理慮病(7.932)、焦慮煩躁(7.851)、社交困擾(8.530)、憂鬱低落(5.611)、正向樂觀(4.973)、總量表(8.395)，皆達到.000的顯著水準，且t值為正值(後測減前測)，顯示各分測驗及總量表皆為後測平均分數高於前測平均分數。</p> <p>各分量表及總量表前後測之T 考驗摘要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th> <th>N</th> <th>平均數</th> <th>標準差</th> <th>T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生理慮病</td> <td>前測</td> <td>272</td> <td>20.2353輕</td> <td>26.05253</td> <td rowspan="2">7.932***</td> </tr> <tr> <td>後測</td> <td>272</td> <td>32.6029輕</td> <td>29.94898</td> </tr> <tr> <td rowspan="2">焦慮煩躁</td> <td>前測</td> <td>272</td> <td>9.3125中</td> <td>16.04427</td> <td rowspan="2">7.851***</td> </tr> <tr> <td>後測</td> <td>272</td> <td>19.8971輕</td> <td>22.83578</td> </tr> <tr> <td rowspan="2">社交困擾</td> <td>前測</td> <td>272</td> <td>17.8162中</td> <td>24.02557</td> <td rowspan="2">8.530***</td> </tr> <tr> <td>後測</td> <td>272</td> <td>29.8750輕</td> <td>31.35664</td> </tr> <tr> <td rowspan="2">憂鬱低落</td> <td>前測</td> <td>272</td> <td>12.3235中</td> <td>20.69935</td> <td rowspan="2">5.611***</td> </tr> <tr> <td>後測</td> <td>272</td> <td>19.7500輕</td> <td>25.41646</td> </tr> <tr> <td rowspan="2">正向樂觀</td> <td>前測</td> <td>272</td> <td>16.4596中</td> <td>21.79014</td> <td rowspan="2">4.973***</td> </tr> <tr> <td>後測</td> <td>272</td> <td>23.5000輕</td> <td>26.19301</td> </tr> <tr> <td rowspan="2">總量表</td> <td>前測</td> <td>272</td> <td>12.5147中</td> <td>22.90297</td> <td rowspan="2">8.395***</td> </tr> <tr> <td>後測</td> <td>272</td> <td>24.9301輕</td> <td>30.14832</td> </tr> </tbody> </table> <p>***p<.001</p> <p>4. 諮商滿意度：以里克特式(Likert)之5點量表形式進行評分。有關於「催化與正向關係」部份(第1題至第5題)平均值為4.59；有關於「改變與成效」部份(第6題至第10題)平均值為4.11，皆介於「非常滿意」與「滿意」之間；10項題目中得分最高的為第3題及第4題；第10題個案認為「在諮詢後是否得到解決問題的方法」，滿意度的平均值是4.0926，介於「非常滿意」與「滿意」之間，今年的個</p>			N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生理慮病	前測	272	20.2353輕	26.05253	7.932***	後測	272	32.6029輕	29.94898	焦慮煩躁	前測	272	9.3125中	16.04427	7.851***	後測	272	19.8971輕	22.83578	社交困擾	前測	272	17.8162中	24.02557	8.530***	後測	272	29.8750輕	31.35664	憂鬱低落	前測	272	12.3235中	20.69935	5.611***	後測	272	19.7500輕	25.41646	正向樂觀	前測	272	16.4596中	21.79014	4.973***	後測	272	23.5000輕	26.19301	總量表	前測	272	12.5147中	22.90297	8.395***	後測	272	24.9301輕	30.14832	
		N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生理慮病	前測	272	20.2353輕	26.05253	7.932***																																																															
	後測	272	32.6029輕	29.94898																																																																
焦慮煩躁	前測	272	9.3125中	16.04427	7.851***																																																															
	後測	272	19.8971輕	22.83578																																																																
社交困擾	前測	272	17.8162中	24.02557	8.530***																																																															
	後測	272	29.8750輕	31.35664																																																																
憂鬱低落	前測	272	12.3235中	20.69935	5.611***																																																															
	後測	272	19.7500輕	25.41646																																																																
正向樂觀	前測	272	16.4596中	21.79014	4.973***																																																															
	後測	272	23.5000輕	26.19301																																																																
總量表	前測	272	12.5147中	22.90297	8.395***																																																															
	後測	272	24.9301輕	30.14832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案對於自己的改變與感受在回應時都趨向滿意；最低分的項目是第8題，個案認為在諮詢後對生命抱持更樂觀的態度之平均值為4.0481分，也有4分以上；整體而言，對本次諮詢經驗感到滿意。</p> <p>滿意度問卷統計一覽表 N=270</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題號</th> <th>題目</th> <th>平均數</th> <th>標準差</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在諮詢中，我覺得諮詢師能支持及接納我</td><td>4.5296</td><td>.66585</td></tr> <tr><td>2.</td><td>我覺得諮詢師能真誠地履行對我的承諾</td><td>4.5556</td><td>.66418</td></tr> <tr><td>3.</td><td>我相信諮詢師能妥善管理諮詢紀錄</td><td>4.6519</td><td>.59513</td></tr> <tr><td>4.</td><td>整體而言，我對本次諮詢經驗感到滿意</td><td>4.6148</td><td>.63346</td></tr> <tr><td>5.</td><td>我覺得諮詢師有讓我有自己做選擇和決定的自由</td><td>4.6074</td><td>.61088</td></tr> <tr><td>6.</td><td>在諮詢後，我學會肯定自己的努力及表現</td><td>4.2074</td><td>.86739</td></tr> <tr><td>7.</td><td>在諮詢後，我覺得自己是有能力和有價值的</td><td>4.1333</td><td>.93108</td></tr> <tr><td>8.</td><td>在諮詢後，我對生命抱持更樂觀的態度</td><td>4.0481</td><td>.90512</td></tr> <tr><td>9.</td><td>在諮詢後，我有更積極及建設性的想法</td><td>4.0741</td><td>.92972</td></tr> <tr><td>10.</td><td>在諮詢後，我得到解決問題的方法</td><td>4.0926</td><td>.93005</td></tr> </tbody> </table> <p>註：十題總平均 4.3515</p> <p>5. 彙整今(113)年各機關轉介心理諮詢服務統計表」(如附表二)、「113年度心理諮詢成果統計表」(含分年齡層統計)(如附表三)。</p>	題號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1.	在諮詢中，我覺得諮詢師能支持及接納我	4.5296	.66585	2.	我覺得諮詢師能真誠地履行對我的承諾	4.5556	.66418	3.	我相信諮詢師能妥善管理諮詢紀錄	4.6519	.59513	4.	整體而言，我對本次諮詢經驗感到滿意	4.6148	.63346	5.	我覺得諮詢師有讓我有自己做選擇和決定的自由	4.6074	.61088	6.	在諮詢後，我學會肯定自己的努力及表現	4.2074	.86739	7.	在諮詢後，我覺得自己是有能力和有價值的	4.1333	.93108	8.	在諮詢後，我對生命抱持更樂觀的態度	4.0481	.90512	9.	在諮詢後，我有更積極及建設性的想法	4.0741	.92972	10.	在諮詢後，我得到解決問題的方法	4.0926	.93005	
題號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1.	在諮詢中，我覺得諮詢師能支持及接納我	4.5296	.66585																																											
2.	我覺得諮詢師能真誠地履行對我的承諾	4.5556	.66418																																											
3.	我相信諮詢師能妥善管理諮詢紀錄	4.6519	.59513																																											
4.	整體而言，我對本次諮詢經驗感到滿意	4.6148	.63346																																											
5.	我覺得諮詢師有讓我有自己做選擇和決定的自由	4.6074	.61088																																											
6.	在諮詢後，我學會肯定自己的努力及表現	4.2074	.86739																																											
7.	在諮詢後，我覺得自己是有能力和有價值的	4.1333	.93108																																											
8.	在諮詢後，我對生命抱持更樂觀的態度	4.0481	.90512																																											
9.	在諮詢後，我有更積極及建設性的想法	4.0741	.92972																																											
10.	在諮詢後，我得到解決問題的方法	4.0926	.93005																																											
2. 為確保心理諮詢服務品質，提供心理諮詢服務專業人員督導服務(個別督導、團體督導不拘，但須以個案討論為主，講課性質不列入成果)每人至少2次。	<p>一、本局委辦之心理諮詢所113年運用16位心理師提供心理諮詢服務。</p> <p>二、為確保心理諮詢服務品質，委辦之諮詢所今(113)年提供16位心理師4場專業團督及2場個案研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日期</th> <th>心理師參與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專業督導</td> <td>2月16日</td> <td>13</td> </tr> <tr> <td>3月30日</td> <td>9</td> </tr> <tr> <td>5月25日</td> <td>10</td> </tr> <tr> <td>7月20日</td> <td>8</td> </tr> <tr> <td rowspan="2">個案研討</td> <td>6月15日</td> <td>15</td> </tr> <tr> <td>9月20日</td> <td>16</td> </tr> </tbody> </table> <p>三、委辦之諮詢所每位心理師參加3-6場專業團督及個案研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編號</th> <th>心理師</th> <th>參加場次日期</th> <th>合計場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李旺庭</td> <td>2/16、3/30、5/25、6/15、7/20、9/20</td> <td>6場次</td> </tr> <tr> <td>2</td> <td>宋心蕙</td> <td>3/30、5/25、6/15、7/20、9/20</td> <td>5場次</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心理師參與人數	專業督導	2月16日	13	3月30日	9	5月25日	10	7月20日	8	個案研討	6月15日	15	9月20日	16	編號	心理師	參加場次日期	合計場次	1	李旺庭	2/16、3/30、5/25、6/15、7/20、9/20	6場次	2	宋心蕙	3/30、5/25、6/15、7/20、9/20	5場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日期	心理師參與人數																																												
專業督導	2月16日	13																																												
	3月30日	9																																												
	5月25日	10																																												
	7月20日	8																																												
個案研討	6月15日	15																																												
	9月20日	16																																												
編號	心理師	參加場次日期	合計場次																																											
1	李旺庭	2/16、3/30、5/25、6/15、7/20、9/20	6場次																																											
2	宋心蕙	3/30、5/25、6/15、7/20、9/20	5場次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3	金毓慶	2/16、3/30、5/25、7/20、9/20	5場次	
	4	蔡詩詩	2/16、5/25、6/15、7/20、9/20	5場次	
	5	劉經偉	2/16、3/30、6/15、9/20	4場次	
	6	張品斌	2/16、5/25、6/15、7/20、9/20	5場次	
	7	林穗芸	2/16、3/30、5/25、6/15、9/20	5場次	
	8	王玠琦	2/16、3/30、6/15、9/20	4場次	
	9	王均裕	3/30、5/25、6/15、7/20、9/20	5場次	
	10	蔡孟竹	2/16、5/25、6/15、9/20	4場次	
	11	謝時	3/30、5/25、6/15、7/20、9/20	5場次	
	12	林雅秀	2/16、3/30、6/15、9/20	4場次	
	13	陳婷婷	2/16、5/25、6/15、7/20、9/20	5場次	
	14	翁令珍	2/16、6/15、9/20	3場次	
	15	詹婉鈺	2/16、6/15、9/20	3場次	
	16	許玉容	2/16、6/15、9/20	3場次	

備註:1名心理師離職



(照片說明:6/15辦理個案研討會)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536 736 1144 770">(照片說明:9/20辦理個案研討會)</p>	
(二) 老人心理健康促進及憂鬱篩檢：		
1. 辦理社區老人心理健康宣導及相關人員教育訓練活動。	<p>一、本局113年辦理老人心理健康宣導，113年共114場/4,065人次。</p> <p>二、本局積極辦理社區老人心理健康相關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內容涵蓋：老人憂鬱症篩檢、做個快樂的幸福長者(樂學、樂活、樂玩)、如何鍛鍊心靈的肌肉(感恩、轉念、笑一笑)、與老人如何相處及相關的資源運用。113年10月21日假高雄市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珍愛生命幸福捕手種子師資培訓，共計91人參訓；另於113年5月25日參與社團法人台灣自殺防治學會辦理第一線服務人員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共計43人。113年共計2場次/134人。</p> <p>三、113年3月21日至24日參與高雄智慧城市展推廣AI照護雙生，透過「AI心靈會客室」、「AI里長伯」的先進人工智能技術，提供線上即時對談，雲端心靈檢測及諮詢服務，規劃邀請15里加入AI里長伯，113年已加入12里；透過關懷圖卡推播，及時陪伴長者並提供相關心理健康需求及提供求助資源。服務自2022/7/1-2024/12/31，共43,046人。</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照片說明:高雄市林副市長蒞臨113年智慧城市展衛生局攤位視察先進人工智能技術實景)</p> <p>四、113年度高雄市心理健康月透過金句、短影片徵件競賽、圖卡及講座等多元宣導方式，宣傳長者心理健康。</p> <p>五、林園社區心衛中心於113年05月18日舉辦老人懷舊工作坊情緒的調節與整理，地點：西溪中芸鳳芸里里民活動中心，共31人次參加。</p> <p>六、113年9月向本府新聞局申請公共頻道CH3、電視跑馬燈及官方LINE發布“樂齡長輩銀向幸福”的長者心靈諮詢資源。</p>													
2. 針對高風險族群進行憂鬱症篩檢，並訂定轉介標準，視高風險老人之需求提供篩檢後續服務，請配合於113年7月31日及114年1月10日前，提報上、下半年「老人心理健康促進」服務統計表（附表3）。	<p>一、本市透過醫療院所、轄區衛生所、長照機構及社會局結合老人健康檢查、社區篩檢、宣導等活動，113年提供 GDS-15高風險老人憂鬱篩檢累計127,832人，達本市前一年老人人口數之25.0%，篩檢出疑似憂鬱高危險群(≥ 8分者)共計2,526人，依據個人需求及意願提供追蹤篩檢、資源轉介及關懷服務共計2,497人，轉介率98.9%。(轉介資源：精神科/身心科、心理輔導/諮商/諮詢、社福中心、慈善單位、獨居通報、長照資源與自殺通報等)，轉介情形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9 1785 1270 1897"> <thead> <tr> <th colspan="6">113年老人憂鬱篩檢</th> </tr> <tr> <th></th> <th>衛生所</th> <th>醫療院所</th> <th>長照中心</th> <th>社會局</th> <th>合計</th> </tr> </thead> </table>	113年老人憂鬱篩檢							衛生所	醫療院所	長照中心	社會局	合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113年老人憂鬱篩檢														
	衛生所	醫療院所	長照中心	社會局	合計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3. 協助推廣1925安心專線、1966長照專線、1957社會福利專線，期能藉由專線資源的運用降低老人的精神壓力及憂鬱狀況。	篩檢人數	42,660	5,973	26,707	52,492	127,83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高風險人數	220	256	490	1,560	2,526	
	轉介人次	208	241	488	1,560	2,497	
	轉介率	94.5%	94.1%	99.6%	100%	98.9%	
4. 針對縣市老人憂	一、分析本市65歲以上族群自殺數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鬱篩檢及老人自殺死亡現況分析並研擬、推動因應方案或措施。	<p>1. 112年65歲以上族群自殺粗死亡率25.1為各年齡層最高，自殺死亡128人(25.2%)，較111年減少22人(-14.7%)；男性86人(67.2%)，女性42人(32.8%)。自殺死亡方式前三位為上吊54人(42.2%)、高處跳下23人(18.0%)及溺水20人(15.6%)。</p> <p>2. 113年65歲以上自殺通報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caption>65歲以上族群113年1-11月自殺通報情形</caption> <thead> <tr> <th></th> <th>人次</th> <th>百分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男性</td> <td>294</td> <td>45.9%</td> </tr> <tr> <td>女性</td> <td>346</td> <td>54.0%</td> </tr> <tr> <td>跨性別</td> <td>1</td> <td>0.2%</td> </tr> <tr> <td>合計</td> <td>641</td> <td>-</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自殺原因</th> <th>自殺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一位</td> <td>固/液體 (49.3%)</td> <td>生理疾病 (39.3%)</td> </tr> <tr> <td>第二位</td> <td>切穿工具 (16.2%)</td> <td>精神健康/物質濫用 (38.8%)</td> </tr> <tr> <td>第三位</td> <td>上吊 (12.9%)</td> <td>情感/人際關係 (32.8%)</td> </tr> </tbody> </table> <p>3. 鑑於65歲以上老人族群自殺原因以生理疾病、精神健康、情感/人際占多數原因，本市針對老人族群推動因應措施如下：</p> <p>(1) 透過醫療院所、轄區衛生所、長照機構及社會局結合老人健康檢查、社區篩檢、宣導等活動，113年提供 GDS-15高風險老人憂鬱篩檢累計127,832人，達本市前一年老人人口數之25.0%，篩檢出疑似憂鬱高風險群(≥ 8分者)共計2,526人，依據個人需求及意願提供追蹤篩檢、資源轉介及關懷服務共計2,497人，轉介率98.9%。</p> <p>(2) 透過醫療機構針對高風險群病患(洗腎、慢</p>		人次	百分比	男性	294	45.9%	女性	346	54.0%	跨性別	1	0.2%	合計	641	-		自殺原因	自殺方式	第一位	固/液體 (49.3%)	生理疾病 (39.3%)	第二位	切穿工具 (16.2%)	精神健康/物質濫用 (38.8%)	第三位	上吊 (12.9%)	情感/人際關係 (32.8%)	符合進度 □ 落後
	人次	百分比																											
男性	294	45.9%																											
女性	346	54.0%																											
跨性別	1	0.2%																											
合計	641	-																											
	自殺原因	自殺方式																											
第一位	固/液體 (49.3%)	生理疾病 (39.3%)																											
第二位	切穿工具 (16.2%)	精神健康/物質濫用 (38.8%)																											
第三位	上吊 (12.9%)	情感/人際關係 (3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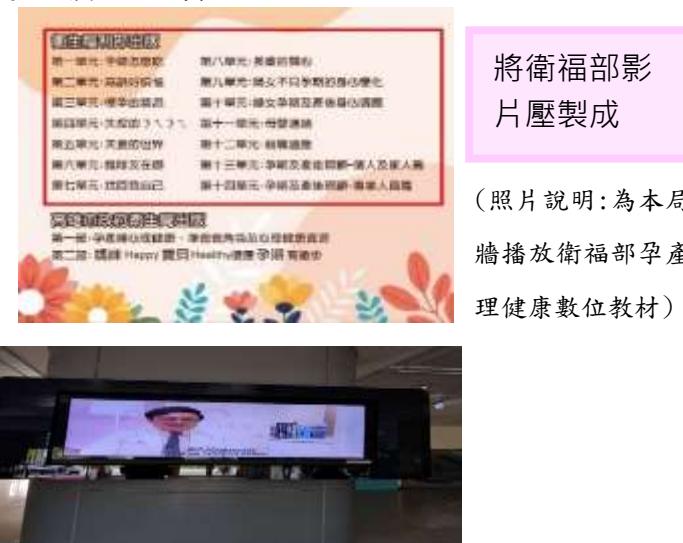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性疼痛、癌症、自體免疫疾病、中樞神經系統傷病等)或65歲以上慢性病等為篩檢對象，進行全面性自殺風險篩檢，高風險個案轉介與照會精神科就診。經篩檢為自殺中高風險，如簡式健康量表(BSRS-5)總分大於15分或自殺想法2分，院方提供關懷至少2個月(每月至少2次)及轉介相關資源。</p> <p>(3)結合社會局針對長照機構長者進行 GDS-15 憂鬱篩檢，113年累計篩檢52,492人，高風險者1,560人，轉介精神/身心科358人，並針對長者家庭進行宣導提供衛教單張計11,800張及衛教家屬自殺防治概念計12,065人。並推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提供老人相關福利諮詢、基本健康、休閒文康育樂、生活照顧、心理諮詢、轉介及文書等服務，使老人就近接受服務，並鼓勵社會參與。</p> <p>(4)為促進民眾對心理健康之重視與行動，於社區中各項宣導活動中倡議心理健康自主管理，鼓勵民眾將心理健康活動落實於生活中，113年共辦理86場，計2,123人次參與。</p> <p>(5)本市針對久病不癒長者家屬編制家庭關懷文宣，希促進家庭關懷與關係和諧。</p> <p>二、針對65歲以上個案追蹤訪視服務方面，113年65歲以上自殺通報列管個案計641人次，關懷率皆達100.0%。為強化65歲以上關懷服務，針對65歲以上6個月內再自殺企圖個案依訪視流程每月至少關懷2次，面訪至少1次，延長關懷期間至6個月。</p> <p>三、針對65歲以上族群進行多媒體管道宣導：前往廣播電台介紹長者議題，邀請</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YouTuber 蘇瀅合作拍攝樂齡長者心理健康宣導影片，辨識老憂鬱前兆，推廣長輩心幸福概念。</p> <p>四、112年10月3日辦理高雄市珍愛生命雄幸福論壇長者場次，關注長者自殺防治與心理健康，認為長者孤寂感程度較高，在長照系統可結合綜合科長輩出院計畫、長照機構篩選、社區基層醫療人員的教育訓練及區域轉介網路及社區門診的聯結，老老照顧是多元議題，轉介長照服務、提供喘息服務並緩解照顧者的負擔。</p> <p>五、針對自殺意念者辦理「自殺通報個案關懷服務計畫」，結合委外單位市立凱旋醫院提供自殺意念個案專案關懷，針對符合未有自殺企圖行為之高風險自殺意念個案提供電話關懷，欲透過早期介入降低自殺死亡率，113年通報1,802人次、開案1,212人，並計提供關懷10,497人次。</p>	

(三)孕產婦心理健康促進：

辦理孕產婦身心照護講座，推廣本部製作孕產婦相關心理衛生教育資源，並每半年提報「孕產婦心理健康促進」服務統計表（附表4），包含：

<p>1. 推廣民眾版之青少年、孕產婦及更年期婦女心理健康衛教單張、懶人包及數位教材。</p>	<p>一、於局網孕產婦心理健康專區，放置「衛生福利部-孕產婦衛教宣導資源」並連結衛生福利部婦女心理健康促進宣導素材網站(含青少年、孕產婦、更年期婦女)，以供民眾廣為使用 (https://reurl.cc/4yeDDj)。</p> <p>二、高雄市衛生局 AI 心靈會客室之孕產婦心理健康資訊內設置「心靈地圖」、「健康教室」、「健康量表」、「心靈聊癒」、「單次諮詢預約」專區及為孕產婦需求設計問答集，於「健康教室」連結「衛生福利部-孕產婦衛教資</p>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 符合進度 □ 落後 </div>
---	--	--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源」。113年加入 AI 心靈會客室之孕產婦及家屬共計4,484人。</p>  <p>(照片說明:AI 心靈會客室 APP 畫面)</p>	
<p>2. 推廣孕產婦心理健康數位教材 (包含孕產婦心理健康日常6單元、衛福八點檔8集、產後憂鬱症宣導影片等)。</p>	<p>一、為強化孕產婦及民眾對孕產婦心理健康的認識及因應方式，以營造孕產婦友善環境，本局自製孕產婦心理健康衛教展架、海報、單張、圖卡、懶人包、手拿板共12款文宣中提供衛生福利部孕產婦心理健康促進資源 QR-code。(如附件17)</p> <p>二、將衛福部孕產婦心理健康系列影片(內容包含:孕產期常見之問題及因應、婦女不同孕期的身心變化、婦女 孕期及產後身心適應、母嬰連結、孕期及產後照顧-個人及家屬篇、孕期及產後照顧-專業人員篇、親職適應及準爸爸衛生教育等共14個單元)，壓製 DVD 光碟片，發送本市38區衛生所、18區戶政事務所、32家婦產科醫療院所及其產後護理之家共計88處，積極推廣。</p>  <p>(照片說明:為本局電視牆播放衛福部孕產婦心理健康數位教材)</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三、將衛福部孕產婦心理健康數位教材包含孕產婦心理健康日常6單元、衛福八點檔8集、產後憂鬱症宣導影片等宣導影片於轄區醫療院所、本局電視牆播放，使洽公與民眾獲得宣導資訊，113年共計11,266宣導人次。</p> <p>四、將衛福部孕產婦心理健康數位教材透過高雄市政府新聞局公共資訊發布於高雄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電視跑馬燈及公共頻道進行宣導供市民尋求資源。另高雄衛生局網頁孕產婦頁面共計71,892瀏覽人次。</p>  <p>(照片說明:高雄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宣導孕產婦心理健康)</p>																			
3. 辦理孕產婦身心照護教育訓練或講座（至少6小時）。	<p>一、結合本市所轄婦產科醫療院所、衛生所與心理諮商所共辦理27場次/每場1小時「孕產婦身心照護」課程涵蓋：</p> <p>(1)婦女在不同孕期及產後的身心變化及適應 (2)孕產婦之伴侶/配偶角色與功能 (3)孕期及產後焦慮及憂鬱症防治 (4)孕期及產後婦女高風險族群辨識及敏感度，共計514人參與(其中含155對夫妻)。 (如附件A)</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55 1796 1230 2032"> <thead> <tr> <th colspan="6">醫療院所辦理孕產婦及其家人身心照護講座</th> </tr> <tr> <th>場次</th> <th>日期</th> <th>參加人數</th> <th>場次</th> <th>日期</th> <th>參加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1/22</td> <td>6人</td> <td>15</td> <td>5/15</td> <td>23人</td> </tr> </tbody> </table>	醫療院所辦理孕產婦及其家人身心照護講座						場次	日期	參加人數	場次	日期	參加人數	1	1/22	6人	15	5/15	23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醫療院所辦理孕產婦及其家人身心照護講座																				
場次	日期	參加人數	場次	日期	參加人數															
1	1/22	6人	15	5/15	23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9 321 1232 1051"> <tbody> <tr><td>2</td><td>3/2</td><td>58人</td><td>16</td><td>5/20</td><td>34人</td><td></td><td></td></tr> <tr><td>3</td><td>3/11</td><td>7人</td><td>17</td><td>5/25</td><td>32人</td><td></td><td></td></tr> <tr><td>4</td><td>3/15</td><td>11人</td><td>18</td><td>6/6</td><td>27人</td><td></td><td></td></tr> <tr><td>5</td><td>3/16</td><td>15人</td><td>19</td><td>6/12</td><td>16人</td><td></td><td></td></tr> <tr><td>6</td><td>3/29</td><td>14人</td><td>20</td><td>6/22</td><td>25人</td><td></td><td></td></tr> <tr><td>7</td><td>4/13</td><td>26人</td><td>21</td><td>7/17</td><td>47人</td><td></td><td></td></tr> <tr><td>8</td><td>4/15</td><td>7人</td><td>22</td><td>7/19</td><td>23人</td><td></td><td></td></tr> <tr><td>9</td><td>4/16</td><td>15人</td><td>23</td><td>7/22</td><td>5人</td><td></td><td></td></tr> <tr><td>10</td><td>4/19</td><td>19人</td><td>24</td><td>8/7</td><td>18人</td><td></td><td></td></tr> <tr><td>11</td><td>4/19</td><td>20人</td><td>25</td><td>8/10</td><td>44人</td><td></td><td></td></tr> <tr><td>12</td><td>4/20</td><td>15人</td><td>26</td><td>8/15</td><td>11人</td><td></td><td></td></tr> <tr><td>13</td><td>5/10</td><td>4人</td><td>27</td><td>8/21</td><td>19人</td><td></td><td></td></tr> <tr><td>14</td><td>5/10</td><td>16</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8" style="text-align: center;">總計:514人</td></tr> </tbody> </table>	2	3/2	58人	16	5/20	34人			3	3/11	7人	17	5/25	32人			4	3/15	11人	18	6/6	27人			5	3/16	15人	19	6/12	16人			6	3/29	14人	20	6/22	25人			7	4/13	26人	21	7/17	47人			8	4/15	7人	22	7/19	23人			9	4/16	15人	23	7/22	5人			10	4/19	19人	24	8/7	18人			11	4/19	20人	25	8/10	44人			12	4/20	15人	26	8/15	11人			13	5/10	4人	27	8/21	19人			14	5/10	16						總計:514人								
2	3/2	58人	16	5/20	34人																																																																																																													
3	3/11	7人	17	5/25	32人																																																																																																													
4	3/15	11人	18	6/6	27人																																																																																																													
5	3/16	15人	19	6/12	16人																																																																																																													
6	3/29	14人	20	6/22	25人																																																																																																													
7	4/13	26人	21	7/17	47人																																																																																																													
8	4/15	7人	22	7/19	23人																																																																																																													
9	4/16	15人	23	7/22	5人																																																																																																													
10	4/19	19人	24	8/7	18人																																																																																																													
11	4/19	20人	25	8/10	44人																																																																																																													
12	4/20	15人	26	8/15	11人																																																																																																													
13	5/10	4人	27	8/21	19人																																																																																																													
14	5/10	16																																																																																																																
總計:514人																																																																																																																		
																																																																																																																		
	<p>(照片說明:本市辦理「孕產婦身心照護」課程照片)</p> <p>二、委託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專業推動113年度孕產婦心理健康衛教推廣計畫~好孕到-伴妳好心情，依據各孕期及產後心理健康需求，辦理孕產婦(含配偶/家屬)講座及</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支持團體，相關活動預計下半年度。另外附件提供本市孕產婦心理健康衛教推廣計畫書內容(附件孕產婦身心照護)。</p> <p>三、於本市32家接生醫院及其產後護理之家，針對孕產婦(妊娠第1、2、3期及產後共4次)全面推廣愛丁堡憂鬱量表，篩檢總分10-12分者由院方衛教師提供關懷、相關資源轉介及後續追蹤，13分者並經醫師評估轉診身心科處理。篩檢總分10-12分者由院方衛教師提供關懷、相關資源轉介及後續追蹤，13分者並經醫師評估轉診身心科處理。113年總篩檢31,227人次(約12,491人)；其中總分10-12分:985人、13分以上為747人均提供關懷，68人轉介相關精神醫療，以早期介入措施。本局已將愛丁堡憂鬱症量表篩檢機制，納入本市醫院督導考核評核項目，追蹤輔導落實篩檢，強化孕產婦及產後心理健康作為。</p> <p>四、結合26家產檢院所及2大助產師公會提供高風險懷孕婦女孕期至產後6週衛教、關懷追蹤及轉介服務：針對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追蹤關懷計畫，運用心情溫度計及愛丁堡產後憂鬱評估量表評估個案心理狀況，於關懷期間提供相關資源渠道及持續關懷。113年共計服務702位個案並運用心情溫度計及愛丁堡憂鬱量表評估，其中35案疑有憂鬱傾向，提供相關資源及關懷。</p>	
<p>(四)嬰幼兒心理健康促進</p> <p>推廣本部製作「用愛教出快樂的孩子—0~6歲正面教養手冊」，以增強親職教養知能及家庭功能，進而培育嬰幼兒健全人格、情緒發展等，並每半年提報「嬰幼兒心理健康促進」服務統計表（附表5）。具體措施如下：</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1. 開設親職家長團體2梯次。	<p>一、幼兒與照顧者間的早期互動經驗，影響孩子未來的親密關係建立與人格發展，113年業已辦理12場次:4場講座、1梯團體(8場)：</p> <p>(1)業於113年4月13日及5月28日結合繪心庭心理諮詢所辦理2場親職教育講座:1場為提升主要照顧者長輩之親職能力『拉近你我的距離』隔代教養親職講座，另1場為「愛從跟孩子好好對話開始」以孩子的視界為出發，提供父母拓展親職能力。</p> <p>(2)業於113年9月3日及9月15日委託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於新住民會館及榮總產後護理之家，辦理2場親職教育講座:1場為協助新住民媽媽跨文化親職教養於新住民會館辦理。另1場於榮總產後護理之家辦理『母嬰關係與嬰幼兒教養』產後期正向的情緒適應。</p> <p>(3)結合林園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辦理親職家長團體2梯共計16場次，共115人次參與：</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第一梯 日期</th><th>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4月9日</td><td>7人</td></tr> <tr> <td>4月16日</td><td>8人</td></tr> <tr> <td>4月23日</td><td>8人</td></tr> <tr> <td>4月30日</td><td>7人</td></tr> <tr> <td>5月7日</td><td>6人</td></tr> <tr> <td>5月14日</td><td>8人</td></tr> <tr> <td>5月21日</td><td>8人</td></tr> </tbody> </table>	第一梯 日期	人數	4月9日	7人	4月16日	8人	4月23日	8人	4月30日	7人	5月7日	6人	5月14日	8人	5月21日	8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第一梯 日期	人數																	
4月9日	7人																	
4月16日	8人																	
4月23日	8人																	
4月30日	7人																	
5月7日	6人																	
5月14日	8人																	
5月21日	8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data-bbox="557 321 933 478"> <tr> <td data-bbox="557 321 759 399">5月28日</td> <td data-bbox="759 321 933 399">8人</td> </tr> <tr> <td colspan="2" data-bbox="557 399 933 478">共60人參加</td></tr> </table> <table border="1" data-bbox="557 534 933 1376"> <thead> <tr> <th data-bbox="557 534 759 635">第二梯 日期</th><th data-bbox="759 534 933 635">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57 635 759 714">6月13日</td><td data-bbox="759 635 933 714">8人</td></tr> <tr> <td data-bbox="557 714 759 792">6月20日</td><td data-bbox="759 714 933 792">7人</td></tr> <tr> <td data-bbox="557 792 759 871">6月27日</td><td data-bbox="759 792 933 871">7人</td></tr> <tr> <td data-bbox="557 871 759 950">7月04日</td><td data-bbox="759 871 933 950">6人</td></tr> <tr> <td data-bbox="557 950 759 1028">7月11日</td><td data-bbox="759 950 933 1028">7人</td></tr> <tr> <td data-bbox="557 1028 759 1107">7月18日</td><td data-bbox="759 1028 933 1107">7人</td></tr> <tr> <td data-bbox="557 1107 759 1185">8月01日</td><td data-bbox="759 1107 933 1185">6人</td></tr> <tr> <td data-bbox="557 1185 759 1264">8月07日</td><td data-bbox="759 1185 933 1264">7人</td></tr> <tr> <td colspan="2" data-bbox="557 1264 933 1376">共55人參加</td></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584 1444 1314 1803">113年度「正向教養親職教育系列團體」兩梯次已辦理完畢，第一梯次時間為113/04/09-05/28每週二，總參與人次為60位，地點在林園區心衛中心團體室。第二梯次時間為113/06/13-113/06/20每週四，總參與人數為47人次，地點在高雄市立小港圖書館。</p> <p data-bbox="600 1814 1314 2014">兩梯次整體團體滿意度100%，透過質性回饋與觀察，團體中成員在教養子女上情緒的強度有降低，且能夠將所學技巧應用在子女身上，包含我訊息、慣例表、孩</p>	5月28日	8人	共60人參加		第二梯 日期	人數	6月13日	8人	6月20日	7人	6月27日	7人	7月04日	6人	7月11日	7人	7月18日	7人	8月01日	6人	8月07日	7人	共55人參加		
5月28日	8人																									
共60人參加																										
第二梯 日期	人數																									
6月13日	8人																									
6月20日	7人																									
6月27日	7人																									
7月04日	6人																									
7月11日	7人																									
7月18日	7人																									
8月01日	6人																									
8月07日	7人																									
共55人參加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子行為背後的信念，不僅可以在與子女的相處過程當中更願意有耐心地面對孩子的問題與衝突，也發現透過正向教養的技巧，可以贏得孩子的尊重。</p> <p>(4)本局自製衛福部製作之「正向教養手冊」QR Code 於講座中推廣俾利民眾廣為使用。</p> <p>(照片說明：為0-6歲正向教養電子文宣QR碼)</p> 	
<p>2. 結合社政單位，針對脆弱家庭，提供相關心理衛教資源及心理支持服務管道。</p>	<p>一、在5月溫馨光輝母親節節慶，於5月4日辦理1場次親子互動講座，共計11對親子參加。主題為「你是我瓦器裡的寶貝（愛要好好說）」，透過親子手做康乃馨花束傳達與學習親子間有效溝通及正向互動，課程中除教授親子溝通與互動技巧，亦增加如何多點時間給小孩，發現更多亮點之親子教養與尋求資源服務管道。</p> <p>(照片說明：你是我瓦器裡的寶貝活動照片)</p>  <p>二、針對嬰幼兒心理健康促進，辦理社區宣導講座及設攤宣導。113年共計辦理2場次社區設攤式宣導，針對0-6歲早療幼兒及家長，提供心理衛生相關宣導及資訊，共計宣導236人次。</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三、與社會局社福中心橫向聯繫，針對脆弱家庭處遇計畫予早療等相關資源連結。</p> <p>四、於本市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議中提案，彙整本市心理衛教資源與心理支持服務管道，於會後函文與網絡單位，並請合作單位於提供既有服務及高風險家庭服務時，可依據本資源提供民眾相關資源參酌運用。並公佈於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網頁—心理健康、精神醫療資源中並彙整至南高雄、北高雄心靈地圖及安心小卡中(附件六)</p> <p>五、結合社政單位，針對脆弱家庭服務，113年「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已轉介9案，並與社政社工共同訪視，依個案需求提供相關心理及精神醫療衛教資源及心理支持服務管道。</p> <p>六、針對嬰幼兒心理健康促進，辦理社區宣導講座及設攤宣導。113年共計辦理2場次社區設攤式宣導，針對0-6歲早療幼兒及家長，提供心理衛生相關宣導及資訊，共計宣導236人次。</p> <p>七、自殺意念計畫針對個案問題協助轉介社政單位，113年合計共計62人次。</p>	
(五)青少年心理健康促進及注意力不足過動症(ADHD)衛教推廣活動		
<p>1. 推動心理健康觀念，宣導心理衛生服務資源 (1925安心專線、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社區心理諮詢服務等)，結合學校三級輔導機制，針對情緒困</p>	<p>一、透過多元管道推動心理健康觀念，宣導心理衛生服務資源：</p> <p>於本局官網/業務科室/社區心衛中心高雄好安心平台提供1925安心專線、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社區心理諮詢服務等各項心理衛生服務資源、QR Code及連結：</p> <p>1. 心理健康資源清單</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擾學生提供心情評量、支持、轉介及諮詢輔導服務等協助資源。</p>	<p></p> <p>(照片說明: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網頁資訊)</p> <p>2. AI 心靈會客室相關連結，內設置「心靈地圖」、「健康教室」、「健康量表」、「心靈聊癌」、「單次諮詢預約」專區及為心理健康需求設計問答集與多元醫療衛教服務，俾利獲得即時之心理健康服務，113年共計12,045人次使用。</p> <p>https://line.me/R/ti/p/%40872ohpkw</p> <p>3. 心情溫度計專區供民眾操作簡式健康量表。</p> <p></p> <p>(照片說明:心情溫度計單張)</p> <p>4. 解憂小卡宣導單張</p> <p></p> <p>(照片說明:解憂小卡單張)</p> <p>5. 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提供相關心理健康促進衛教。</p> <p>連結:</p> <p>https://wellbeing.mohw.gov.tw/choose_role</p> <p>6. 全國諮詢服務專線提供相關求助專線。</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連結： https://dep.mohw.gov.tw/DOMHAOH/cp-327-8715-107.html</p> <p>7. 數字任務，珍愛生命-兒童版繪本宣導113年共計388人次瀏覽</p>  <p>8. 守星兔-青少年心理健康動畫至113年共計1,531人次瀏覽。</p>  <p>9. 心轉、心晴、心幸福-宣導影片113年共計3,969人次瀏覽。</p>  <p>10. 暗黑攻擊-宣導影片113年共計532人次瀏覽。</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11. 衛福部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鼓勵青少年勇於求助、風險評估及資源轉介。方案期程至113年7月31日結束。</p> <p></p> <p>(照片說明:15-30歲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海報)</p> <p>12. 衛福部15-45歲青壯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鼓勵勇於求助、風險評估及資源轉介，方案期程為113年8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p> <p></p> <p>(照片說明:15-45歲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海報)</p> <p>A. 113年7月4日召開15-30歲心理健康支持方案聯繫會議，說明112-113年服務點及成果與113-114年重點及意願調查，共19家心理諮商所、11家心理治療所、14家醫院、15家診所等86人參加。共有70家機構願意加入113-114年心理健康支持方案。從51家增加</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19家合作機構。15-45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於今年8月開始，截至113年共有79家機構加入113-114年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與15-30歲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相比增加28家合作機構。</p> <p>B. 訂定6不6要小叮嚀，請合作機構遵守。</p> <p>6不6要小叮嚀</p>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不把個人的私資訊公開，據此其他機構追蹤小額。</td> <td>把資料傳回為服務者進行個資 回函。並多元系統查詢個資次數， 定期彙總批次數。</td> </tr> <tr> <td>不自行將人數與比例來到諮詢待 遇。</td> <td>諮詢量擇定每個立體諮詢個 數，以符合公佈。</td> </tr> <tr> <td>相處主導者挑選不要標準，以量 過度。</td> <td>諮詢常點要點人數的諮詢回 應率及次數。</td> </tr> <tr> <td>不接起時時刻刻關心關心，以免 影響諮詢師及回應時間。</td> <td>接關心人數三個地點，也 再諮詢當兩個人。</td> </tr> <tr> <td>配額不等到最後才整理出，申請 諮詢時。後半部份可協助理由，免 後一關自己解釋或自己擔任形容。</td> <td>配額不依新標準兩兩類性， 可隨時提出理由，並說明下架。</td> </tr> <tr> <td>新請問注意：不要追蹤時間。</td> <td>接請時回上回的回規範主要資料， 以利收據。</td> </tr> </tbody> </table> <p>C. 服務統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月份</th> <th>人數</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截至7月(年輕族群方案)</td> <td>4,576</td> <td>11,966</td> </tr> <tr> <td>8月-12月(青壯族群方案)</td> <td>4,788</td> <td>11,986</td> </tr> </tbody> </table> <p>1. 年輕族群方案首次諮詢3,750人(81.9%)， 已完成3次諮詢服務共計3,435人(75.0%)。</p> <p>2. 青壯族群方案首次諮詢3,257人(78.1%)， 已完成3次諮詢服務共計3,249人(67.9%)。</p> <p>D. 風險評估及轉介： 第一次及最後一次諮詢施測簡式健康量表。年 輕族群方案篩檢為重度高風險共1,162人； 青壯族群方案篩檢出高風險個案共962人， 轉介精神醫療。分析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項目</th> <th>良好 (0-5分)</th> <th>輕度 (6-9分)</th> <th>中度 (10-14分)</th> <th>重度 (>15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人數(人)</td> <td>年輕族群</td> <td>622</td> <td>1,001</td> <td>1,791</td> <td>1,162</td> </tr> <tr> <td>青壯族群</td> <td>835</td> <td>1,280</td> <td>1,711</td> <td>962</td> </tr> <tr> <td rowspan="2">佔比(%)</td> <td>年輕族群</td> <td>13.6%</td> <td>21.9%</td> <td>39.1%</td> <td>25.4%</td> </tr> <tr> <td>青壯族群</td> <td>17.4%</td> <td>26.7%</td> <td>35.7%</td> <td>20.1%</td> </tr> </tbody> </table>	不把個人的私資訊公開，據此其他機構追蹤小額。	把資料 傳回 為服務者進行個資 回函。並多元系統查詢個資次數， 定期彙總批次數。	不自行將人數與比例來到諮詢待 遇。	諮詢量 擇定 每個立體諮詢個 數，以符合公佈。	相處主導者挑選不 要 標準，以量 過度。	諮詢常點 要 點人數的諮詢回 應率及次數。	不 接 起時時刻刻關心關心，以免 影響諮詢師及 回 應時間。	接 關心 人數 三 個地點，也 再諮詢當兩個人。	配額 不 等到最後才整理出，申請 諮詢時。後半部份可協助理由，免 後一關自己解釋或自己擔任形容。	配額 不 依 新 標準 兩 兩類性， 可隨時提出理由，並說明下架。	新請問注意：不 要 追蹤時間。	接 請 時 回 上 回 的 回 規範 主 要資料， 以利收據。	月份	人數	人次	截至7月(年輕族群方案)	4,576	11,966	8月-12月(青壯族群方案)	4,788	11,986	項目		良好 (0-5分)	輕度 (6-9分)	中度 (10-14分)	重度 (>15分)	人數(人)	年輕族群	622	1,001	1,791	1,162	青壯族群	835	1,280	1,711	962	佔比(%)	年輕族群	13.6%	21.9%	39.1%	25.4%	青壯族群	17.4%	26.7%	35.7%	20.1%	
不把個人的私資訊公開，據此其他機構追蹤小額。	把資料 傳回 為服務者進行個資 回函。並多元系統查詢個資次數， 定期彙總批次數。																																																		
不自行將人數與比例來到諮詢待 遇。	諮詢量 擇定 每個立體諮詢個 數，以符合公佈。																																																		
相處主導者挑選不 要 標準，以量 過度。	諮詢常點 要 點人數的諮詢回 應率及次數。																																																		
不 接 起時時刻刻關心關心，以免 影響諮詢師及 回 應時間。	接 關心 人數 三 個地點，也 再諮詢當兩個人。																																																		
配額 不 等到最後才整理出，申請 諮詢時。後半部份可協助理由，免 後一關自己解釋或自己擔任形容。	配額 不 依 新 標準 兩 兩類性， 可隨時提出理由，並說明下架。																																																		
新請問注意：不 要 追蹤時間。	接 請 時 回 上 回 的 回 規範 主 要資料， 以利收據。																																																		
月份	人數	人次																																																	
截至7月(年輕族群方案)	4,576	11,966																																																	
8月-12月(青壯族群方案)	4,788	11,986																																																	
項目		良好 (0-5分)	輕度 (6-9分)	中度 (10-14分)	重度 (>15分)																																														
人數(人)	年輕族群	622	1,001	1,791	1,162																																														
	青壯族群	835	1,280	1,711	962																																														
佔比(%)	年輕族群	13.6%	21.9%	39.1%	25.4%																																														
	青壯族群	17.4%	26.7%	35.7%	20.1%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評估建議	-----	找親朋好友聊天	心理衛生資源協助	精神醫療資源協助	
	<p>E. 本局加強宣導旗美九區原民或偏鄉的青少年使用(尤其是桃源、那瑪夏、田寮等3區)，兩種方案分析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輕族群方案至7月結束共協助4,576人。 2. 青壯族群方案8-12月共協助4,788人。 <p>F. 調查高雄市心理服務機構優惠方案，包含心理健康支持方案後續自費優惠、學生優惠方案、弱勢族群優惠方案。共32家有意願提供優惠，包含25家願意心理健康支持方案後續自費提供優惠、19家願意提供學生優惠、27家願意提供弱勢族群優惠。供民眾使用。</p> <p>G. 本局為協助更多青少年心理諮商，年輕族群方案成功向中央爭取600萬元。113年8月1日起辦理15歲至45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本局獲配第一期經費4,255萬7,735元，其中心理諮商費共4,057萬4,400元，並於12月6日獲配第二期心理諮商費93萬9,200元，總計可服務2萬5,946人次，約8,648人，將持續關注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務。</p> <p>11. 社團法人國際生命線台灣總會自111年10月24日起於「謝謝你跟我說」全台生命線青少年心理健康網路支持平台，提供線上文字協談服務。</p> 					

(照片說明:生命線網頁資訊)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二、透過市府官方 LINE、臉書、廣播電台、電視跑馬燈、電視公用頻道及結合各局處、醫療院所透過網路、電子看板，張貼及播放各類文宣、海報、單張及影片等，推播宣導心理健康服務資源及衛福部年輕族群心理健康諮詢方案，並於113年4月16日發布「堆疊快樂 So Easy-青少年快樂三步驟」新聞稿，刊載於各媒體中。</p>  <p>(照片說明:高雄市政府官方 LINE 截圖)</p> <p>三、針對不同族群製作宣導海報：家長及照顧者—「好家在愛關懷」；教師—「守護青少年心幸福」；青少年及家長教師—「青少年心幸福 創造快樂泉源」、「心情溫度計」、「微笑5步驟」、關懷社區青少年衛教單張與多國語言心情溫度計、微笑5步驟及 Q 版風心情小語貼紙。相關傳單於宣導、智慧城市展及相關查核場所發放，共14,670張。</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好「家」在共同陪伴青少年3要素</p>  <p>*青少年心幸福-創造快樂泉源</p>  <p>*守護青少年心幸福-教師關懷有撇步</p>  <p>*心情溫度計-英文版</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539 1336 928 1365">(照片說明:為Q版心情小語貼紙)</p> <p data-bbox="539 1381 1294 1419">四、113年5月拍攝製作青少年心理關懷短影片</p> <p data-bbox="539 1432 1294 1852">「暗黑攻擊」，8月7日發布於本局官網好安心平台及Youtube(觀看次數為532次)，並於113年8月23日函文各局處及38區衛生所協助宣導衛教，10月24日向本府新聞局申請播放宣導，於11月1日市府Youtube頻道公開(觀看次數為147次)，並提供心理衛生服務資源，1925安心專線及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p> <p data-bbox="539 1866 1167 1904">連結: https://youtu.be/YQ88CAsfPDs</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541 332 790 579"></p> <p data-bbox="541 601 874 635">(照片說明：為暗黑攻擊影片)</p> <p data-bbox="541 691 1081 1073"></p> <p data-bbox="528 1174 1322 1432">五、本府教育局與本市轄內大專院校依教育部依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執行學生心理健康推動，結合本府16局處召開心理健康暨自殺防治會議，設置學校場域工作小組，強化學校三級輔導機制：</p> <p data-bbox="541 1444 727 1484">1. 初級輔導</p> <p data-bbox="541 1495 1322 1641">(1)本局每年盤點及函文提供教育局最新心理衛生資源及學校精神醫療資訊等在地連結網址及 QR CODE。</p> <p data-bbox="541 1653 1322 1799">(2)各級學校至少與轄區1家心理健康服務機構建立合作關係，落實不同面向身心健康宣導校園心理健康資源。</p> <p data-bbox="541 1810 727 1850">2. 二級輔導</p> <p data-bbox="541 1861 1322 1956">(1)結合校園場域進行心理健康促進宣導並以 BSRS-5量表檢測，推廣強化兒少身心健康。</p> <p data-bbox="541 1967 1322 2007">(2)本府教育局針對轄管33所高中職校補助精</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神科醫師駐診服務，提供本市學生、家長及學校心理健康服務資源。</p> <p>(3)鼓勵年輕族群勇於求助、風險評估及資源轉介，透過衛福部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直接至衛生福利部官網及本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查詢79間合作機構，致電預約三次免費心理諮詢。</p> <p>3. 三級輔導</p> <p>校園學生定期心理健康量表篩檢出高風險個案轉介精神科評估與治療，本局關懷員加強關懷訪視，第一個月訪視4次，第二個月起每月至少2次，關懷訪視期間至少3個月與通報單位橫向聯繫，針對案家擬定處遇計畫，依個案需求提供就醫衛教、諮詢/諮詢及轉介資源。</p>	
<p>2. 提供青少年族群心理健康促進服務，針對青少年族群及其關係人辦理心理健康促進議題之講座、工作坊、支持團體或其他心理健康促進措施，強化青少年族群之心理韌性及壓力調適能力，增進其親友對青少年族群之了解與接納，改善彼此互動關係；前揭事項辦理情形，每半年提報「兒童</p>	<p>一、結合各局處辦理各項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共182場次/33,843人次，並於本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加入青年學生代表，以「青年的視角」鼓勵本市青年學生參與心理健康促進事務及發表意見。</p> <p>二、製作「校園版」幸福捕手簡報，透過學生可能遇到的生活案例引導，讓學生能將幸福捕手概念應用於家庭、朋友及校園生活中，於校園場域心理健康促進及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提升教職員工珍愛生命知能，共160場/17,178人次。</p> <p>三、轄區衛生所及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推動校園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共47場/3,272人次。</p> <p>四、結合學校、醫師與社區端辦理心靈好厝邊社區系列兒少、親子相關心理健康講座，共6場/136人次。</p>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10px;">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div>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及青少年心理健康促進」服務統計表（附表6）。	<table border="1" data-bbox="568 316 1013 541"> <tbody> <tr> <td>校園160場</td><td>17,178人</td></tr> <tr> <td>衛生所47場</td><td>3,272人</td></tr> <tr> <td>社區6場</td><td>136人</td></tr> <tr> <td>共395場</td><td>共54,429</td></tr> </tbody> </table>	校園160場	17,178人	衛生所47場	3,272人	社區6場	136人	共395場	共54,429		
校園160場	17,178人										
衛生所47場	3,272人										
社區6場	136人										
共395場	共54,429										
	<p>五、參與高雄智慧城市展推廣 AI 照護雙生，透過「AI 心靈會客室」、「AI 里長伯」的先進人工智能技術，提供線上即時對談，雲端心靈檢測及諮詢服務；藉由引導式問答，同理式傾聽及陪伴，及時解答青少年相關心理健康需求及提供求助資源。AI 里長伯為推動心衛中心的社區端應用服務，透過 LINE 客服機器人導入「數位雙生」概念，以文字或畫面進行互動，即時回覆使用者訊息，提供高雄地區里長資訊的健康照護整合服務。透過里民健康照護管理，LINE 聊天機器人可提供民眾健康衛教諮詢和鄰里活動關懷，提升民眾健康生活。同時也整合心衛生中合作網絡，透過系統於逢年過節及里民生日自動生成電子賀卡，用心連結，共同分享這份無微不至的溫馨關懷。此外，建立心靈健康關懷網絡，將社區心衛導入鄰里，提供即時關懷，協助成癮防治、心理健康、精神衛生和社安網等服務。這些措施形成完善的照護網絡，創造無所不在的健康服務。</p>	 <p>（照片說明:高雄市政府臉書宣傳高雄智慧城市展截圖）</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六、113年5月4日與本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國際家庭日親子闖關活動，宣導青少年心理健康促進，共1,350人次參與。</p> <p>七、結合113年度心理健康月主軸“同理”主題，9月8日辦理城市講堂「人生慢跑者」，9月14日辦理宣導記者會活動「金句設計競賽及短影片徵選」、9月15日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坊「積木共感」及9月28日電影賞析活動，並於10月9日線上直播宣導青少年隱性霸凌主題及「暗黑攻擊」影片。</p> <p>八、113年8月20日、8月27日、9月3日於六龜社會福利中心，辦理1梯3場次青少年成長團體，並撰寫2篇以「同理」為主題之文章。</p>	
3. 辦理 ADHD 衛教推廣講座、教育訓練或親子團體等活動。可連結教育機關，結合在地心理健康網絡成員，辦理 ADHD 衛教推廣活動，使 ADHD 兒童之家人或照顧者、老師認識正確之醫療知識，並提供臨床實務經驗累積之教養技巧；前揭事項辦理情形，每半年提報「注意力不足過動症衛教推廣活動」	<p>一、自109年起本局與本府教育局結合在地心理健康網絡成員辦理宣導講座，推廣衛福部印製「ADHD 校園親師手冊」，並邀請臨床實務經驗豐富之精神科醫師及臨床心理師主講，以增進家長對注意力不足過動症（ADHD）之教養知能及老師們對於情緒困擾學生之認識與輔導，引領大家了解過動症的成因與因應的教養方式。</p> <p>二、將 ADHD 宣導單張發放予心衛中心各分區及本市各區衛生所，提供民眾索取。</p> <p>三、已製作 ADHD 宣導品：木星兔鑰匙圈、雨傘、貼紙。</p> <p>四、113年03月23日舉辦你的孩子不是你的孩子-淺談過動孩子，共28人次參加。（附表7）</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服務統計表（附表7）。</p>	<p></p> <p>(照片說明:林園社區心衛中心舉辦「您的孩子不是您的孩子-淺談過動孩子活動照片」)</p> <p>五、113年8月27日與ADHD協會於獅甲國中辦理開學前老師教育訓練-衛教老師們關於ADHD學童們的知識，共33人參加。</p> <p></p> <p>(照片說明:與ADHD協會於獅甲國中辦理開學前老師教育訓練活動照片)</p> <p>六、113年9月18日高雄市「心靈好厝邊」FB直播邀請高雄長庚心智科臨床心理師陳佩宜分享「校園新鮮趣-元氣與過動之間的距離」，宣導ADHD衛教知識，共計4,557次瀏覽人次。</p> <p></p> <p>(照片說明:9月18日「校園新鮮趣-元氣與過動之間的距離」FB直播ADHD衛教活動照片)</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六、與運發局合作於113年10月19日在左營區活動中心前廣場辦理重陽敬老活動-宣導 ADHD 衛教知識，邀請33里長輩一起參加。</p> <p>(照片說明：於左營活動中心辦理重陽敬老活動宣導照片)</p> 	

(六)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心理健康促進

<p>1. 結合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喘息服務、居家照護家訪等方式，與社政相關單位合作，提供家庭照顧者心理健康及相關照護資源，並優先提供不便出門參與社區活動者、高風險族群。</p>	<p>一、統計高負荷家庭轉介長照個案數共計轉介40人，成功10人。</p> <p>二、結合本市附設精神科醫療院所針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辦理家庭支持團體共計15場147人次。</p> <p>三、統計長照中心新制第一類身心障礙者申請喘息服務之服務現況：</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1545 922 2012"> <thead> <tr> <th data-bbox="541 1545 700 1686">服務項目</th><th data-bbox="700 1545 811 1686">服務人數</th><th data-bbox="811 1545 922 1686">服務人次</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41 1686 700 1859">日間照顧 中心喘息 服務-全日</td><td data-bbox="700 1686 811 1859">567</td><td data-bbox="811 1686 922 1859">2614</td></tr> <tr> <td data-bbox="541 1859 700 2012">日間照顧 中心喘息 服務-半日</td><td data-bbox="700 1859 811 2012">62</td><td data-bbox="811 1859 922 2012">458</td></tr> </tbody> </table>	服務項目	服務人數	服務人次	日間照顧 中心喘息 服務-全日	567	2614	日間照顧 中心喘息 服務-半日	62	45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服務項目	服務人數	服務人次									
日間照顧 中心喘息 服務-全日	567	2614									
日間照顧 中心喘息 服務-半日	62	458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tr> <td>機構住宿式喘息服務</td><td>65</td><td>459</td><td></td><td></td></tr> <tr> <td>小規模多機能夜間喘息服務</td><td>0</td><td>0</td><td></td><td></td></tr> <tr> <td>巷弄長照站喘息服務</td><td>5</td><td>55</td><td></td><td></td></tr> <tr> <td>居家喘息服務</td><td>1998</td><td>17873</td><td></td><td></td></tr> </table>	機構住宿式喘息服務	65	459			小規模多機能夜間喘息服務	0	0			巷弄長照站喘息服務	5	55			居家喘息服務	1998	17873					
機構住宿式喘息服務	65	459																						
小規模多機能夜間喘息服務	0	0																						
巷弄長照站喘息服務	5	55																						
居家喘息服務	1998	17873																						
四、連結轄內社會局（處）共同推動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心理健康促進方案，例如：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心理諮詢、結合喘息服務提供照顧者心理健康講座等。	<p>一、本市針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辦理多場次宣導及講座，113年上半年共計辦理12場次社區宣導及36場次社區講座，共計1,764人次參與，包含身心障礙者共211人次及家屬162人次。</p>  <p>(照片說明:辦理精神病人及家屬支持團體講座)</p> <p>二、拍攝家屬支持專線短影音，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相關必要緊急求助資訊及資源連結。</p> <p>三、辦理家庭支持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個別心理諮詢輔導及入家服務：社工到宅或至社區定點訪視評估，依案家需求擬定服務處遇計畫，並依計畫提供適切服務與連結相關資源。 2. 心理衛生教育及情緒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1)透過系列課程、專題講座，學習精神疾病顧知識，技巧與相關資源等。</p> <p>(2)聯誼活動：定期聚會、郊遊、社區參訪與活動。</p> <p>(3)工作坊：辦理心理衛教、藝文、音樂、敘事、烘培、紓壓等。</p> <p>3. 專線與諮詢服務：運用諮詢專線提供精神疾病病人、照顧者及家屬，心理衛生教育、情緒支持、疾病相關知識、社會福利資源連結、相關課程與活動的服務，利用影音短片、網路電子媒體、電台宣導、衛教單張、新聞稿、宣導物品等方式提供精神病人及其家屬相關必要緊急求助資訊。</p> <p>4. 資源連結服務：透過公私協力合作及資源轉銜，及與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聯繫與合作，藉由聯繫會議將相關資源分享。高負荷之長照服務對象或尚無法取得長照資格之家庭照顧者、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精神病人家庭照顧者，轉介長照與身障家照據點，及喘息服務資源連結，減輕其照顧負荷，同步提升失能者照顧服務品質，達成照顧者及被照顧者雙贏的目標。</p> <p>5. 徵文精神康復者現身說法：精神康復者現身說法，分享自己正面康復故事1則。2. 評估社區精神病病人或家庭照顧者之照顧壓力，必要時進入案家，協助提供支持性服務措施。</p> <p>四、本市心理諮商服務委外廠商113年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心理諮商共服務177人、926人次，包含身心障礙者共152人、785人次及家屬25人、141人次。</p>	
五、請對參與人次進行身心障礙者別分析（例如：	針對身心障礙者、障別性別分析，已提報於服務統計表(附表8)。	 符合進度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身障、精障等)，或至少需區分參與人次是否為身心障礙者，並每半年提報「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心理健康促進」服務統計表（附表8）。</p>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p>(七)原住民及新住民心理健康促進</p>		
<p>1. 結合部落社區健康營造中心、文化健康站、轄區原住民、新住民相關政府機關、民間團體，共同推動原住民、新住民心理健康促進方案，提供心理健康促進及心理諮詢服務。</p>	<p>一、本市連結在地資源，包括轄區衛生所、文化健康站、社區營造協會等單位，辦理原住民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共26場次，計1,097人次參與，另以半開放式方式，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團體6梯次(共18場)，每場次2小時，共計207人次。</p> <p>二、本市衛生所結合公、私部門單位，如：關懷協會、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新住民心理健康宣導活動，提供新住民心理支持、紓壓及問題因應方法與相關資源，113年共計辦理34場次，計1,408人次參與。</p> <p>三、113年提供心理諮詢服務，原住民計21人。</p> <p>四、杉林社區心衛中心位於本市杉林區，為原住民部落較多的地區，透過心靈好厝邊、設攤、元氣車等活動推動原住民心理健康促進方案，共辦理原住民健康促進活動宣導19場次，1,206人次。</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1/16 社區文化同樂會的社區宣導活動
		2/2 桃源區運動會暨部農族傳統競技活動
		113081 4 元氣車宣導活動篩檢站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113091 2 桃源 嘎拉鳳 文健站 宣導活動												
2. 善用轄內各縣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學習中心或衛生局等翻譯志工人力資源，並就參與人次之原住民族別或新住民國籍別進行分析，或至少區分參與人次是否為新住民或原住民者。	<p>一、參與衛生局通譯員服務新住民人數113年計29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國籍</th><th>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越南</td><td>22人</td></tr> <tr> <td>印尼</td><td>4人</td></tr> <tr> <td>泰國</td><td>1人</td></tr> <tr> <td>東浦寨</td><td>2人</td></tr> <tr> <td></td><td>共29人</td></tr> </tbody> </table> <p>二、本市透由跨局處合作，結合社會局之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新住民諮詢與關懷服務及原民會所轄原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進行心理健康議題宣導，113年辦理70場，計1,822人次。</p> <p>三、113年持續提供諮詢與關懷服務並規劃辦理宣導活動。</p>	國籍	人數	越南	22人	印尼	4人	泰國	1人	東浦寨	2人		共29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國籍	人數													
越南	22人													
印尼	4人													
泰國	1人													
東浦寨	2人													
	共29人													
3. 每半年提報「原住民及新住民心理健康促進」服務統計表（附表9）。	辦理原住民及新住民心理健康衛教宣導活動113年共60場/2,589人次；並於茂林區舉辦原住民部落健康盃活動推廣心情溫度計(BSRS-5)量篩，計128人次，杉林社區心衛中心針對原住民心理健康促進舉辦19場次男性313名；女性315名(如附表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三、自殺防治及災難心理衛生服務														
(一) 強化自殺防治服務方案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根據111年及112年自殺死亡及自殺通報統計結果（112年請先以初步資料觀察），辦理下列事項：		
1. 設定113年度目標族群及防治措施。	<p>分析高雄市自殺死亡及自殺通報數據：本市112年自殺死亡508人，較111年增加41人(+8.8%)，年齡層最多為45-64歲193人(38.0%)，增減率最高為15-24歲青少年族群+75.0%，自殺死亡方式前三位為上吊、氣體自殺及高處跳下。112年自殺通報5,151人次，較111年增加361人次(+7.5%)，通報最多為25-44歲1,862人次(36.1%)，除0-14歲外皆較111年上升，通報原因前三位為精神健康、情感/人際關係及工作/經濟，通報方式前三位為固/液體物質、切穿工具及高處跳下；針對自殺原因及方式，以三段五級概念持續強化自殺防治工作：</p> <p>1. 初段預防：</p> <p>(1) 多元管道宣導：透過高雄市政府新聞局協助播放心理健康促進或自殺防治宣導等文宣於高雄官方LINE帳號、電視跑馬燈和CH3頻道；亦進行電台節目等提倡心理關懷及求助資源管道，另外還拍攝“呷飽沒”短片，已公布於本局網站並透過高雄市地下車站及FB、YouTube和申請本府新聞局多元媒體管道播出。</p> <p>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AOvJ7sQM78</p>  <p>(2) 心理衛生資源：本府衛生局網頁放置心理衛生資源及安心專線，開發「AI 心靈會客</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室」和「AI 里長伯」，推動心衛中心的社區端應用服務，透過 LINE 客服機器人導入「數位雙生」概念，以文字或畫面進行互動，即時回覆使用者訊息，提供高雄地區里長資訊的健康照護整合服務。透過里民健康照護管理，LINE 聊天機器人可提供民眾健康衛教諮詢和鄰里活動關懷，提升民眾健康生活。同時也整合心衛生中合作網絡，透過系統於逢年過節及里民生日自動生成電子賀卡，用心連結，共同分享這份無微不至的溫馨關懷。此外，建立心靈健康關懷網絡，將社區心衛導入鄰里，提供即時關懷，協助成癮防治、心理健康、精神衛生和社安網等服務。這些措施形成完善的照護網絡，創造無所不在的健康服務。</p> <p>(3)青少年心理衛生資源：編製兒童自殺防治繪本、青少年「守星人」心理衛生動畫及短影片「暗黑攻擊」，貼近青少年生活習慣，扎根自殺防治概念，推廣衛福部15-30歲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113年8月1日起擴大年齡層15-45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p> <p>(4)定期檢視媒體報導，輔導媒體自律，避免仿同行為。</p> <p>(5)提供社區發掘潛在個案予以介入關懷：所轄里長及里幹事與民政社福機關合作，辦理宣導及發掘待援個案，提供單次心理諮詢，鼓勵求助、危機處理及資源轉介。</p> <p>(6)校園學生族群：適應困難學生訂定處遇計畫，辦理自傷/自殺預防性團體輔導；本府教育局補助高中職校精神科醫師駐診。</p> <p>(7)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本府為推動</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自殺防治工作，設立跨單位之自殺防治會，會議以家庭、校園、社區及職場等4大場域小組推動自殺防治及心理衛生執行策略，提供關懷，資源轉介。</p> <p>(8)珍愛生命守門人心理健康宣導講座：「校園」、「職場」、「社區」、「醫院」場域與本市佈建六區社區心衛中心推動心理健康促進、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及心情溫度計(BSRS-5)檢測，提升第一線服務人員及民眾對自殺警訊的辨識能力，113年辦理宣導講座685場次/38,456人次。</p> <p>(2)強化燒炭、上吊、墜樓及溺水之自殺工具防治降低自殺工具可及性：</p> <p>A. 「高樓」、「木炭」、「水域」、「農藥」結合本府權管局處及商店業者，發放警示標語貼紙、單張海報、關懷小卡、桌型立牌等強化警示與求助動機，實地訪查熱點加強環境安全，推動珍愛生命守門人訓練。於7月18日辦理木炭業者聯繫會議，邀集經發局與12所合作連鎖超市出席(2所不克出席商家另提供相關文宣)，推動木炭安全上架與中秋節木炭販賣策略，強化人員自殺防治宣導。</p> <p>B. 定期檢視媒體報導，輔導媒體自律，避免仿同行為。113年監測本市疑似或自殺新聞媒體案件計91案462則，經檢視無違反自殺防治法16條。另依據WHO(2023版)八不六要原則，計24則不符合八不自律原則，輔導修正或向「衛生福利部強化新聞報導及社群媒體自殺防治自律機制實務計畫平台」、iWIN申訴處理。</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C. 結合本府跨局處（衛生局、工務局、教育局與經發局）編制「高雄市防墮安全手冊」，期提升建築物安全意識；針對如有疑似高墮自殺風險或精神狀況不穩定個案所居大樓的管理員或管委會宣導珍愛生命及防墮概念。</p> <p>D. 結合跨網絡單位防墮建物查核：本府教育局定期查核轄管237所國小、83所國中、31所高中職及4所特殊學校；國教署介入查核19所國立及原高縣私立高中職，教育部介入查核17所大專院校。12間百貨公司自我查檢完成，其他大樓由場域權管機關查核後結合本府工務局聯合稽查。</p> <p>E. 針對本市65處水域張貼求助標語，亦透過府級會議請水利局、海洋局、工務局、觀光局協助於橋梁、河川、海邊及觀光景點等自殺事件可能發生地點，張貼自殺防治或警示標語，並協助後續管理及維護，並針對媒體案件填寫「高雄市自殺事件處理單」；另按季彙整水域自殺通報地點後，函請相關轄管單位強化周邊環境安全檢視與巡視頻次。亦針對水域周邊商家發放「珍愛生命」三角桌立牌、海報、單張及小卡，供民眾關懷使用，並透過警民合作建立「安心聯防機制」，降低憾事發生。</p> <p>2. 次段預防：風險族群篩檢，早期發現與轉介：</p> <p>(1) 提供社區發掘潛在個案予以介入關懷：所轄里長及里幹事與民政社福機關合作，辦理宣導及發掘待援個案，提供單次心理諮詢，鼓勵</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求助、危機處理及資源轉介。</p> <p>(2)發掘高風險族群即時關懷轉介：</p> <p>A. 持續透過醫療院所、轄區衛生所、長照機構、結合本府社會局針對長者提供老人憂鬱篩檢，高風險者提供追蹤關懷。</p> <p>B. 醫療機構門診及住院病患自殺風險評估與作為，針對洗腎、慢性疼痛、復健、癌症、自體免疫疾病、中樞神經系統傷病等高風險群，由相關專科門診進行篩檢評估，轉介精神醫療及追蹤，辦理多元心理健康宣導。112年推動基層診所風險管理，建立系統通報網絡合作。</p> <p>(3)針對中低收入戶、失能者與家庭照顧者、藥癮、脆弱家庭、家暴性侵個案、失業或經濟弱勢、身心障礙、離婚、失親等風險族群提供篩檢，適時關懷轉介。</p> <p>(4)適應困難學生訂定處遇計畫，辦理自傷/自殺預防性團體輔導；本府教育局補助高中職校精神科醫師駐診。</p> <p>3. 末段預防：</p> <p>(1)提供通報個案、自殺遺族及社安網多重議題個案介入關懷及心理諮詢服務，加強橫向聯繫，擬定處遇計畫，依需求提供就醫衛教、諮詢/諮詢、就業與就養等轉介資源，協助個案復原。</p> <p>(2)針對65歲以上老人，若為獨居、社會支持薄弱、久病不癒或再自殺者，延長服務時程及增加訪視頻率(每個月至少2次，其中面訪至少1次)。</p> <p>(3)高頻次自殺企圖個案加強訪視，於24小時內初訪，協助就醫、強化家屬衛教及家訪，降低自殺死亡風險。</p> <p>(4)自殺個案離(出)院轉銜服務：依據自殺個</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案離院追蹤關懷流程，設計醫院端、本府衛生局及網絡單位的聯繫單位，個案離院時由醫院通知本府衛生局共管追蹤，進行關懷評估轉介資源，統計113年本局接獲本市醫院自殺個案離院轉銜通知單計1,133人次。													
2. 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活動，其中結合民政機關，針對所轄村（里）長及村（里）幹事之訓練成果，應達縣市村（里）長及村（里）幹事95%以上。	<p>一、結合民政機關辦理本市38區890里之里長及里幹事宣導自殺防治守門人及強化自殺通報方式，113年里長及里幹事宣導622場1,408人次，目前涵蓋率100%（計算公式：宣導里數/總里數）。</p> <p>二、針對里長及里幹事辦理自殺防治（含專業評估技能）研習班共4場214人次。</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th>人次</th></tr> </thead> <tbody> <tr> <td>4/12</td><td>30人次</td></tr> <tr> <td>4/22</td><td>71人次</td></tr> <tr> <td>5/3</td><td>69人次</td></tr> <tr> <td>5/10</td><td>44人次</td></tr> <tr> <td>4場</td><td>共214人次</td></tr> </tbody> </table> <p>三、5/27結合自殺防治學會辦理「第一線人員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線上課程，透過各區衛生所佈達里長及里幹事知悉訊息及鼓勵參與，藉此強化本市38區第一線里長對自殺高風險個案之辨識及因應能力，提升自殺守門人知能。</p> <p>四、113年幸福捕手珍愛生命守門人自殺防治宣導於社區發展協會及里長辦公室及區公所向里長、里幹事及里民宣導，共96場2,585人。</p>	日期	人次	4/12	30人次	4/22	71人次	5/3	69人次	5/10	44人次	4場	共214人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日期	人次													
4/12	30人次													
4/22	71人次													
5/3	69人次													
5/10	44人次													
4場	共214人次													
3. 針對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之各類工作人員，加強自殺防治之教育訓練	一、113年針對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之各類工作人員，加強自殺防治之教育訓練，計已辦理6場教育訓練，課程，受訓對象如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練。	日期	課程	對象	參加人數	落後
	3/1	113 年 自殺防治教育訓練	醫事人員師級人員、心衛社工、社自關。	65人	
	4/11	113 年 自殺防治教育訓練	醫事人員師級人員、心衛社工、社自關。	41人	
	5/25	113 年 第一線人員之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	師級人員、心衛社工、社自關。	43人	
	6/17	2024 年 自殺關懷訪視員種子教師培訓 實務工坊	師級人員、心衛社工、社自關	37人	
	8/27	自殺個案訪視技巧與橫向單位對應、正向心理學於自殺個案服務與親子教養之運用及個案研討	師級人員、心衛社工、社自關	56人	
	10/	人發中心	師級人員、	13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327 1076 473"> <tr> <td>21</td> <td>- 幸福捕手種子師資培訓</td> <td>心衛社工、社自關</td> <td></td> <td></td> </tr> </table> <p>二、針對新進自殺關懷員規範自報到後1個月內須完成珍愛生命數位學習網上自殺防治課程須滿30小時，其餘人員入職1個月內自殺防治相關課程須滿4小時以上，並搭配人員訓練查核表落實查核。統計112-113年到職新進人員人6位自殺關懷訪視員、3人公職、4位約聘僱心理人員及本計畫行政人力1位，入職1個月內參與珍愛生命數位學習網自殺防治課程4小時以上及1年內自殺相關研習會議等課程，全數皆完成30小時自殺防治課程。112年前到職員工計6人，本年度全數皆完成8小時自殺防治課程(含3小時個案討論會議)。</p> <p>三、針對社安網個管人員，於8/27舉辦自殺個案訪視技巧與橫向單位對應、正向心理學於自殺個案服務與親子教養之運用及個案研討，共計8小時。</p>	21	- 幸福捕手種子師資培訓	心衛社工、社自關			
21	- 幸福捕手種子師資培訓	心衛社工、社自關					
4. 將辦理住院病人自殺防治工作及各類醫事人員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訓練，列入醫院督導考核項目（各醫院應針對自殺危險因子自訂重點防治族群）。	<p>一、本市85家醫院針對門/住院病人自殺風險評估、照會轉介及各類醫事人員皆有納入醫院督導考核項目，本局業於113年4月16日已辦理醫院督考說明會完竣，列考核項目為本市各級醫院制定自殺通報流程，並提供門/住院病人自殺風險評估，高風險病患提供院內轉介身心科及關懷，自殺住院病患離院應有出院準備服務追蹤；統計本市85家醫院回報各院辦理高風險病患篩檢及監測，113年統計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1971 1076 2023"> <tr> <td>門診篩檢</td> <td>住院病患篩檢</td> </tr> </table>	門診篩檢	住院病患篩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門診篩檢	住院病患篩檢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321 1060 586"> <tr> <td data-bbox="541 321 795 377">230,077人</td><td data-bbox="795 321 1060 377">390,473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377 795 433">高風險個案</td><td data-bbox="795 377 1060 433">高風險個案</td></tr> <tr> <td data-bbox="541 433 795 489">3,6.7人</td><td data-bbox="795 433 1060 489">4,751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489 795 545">轉介身心科</td><td data-bbox="795 489 1060 545">轉介身心科</td></tr> <tr> <td data-bbox="541 545 795 586">2,977人</td><td data-bbox="795 545 1060 586">2,879人</td></tr> </table> <p data-bbox="541 653 1330 1012">二、請各醫院自訂門診院內高風險群個案全面篩檢，如長期洗腎、慢性疼痛、癌症、自體免疫疾病、中樞神經系統傷病等，無上述個案則針對65歲以上慢性疾病個案。非門診的到院治療，如：洗腎、門診化療及其他介入治療等。精神科高風險個案指：重度憂鬱症、雙極性疾患、雙極性疾患合併物質濫用者。</p> <p data-bbox="541 1024 1330 1383">三、自殺企圖個案出院後提供關懷至少3個月，院內照會身心科及轉介相關資源（如：長照、社福資源、獨居關懷..等），納入出院準備服務追蹤亦可。自急診離院未住院之自殺企圖個案，請評估自殺風險程度及勸導住院緩減自殺衝動，個案出(離)院前，應提供出(離)院風險衛教及就醫資訊。</p> <p data-bbox="541 1394 1330 1967">四、業於9月23日全數辦理完畢，針對配合自殺防治法執行自殺通報事宜、院內自殺防治專責單位、落實自殺高風險個案評估、追蹤關懷服務、辦理各類醫事人員自殺防治相關教育訓練、加強院內環境安全、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及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災難心理衛生服務、強化孕產婦心理健康促進等8大項進行查訪，計有特優(95以上)4家、優等(95-90分)8家、甲等(90-80分)29家、乙等(70-80分)9家及丙等(70以下)3家，有缺失部份委員現場加以輔導要求改善，並列如下次督導改善項目。</p> <p data-bbox="541 1978 1330 2021">五、本市各級醫院每年辦理院內各類醫事人員</p>	230,077人	390,473人	高風險個案	高風險個案	3,6.7人	4,751人	轉介身心科	轉介身心科	2,977人	2,879人	
230,077人	390,473人											
高風險個案	高風險個案											
3,6.7人	4,751人											
轉介身心科	轉介身心科											
2,977人	2,879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之自殺相關教育訓練，納入醫院督考項目之一，各類醫事人員至少40%以上參與自殺防治教育訓練，113年本市醫院回報本局辦理完成，統計醫師類2,004人參與佔45%、護理類7,891人參與佔52.4%、心理師89人參與佔71.8%及其他醫事人員計2,179參與佔54.3%。																					
5. 分析轄內自殺通報或死亡統計結果，擇定常見或有顯著上升之自殺方式（墜樓、上吊、木炭、農藥、安眠藥…等）、高危險場域及高自殺死亡率年齡層之防治重點，擬訂至少各1項自殺防治具體措施及據以執行，並因應每年重點議題之不同，建立滾動式調整機制。	<p>一、高雄市113年自殺通報資料如下：(截自通報系統114年1月2日資料)</p> <table border="1"> <caption>高雄市113年自殺通報情形</caption> <thead> <tr> <th></th> <th>性別</th> <th>年齡</th> <th>原因</th> <th>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一位</td> <td>女性 66.0%</td> <td>25-44歲 34.9%</td> <td>精神健康 52.2%</td> <td>固/液體 39.9%</td> </tr> <tr> <td>第二位</td> <td>男性 33.9%</td> <td>15-24歲 26.5%</td> <td>情感/人際 45.5%</td> <td>切穿工具 32.1%</td> </tr> <tr> <td>第三位</td> <td>跨性別 0.1%</td> <td>45-64歲 21.2%</td> <td>工作/經濟 13.6%</td> <td>高處跳下 13.6%</td> </tr> </tbody> </table> <p>1. 針對女性通報人次，本局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1-11月於社區辦理126場次，共3,619人次，女性參與人次較男性多，並辦理女性為主之族群辦理相關宣導及訓練；規劃辦理針對孕產婦（含配偶及家屬）之講座及支持團體，結合臨床心理師公會與哇賽心理學合作錄製 Podcast 節目，推廣孕產婦心理健康等相關知能與可運用資源管道。</p> <p>2. 自殺通報年齡層以25-44歲人數最多，該年齡層為社區民眾且多於職場工作，本市強化全面性初段預防宣導工作：</p>		性別	年齡	原因	方式	第一位	女性 66.0%	25-44歲 34.9%	精神健康 52.2%	固/液體 39.9%	第二位	男性 33.9%	15-24歲 26.5%	情感/人際 45.5%	切穿工具 32.1%	第三位	跨性別 0.1%	45-64歲 21.2%	工作/經濟 13.6%	高處跳下 13.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性別	年齡	原因	方式																		
第一位	女性 66.0%	25-44歲 34.9%	精神健康 52.2%	固/液體 39.9%																		
第二位	男性 33.9%	15-24歲 26.5%	情感/人際 45.5%	切穿工具 32.1%																		
第三位	跨性別 0.1%	45-64歲 21.2%	工作/經濟 13.6%	高處跳下 13.6%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1) 持續於社區推廣「幸福捕手」，全面性宣導「看聽轉牽走」概念，113年辦理126場次，3,613人次。</p> <p>(2) 25-44歲為勞動人口，與市府各局處合作辦理幸福捕手宣導以推動職場心理健康，提升第一線人員及民眾自殺警訊的辨識能力，113年辦理105場次，7,226人次。</p> <p>(3) 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成立職場工作小組，由本府勞工及人事處雙主責，結合本府16局處共同參與，推動友善職場環境及促進本府公教同仁職場心理健康、自殺防治及精神衛生相關服務。112年9月22日拜會勞工局建議成立員工關懷小組及辦理職場珍愛生命守門人訓練，透過跨局處合作，促進職場心理衛生與自殺防治，並參考自殺防治協會資訊設計友善職場樣態及職場心理健康促進資訊單張。</p> <p>3. 自殺通報方式以固體/液體物質最多：</p> <p>(1) 針對就醫對象心理關懷，於藥局診所規劃實地宣導，113年辦理323家，另本局規劃「身心樂活好給力藥局小卡」，已於112年3月1日配送至本市各健保藥局、各級醫院及具有醫療門診之衛生所；113年4月17日已聯繫藥師公會規劃辦理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p> <p>(2) 針對農藥防治：</p> <p>A. 結合農業局對販賣農藥業者宣導辦理自殺防治，並實地宣導訪查，113年辦理108家。</p> <p>B. 結合環保局辦理劇毒農藥回收空瓶，鼓勵農民回收巴拉刈空瓶，減少農藥自殺之工具，環保局業於107年11月9日訂定「高雄市除草劑管理自治條例」，針對禁止使用除草劑(含巴拉刈)訂有相關罰則；並於5月與農業局連繫建立</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非法巴拉刈交易聯繫窗口，持續推動巴拉刈農藥自殺防治。</p> <p>4. 自殺通報原因以精神健康為首位，針對憂鬱症/精神疾病：</p> <p>(1) 本市自殺防治宣導內容含心理健康促進、憂鬱症防治、物質濫用、情緒/壓力管理、自殺防治、孕產婦心理健康、精神疾病防治宣導活動、精神疾病去污名化等衛教講座，113年辦理685場次，38,456人次。</p> <p>(2) 醫療機構門診及住院病患自殺風險評估與作為，針對洗腎、慢性疼痛、復健、癌症、自體免疫疾病、中樞神經系統傷病等高風險群，由相關專科門診進行篩檢評估，轉介精神醫療及追蹤，辦理多元心理健康宣導。113年醫院門診及住院篩檢高風險8,356人，陽篩率1.29%，轉介身心科5,856人。</p> <p>(3) 透過自殺個案離(出)院轉銜服務，擬定自殺個案離院追蹤關懷流程，設計醫院端、本局及網絡單位的聯繫單，個案離院時由醫院通知本局進行追蹤、關懷、訪視及評估資源連結。113年計19間醫院進行自殺個案出院通報，通報計1,133案，視需求連結相關資源。</p> <p>二、鑑於本市112年死亡資料自殺死亡方式「氣體自殺」、「高處跳下」及「溺水」為二、三、四位。113年度持續推動相關自殺防治作為如下：</p> <p>1. 氣體自殺防治：</p> <p>(1) 持續針對本市木炭販售業者進行自殺防治宣導，並於木炭包裝張貼求助標語，113年共提供660次逐間業者宣導。</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2)本局於7/18與經發局及木炭連鎖業者開會，共同推動木炭安全上架策略，強化相關人員自殺防治訓練。</p> <p>2. 高墜防治：</p> <p>(1)持續針對本市公寓大廈進行保全及相關單位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並於頂樓張貼求助標語，113年提供314棟建物高墜防治宣導。</p> <p>(2)本局結合相關局處針對公寓大廈、觀光景點、學校、百貨商場等高墜自殺事件可能發生地點，強化高樓安全檢核，辦理相關人員自殺防治訓練並張貼警示標語、發送本市高墜防治手冊。</p> <p>(3)防墜查核：本局結合工務局113年查察高墜媒體自殺事件共7件，問題及查核重點及改善狀況如下表所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5 1102 1270 2021"> <thead> <tr> <th data-bbox="525 1102 790 1147">時間地點</th><th data-bbox="790 1102 1017 1147">查核重點</th><th data-bbox="1017 1102 1270 1147">改善情形</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25 1147 790 1343">2/21 長庚醫院</td><td data-bbox="790 1147 1017 1343"> 1. 頂樓防護罩破損 2. 案女尾隨工人至頂樓 </td><td data-bbox="1017 1147 1270 1343"> 1. 2/21 已修復破損設備 2. 工作人員即時制止 </td></tr> <tr> <td data-bbox="525 1343 790 1731">3/5 中山工商</td><td data-bbox="790 1343 1017 1731"> 1. 三樓更衣室未設防護 2. 頂樓逃生門無關警語及監視設備 </td><td data-bbox="1017 1343 1270 1731"> 1. 三樓陽台及更衣室加裝防墜設施 2. 規劃加裝電子所及感控裝置，增設監視設備及人體感應 </td></tr> <tr> <td data-bbox="525 1731 790 2021">3/12 大遠百</td><td data-bbox="790 1731 1017 2021"> 1. 女兒牆高度不夠 2. 門上無警語，錦第二門有蜂鳴器 </td><td data-bbox="1017 1731 1270 2021"> 1. 女兒牆加高加圍網 2. 規劃加裝監視設備、蜂鳴器及警語 </td></tr> </tbody> </table>	時間地點	查核重點	改善情形	2/21 長庚醫院	1. 頂樓防護罩破損 2. 案女尾隨工人至頂樓	1. 2/21 已修復破損設備 2. 工作人員即時制止	3/5 中山工商	1. 三樓更衣室未設防護 2. 頂樓逃生門無關警語及監視設備	1. 三樓陽台及更衣室加裝防墜設施 2. 規劃加裝電子所及感控裝置，增設監視設備及人體感應	3/12 大遠百	1. 女兒牆高度不夠 2. 門上無警語，錦第二門有蜂鳴器	1. 女兒牆加高加圍網 2. 規劃加裝監視設備、蜂鳴器及警語	
時間地點	查核重點	改善情形												
2/21 長庚醫院	1. 頂樓防護罩破損 2. 案女尾隨工人至頂樓	1. 2/21 已修復破損設備 2. 工作人員即時制止												
3/5 中山工商	1. 三樓更衣室未設防護 2. 頂樓逃生門無關警語及監視設備	1. 三樓陽台及更衣室加裝防墜設施 2. 規劃加裝電子所及感控裝置，增設監視設備及人體感應												
3/12 大遠百	1. 女兒牆高度不夠 2. 門上無警語，錦第二門有蜂鳴器	1. 女兒牆加高加圍網 2. 規劃加裝監視設備、蜂鳴器及警語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5/6大立百貨A館	1. 與工務局聯合勘查高墜地點與防墜機制 2. 有安排教育訓練 3. 保全不定期巡邏及關心駐停民眾	工務局建議七樓欄杆處加裝防墜措施
	5/24承億酒店	1. 與工務局連勘高墜地點及防墜 2. 七樓陽台高度1.32米合規1.1米 3. 七樓為開放空間，空橋連接總圖空中花園，設監視器。 4. 保全下午三時至五時巡邏一次，每小時交班不定期巡視 5. 有安排職安訓練	無
	6/7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	1. 工務局表示圍欄高度合規，避免再發生墜樓事件建議加強防墜設施 2. 衛生局提醒需強化自杀防治警	1. 校方預計學期結束要對四樓以上對外欄杆施作橫向踩踏封板工程 2. 校園65棟建築四樓以上陸續加裝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覺，持續教育訓練及警衛巡視，提供防墜手冊參考自主檢視	防墜設施，並提供照片供檢視		
7/1複查	1. 陽台前3樓更衣室窗台未設置防護設備。 2. 頂樓逃生門無感應、無監視器設備或提醒警語。	7/1本局與工務局複查中山工商該校之前建議改善項目完全改善： 1. 頂樓及5樓教室前及陽台加高防護設備。 2. 裝監視器及感應警鈴。 3. 3樓更衣室窗台加裝防護設備及頂樓窗戶已安裝窗檔。		

3. 溺水防治：

- (1) 持續針對本市水域及相關橋梁、風景區等地點張貼求助標語，並提供周遭相關單位自殺防治宣導講座。113年求助標語張貼157處。另撰寫「高雄市水域自殺防治措施的挑戰與成效」成果海報於9月8日自殺防治年會進行本市水域自殺防治成果展示。
- (2) 透過府級會議請工務局、水利局、海洋局、觀光局等協助於橋梁、河川、海邊及觀光景點高處等自殺事件可能發生地點處張貼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警示標語，並針對轄管之自殺媒體案件依限填報「自殺事件處理單」。</p> <p>(3)彙整每季自殺溺水熱點並函請相關轄管單位加強周邊防跳水設施、設備、工程作業、巡視頻次等自殺防治工作，及加強水域相關保全業者、NGO 團體、周邊里別之環境安全巡視人員的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p> <p>(4)112年12月本府心健會決議愛河為風險水域科技設備試辦區，結合觀光局規劃建置 AI 辨識輔助系統。</p>	
6. 持續進行各族群及各年齡層自殺防治宣導（包含推廣幸福捕手教育訓練），並配合9月10日自殺防治日，辦理自殺防治宣導活動或記者會。	<p>一、針對「校園」、「職場」、「社區」和「醫院」等四場域分眾辦理幸福捕手宣導。113年辦理幸福捕手685場/38,456人次宣導。且於高雄智慧城市展中推廣 AI 心靈會客室，供民眾透過加入 Line 聊天室填寫相關資料(生日、身分證字號、手機號碼等)，互動可檢測健康量表、提供心理健康及心靈疑惑等相關資源，提升心理健康韌力。心靈會客室於2022/7/1-2024/12/31，共43,046人(總使用人次)</p> <p>二、以「五動美麗人生：快樂、同理、愛、韌力及感恩」五大主軸推動市民心理健康素質，今年以「同理」為主題，完成「搭起同理橋樑」系列活動之規劃，包含金句設計競賽1場次、短影片徵件大賽1場次、記者會1場次、城市講堂1場次、電影院1場次、工作坊1場次。</p> <p>三、配合113年9月10日自殺防治日及 WHO 訂定之世界心理健康日主題「It is time to Prioritize Mental Health in the Workplace」於113年9月14日假高雄承億酒店一樓廣場辦理「搭起同理橋樑」活動記</p>	■ 符合進度 □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者會暨頒獎典禮，並透過新聞媒體訊息的傳佈，邀請民眾共同參與各項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並增強自殺防治知能。</p>  <p>(照片說明: 9月14日於高雄承億酒店一樓廣場辦理「搭起同理橋」活動記者會暨頒獎典禮)</p> <p>四、為響應9月10日自殺防治日心理健康活動，結合國際自殺防治協會舉辦2024單車繞世界活動，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黃局長、扶輪社和各區社區心衛中心共同騎車相應，並推廣自殺防治。</p>  <p>(照片說明: 9/10響應國際自殺防治協會單車繞世界活動)</p>	

(二) 加強災難（含災害、事故）及疫情心理衛生服務

1. 於每年4月30日前，更新年度「災難心理衛生緊急動員計畫」（包含重大公共安全危機事件之應變機制），內	一、113年3月5日更新年度「災難心理衛生緊急動員計畫」，內容包含責任醫院聯繫窗口、災情收集、指揮體系、通訊錄、集合方式、任務分配、作業流程、注意事項及回報流程；當災難發生時，本局醫政科進行確認人員傷亡數、送醫人數、住院資料及動向等，確實掌握災情。本市災害應變中心一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	--	---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容包括：災情收集、指揮體系、通訊錄、集合方式、任務分配、作業流程、注意事項及回報流程，並辦理相關人員教育訓練及至少1場演練（如：配合災防、民安演習辦理，得依演習律定期程辦理）。</p>	<p>開設，本局同步災害應緊急變小組開設，本局社區心衛中心派員值勤，值班人員接獲市府應變中心指示或轄區衛生所、EOC回報緊急收容安置場所有心理衛生需求或可由網址：http://portal2.emic.gov.tw查詢，進入EMIC系統點選「通報/處置」→「通報狀況查詢」→「通報表查詢」查詢收容場所設置狀況及負責人等資訊，本局社區心衛中心運用通訊軟體LINE於群組中，啟動心理衛生服務機制：</p> <p>(1)請高屏區精神醫療網即刻整備並成立工作小組及協調其網絡醫院，安排收容所駐點心理衛生服務，同時請衛生所於收容場所設置「安心站」。</p> <p>(2)資源整合單位依本中心指示派員前往緊急安置場所，提供心理衛生服務包括發放安心文宣、心理健康篩檢、辦理安心講座或安心團體服務等；災難事件(含重大公共安全危機事件)之住院傷者，由診治醫院提供照會精神科/身心科提供心理支持、心理評估及治療。</p> <p>(3)安置場所有精神醫療需求依轄區精神醫療機構應變緊急災難責任分配區啟動責任醫院提供災難心理醫療服務，視情況採駐點或巡迴醫療、心理諮詢及轉介等服務。</p> <p>(4)結合心理專業團體(諮商心理師公會、臨床心理師公會…等)提供救災人員心理諮詢、篩檢、心理減壓團體/講座，以減少替代性創傷。</p> <p>(5)篩檢疑似高危險群個案時予造冊追蹤並依個案需求提供轉介精神醫療、個別/團體心理諮商或相關社會資源服務。</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二、本局業於113年4月16日結合高屏區精神醫療網辦理「心理復原教育訓練」，計65人參與。特邀中崙諮商中心黃龍杰臨床心理師演講安身與安心兩種緊急醫療的危機介入及相關實例分享。安身包括生理／物理／倫理的需求，安心服務則包括早期／長期／廣義三類。尤其說明早期安心的現場實況，以及災民和救災人員的真實需求。經講師經驗分享及提點，讓我們平時就做好準備，提升心理的韌性，未來若需面對災難事件發生，能夠冷靜而且快速的做出反應。</p> <p>◆圖為心理復原教育訓練活動照片：</p> <p>(照片說明:結合高屏區精神醫療網共同辦理「心理復原教育訓練」，提升一線人員危機知能，並於會後大合照。)</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2)於113年10月7日結合高屏區精神醫療網辦理「災難心理衛生教育訓練(安心服務、心理急救、災難應變之流程與架構、資源網絡協調與整合)」，計132人參與。特邀邀請屏東縣政府衛生局社區心衛中心石薰憶前執行秘書及屏東大學社區諮詢中心林書如諮詢心理師擔任講師演講屏東明揚大火之災難心理衛生實務分享及災後心理救援記實安心服務。課程說明災難現場、災後實況衛生局應變狀況及家屬、救助者等人員的真實需求。</p> <p>◆圖為災難心理衛生教育訓練活動照片：</p> <p>(照片說明：結合高屏區精神醫療網共同辦理「災難心理衛生教育訓練」，針對統計課程訓練較低的項目進行訓練。)</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三、113年2月29日下午2時配合本市三合一（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全民戰力綜合協調、災害防救）會報113年度第1次定期會議，參與及辦理複合式災害兵棋推演-災民心理撫慰具體作為，計70人參加。</p> <p>◆下圖為兵推照片：</p> <p>照片說明:兵推實況</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四、配合本市辦理113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10號）演習兵棋推演、綜合實作演練，藉由參與演習使精神醫療網、轄區衛生所以及民間資源單位熟悉災難心理衛生服務之流程，惟因應凱米颱風來襲，本市凱米颱風災害應變中心於7月23日19時30分一級開設，為避免影響本市防救災任務執行，原定7月25日綜合實作演練停辦，相關會議成果照片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6 1163 1140 1956"> <tbody> <tr> <td data-bbox="536 1163 600 1635">1</td> <td data-bbox="600 1163 806 1230">日期</td> <td data-bbox="806 1163 1140 1230">113.2.2</td> </tr> <tr> <td data-bbox="600 1230 632 1365">會議名稱</td> <td data-bbox="632 1230 806 1365"></td> <td data-bbox="806 1230 1140 1365">民安10號演習先期準備會議</td> </tr> <tr> <td data-bbox="600 1365 632 1500">參加人數</td> <td data-bbox="632 1365 806 1500">30</td> <td data-bbox="806 1365 1140 1500"></td> </tr> <tr> <td data-bbox="600 1500 632 1635">會議照片</td> <td data-bbox="632 1500 806 1635"></td> <td data-bbox="806 1500 1140 1635"></td> </tr> <tr> <td data-bbox="536 1635 600 1956">2</td> <td data-bbox="600 1635 806 1702">日期</td> <td data-bbox="806 1635 1140 1702">113.3.7</td> </tr> <tr> <td data-bbox="600 1702 632 1837">會議名稱</td> <td data-bbox="632 1702 806 1837"></td> <td data-bbox="806 1702 1140 1837">民安10號演習綜合實作-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場地會勘</td> </tr> <tr> <td data-bbox="600 1837 632 1956">參加人數</td> <td data-bbox="632 1837 806 1956">17</td> <td data-bbox="806 1837 1140 1956"></td> </tr> </tbody> </table>	1	日期	113.2.2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演習先期準備會議	參加人數	30		會議照片			2	日期	113.3.7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演習綜合實作-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場地會勘	參加人數	17		
1	日期	113.2.2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演習先期準備會議																					
參加人數	30																						
會議照片																							
2	日期	113.3.7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演習綜合實作-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場地會勘																					
參加人數	17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會議照片		
	3	日期	113.3.22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演習國防部先期輔訪會議	
		參加人數	40	
		會議照片		
	4	日期	113.4.30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演習綜合實作第一次籌備會議	
		參加人數	50	
		會議照片		
	5	日期	113.5.21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演習兵推腳本審查會議會議	
		參加人數	62	
		會議照片		
	6	日期	113.5.23	
		會議	民安10號綜合實作第二次籌備會議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327 1129 1641"> <tr> <td data-bbox="541 327 668 541">會議照片</td> <td data-bbox="668 327 1129 541">  </td> </tr> <tr> <td data-bbox="541 541 668 619">日期</td> <td data-bbox="668 541 1129 619">113.07.22</td> </tr> <tr> <td data-bbox="541 619 668 743">會議名稱</td> <td data-bbox="668 619 1129 743">民安10號綜合實作-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第2次預演</td> </tr> <tr> <td data-bbox="541 743 668 889">參加人數</td> <td data-bbox="668 743 1129 889">25</td> </tr> <tr> <td data-bbox="541 889 668 1102">會議照片</td> <td data-bbox="668 889 1129 1102">  </td> </tr> <tr> <td data-bbox="541 1102 668 1181">日期</td> <td data-bbox="668 1102 1129 1181">113.07.23</td> </tr> <tr> <td data-bbox="541 1181 668 1304">會議名稱</td> <td data-bbox="668 1181 1129 1304">民安10號第三次兵棋推演會議</td> </tr> <tr> <td data-bbox="541 1304 668 1450">參加人數</td> <td data-bbox="668 1304 1129 1450">65</td> </tr> <tr> <td data-bbox="541 1450 668 1641">會議照片</td> <td data-bbox="668 1450 1129 1641">  </td> </tr> </table>	會議照片		日期	113.07.22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綜合實作-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第2次預演	參加人數	25	會議照片		日期	113.07.23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第三次兵棋推演會議	參加人數	65	會議照片		
會議照片																				
日期	113.07.22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綜合實作-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第2次預演																			
參加人數	25																			
會議照片																				
日期	113.07.23																			
會議名稱	民安10號第三次兵棋推演會議																			
參加人數	65																			
會議照片																				
2. 建立與更新轄內公部門及社會資源災難心理衛生服務人員名冊、聯繫資訊（附件三）。	盤點本市精神醫療機構醫事人員之災難心理衛生服務知能，並建立及更新災難心理衛生服務人員名冊及聯繫資訊，113年災難心理衛生人力盤點截至8月31日統計資料已盤點完畢，綜合統計精神醫療機構醫事人員課程參訓比低之課程為「1. 安心服務」、「10. 跨文化敏感度之災難服務」，將調查結果參訓比低之課程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規劃為未來災難心理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另彙整災難心理衛生啟動聯絡窗口及同意編入救援隊人員名冊有621人，備以災害發生時使用，如附件三。	
3. 於災難發生時，應評估啟動「災難心理衛生緊急動員計畫」，並定期提報服務成果。	<p>1. 災害死亡人數達15人以上之大型災難事件（含重大公共安全危機事件）或本局災害應變中心1級開設時，啟動災難心理衛生緊急動員計畫。</p> <p>2. 協調調度精神醫療及心理衛生等專業人力，啟動災難心理衛生服務及定期提報服務成果，以降低民眾及救災人員因災難引發之精神及心理問題及掌握動員狀態。</p> <p>3. 因應112年9月屏東大火重大災難事件，高雄市立即規劃並啟動災難心理衛生服務流程與機制，提供本市市民（戶籍在高雄市之居民）心理衛生服務，針對社會局轉介、區公所關懷案件防範創傷壓力症候群及依據意願及風險程度進行12位風險個案追蹤關懷，說明如下：</p> <p>(1)社會局轉介3人，截至113/1/25均已結案，總服務20人次，前述結案轉介委外心理諮商所提供之後續心理關懷服務。</p> <p>(2)區公所關懷案件已由本中心心理師完成面訪評估共計9案，10/13-10/18第1次面訪，BSRS-5評估低風險8位，1位住院無法評估；11/6-11/14進行事件後一個月風險評估，DPRST 評估低風險6案，中低風險1位，中風險1位，公司已協助安排中度風險者轉介精神醫療及心理諮商服務，1位自殺通報列管個案，於高長看診用藥，自關員於112/11/29收案關懷，服務至113/4/30結案。</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3)承上，轉介委外心理關懷共計12案，截至113年7月3日共計11案結案，不開案1案，總計提供服務11案、50人次(112年32人次、113年18人次)。	
4. 辦理災難心理衛生第一線工作人員（含志工）教育訓練。	<p>一、醫事人員教育訓練</p> <p>1. 113年4月30日前統計之高雄市精神醫療機構醫事人員災難訓練課程統計，總人數為1,008人，11項課程參訓百分比，參訓人數較多之課程前三名依序為「創傷後壓力症候群」、「助人者自我照顧」、「哀傷輔導」，而參訓人數較少之課程後三名依序為「災難醫學與照護」、「安心服務」、「跨文化敏感度之災難服務」。</p> <p>2. 113年截至8月31日統計之高雄市精神醫療機構醫事人員災難訓練課程統計，總人數為1,036人，11項課程參訓百分比，參訓人數較多之課程前三名依序為「6. 創傷後壓力症候群」、「7. 助人者自我照顧」、「4. 哀傷輔導」，而參訓人數較少之課程後三名依序為「11. 災難醫學與照護」、「1. 安心服務」、「10. 跨文化敏感度之災難服務」；綜合以上統計精神醫療機構醫事人員課程參訓比低之課程為「1. 安心服務」、「10. 跨文化敏感度之災難服務」，依調查結果據以規劃未來災難心理衛生教育訓練課程。</p> <p>3. 113年4月16日與高屏區精神醫療網聯合辦理「心理復原教育訓練-安心咖啡館～災難跟你想的不一樣」，研習對象為高屏區精神醫療網網絡單位專業人員（如醫師、護理師、社工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職能治療師等）、高屏澎三縣市政府衛生局（所）、高雄市災難心理衛生資源單位及對此課程有</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興趣之人員參與，以增加本市心理服務人員災難心理衛生服務之心理急救知能，共計65人參與。</p> <p>4. 113年10月7日結合高屏區精神醫療網辦理「災難心理衛生教育訓練(安心服務、心理急救、災難應變之流程與架構、資源網絡協調與整合)」，研習對象為高屏區精神醫療網網絡單位專業人員（如醫師、護理師、社工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職能治療師等）、高屏澎三縣市政府衛生局（所）、高雄市災難心理衛生資源單位、民間志工團體或其他有興趣人員等，講師演講屏東明揚大火之災難心理衛生實務分享及災後心理救援記實安心服務，說明災難現場、災後實況衛生局應變狀況及家屬、救助者等人員的真實需求，計132人參與。</p>	

四、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

(一)強化精神疾病防治網絡及持續辦理精神衛生法各項法定業務

1. 依「醫院設立或擴充許可辦法」規定，每半年定期清查轄內精神病床開放情形，以及未能於期限內全數開放使用病床之清查與處置，並應每半年依附表11-1填報處置情形；配合發展精神疾病社區化照護政策，積極檢討社區精	<p>1. 依「醫院設立或擴充許可辦法」規定，本局（醫政事務科）每年進行醫院督導考核時，針對機構登錄基本資料及現況、醫師人力等進行查核，另外每月定期盤點14家具有急性及慢性住院、日間住院之精神醫療院所開放床數及占床數（靜和醫院於113年6月28日歇業）。</p> <p>2. 113年11月盤點本市其各類開放床數計為2,452床(占床率84.79%)：</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統計時間為113年12月</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床位類型</th><th>許可床數</th><th>開放床數</th><th>實際收案率%</th></tr> </thead> <tbody> <tr> <td>加護病房</td><td>-</td><td>58</td><td>96.6</td></tr> <tr> <td>急性床</td><td>1086</td><td>1015(-71)</td><td>87.5</td></tr> <tr> <td>慢性床</td><td>929</td><td>800(-129)</td><td>85.5</td></tr> </tbody> </table>	床位類型	許可床數	開放床數	實際收案率%	加護病房	-	58	96.6	急性床	1086	1015(-71)	87.5	慢性床	929	800(-129)	85.5	■ 符合進度 □ 落後
床位類型	許可床數	開放床數	實際收案率%															
加護病房	-	58	96.6															
急性床	1086	1015(-71)	87.5															
慢性床	929	800(-129)	85.5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精神復健機構及精神護理之家資源分布情形，加強並輔導是類機構新設立及擴充規模之審查，提報各類精神照護機構資源報表（附表11-2）。</p>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525 316 700 399">日間留院床數</td><td data-bbox="700 316 874 399">-</td><td data-bbox="874 316 1049 399">579</td><td data-bbox="1049 316 1256 399">79.1</td></tr> </table>	日間留院床數	-	579	79.1	<p>(2)急性精神病床許可數為3.9床、開放數為3.71床（均未達每萬人4床），慢性精神病床許可數為3.40床、開放數為2.93床（均未達每萬人6床）。依「醫院設立或擴充許可辦法」急性精神病床於二級醫療區域，每萬人不得逾4床；慢性精神病床於二級醫療區域，每萬人不得逾6床，故本市急性、慢性開放床位足以應付其醫療需求。</p> <p>(3)本局113年2月19日函請各精神醫院療（高市衛社字第11331606000號）針對床位未開放原因及增床需求進行調查，3月1日回報結果如下：</p> <p>A. 急性床位動態：</p> <p>(A)高雄長庚醫院因應需求或其他規劃再，暫行關閉51床。</p> <p>(B)高雄靜和醫院（急性39床）：開業已經超過40年，將於原址危老都更重建，已於113年6月28日歇業。</p> <p>(C)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該院通過「準醫學中心」醫院評鑑，精神科急性床位現有30床（開放床30床），不敷使用，已向本局醫政事務科送交計畫書，預計擴增20床急性床床位。</p> <p>B. 慢性床動態：</p> <p>(A)高雄市立凱旋醫院83床及高雄長庚醫院46床，因應需求已向靜和醫院媒合20床位。</p> <p>樂安醫院：已報備新增慢性床位共19床，新建工程招標中。</p> <p>3. 高雄市計有24家精神復健機構（113年無新設</p>
日間留院床數	-	579	79.1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立)，包括15家日間型機構，總服務量804人（已達每萬人數應有2人），佔床率80.6%，9家住宿型機構，總服務量456人（已達每萬人口應有 1床），佔床率78.1%。精神復健資源分佈現況，高雄次區域13家日間型機構，服務量計684人、6家住宿型機構，服務量計272人，旗山次區域住宿型機構1家，服務量計45人，岡山次區域日間型機構2家，服務量計120人、住宿型機構2家，服務量計139人。</p> <p>4. 高雄市計有6家精神護理之家，總登記服務量共計802人(每萬人口開放床數每2.93，大於全國平均值2.10)，佔床率96.3%，分布於高雄區域2家，登記服務量共計457人、岡山區域2家，登記服務量共計175人、旗山區域2家，登記服務量共計170人。</p>									
2. 落實精神病人出院後3日內完成出院準備計畫上傳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及訪視追蹤，加強辦理精神病人出院準備計畫，列入醫院督導考核項目。經醫院評估出院後有社區追蹤關懷需求之精神病人，訪視人員需於個案出院後2星期內，完成第一次訪視評估，經評估收案後，持續於社區	<p>1. 落實精神病人出院3日內完成計畫上傳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及訪視追蹤：</p> <p>(1)建立醫療端群組及出院準備計畫上傳單一聯繫窗口，以便即時傳遞相關訊息及協助處理上傳系統問題排除。</p> <p>(2)113年醫療機構3日內上傳出院準備計畫書至「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之比率為99.36%。</p> <p>(3)113年醫院轉介社區支持方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轉介社區支持方案</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社區支持</td> <td>644</td> </tr> <tr> <td>就業資源</td> <td>158</td> </tr> <tr> <td>精神長照</td> <td>309</td> </tr> </tbody> </table> <p>2. 精神病人出院準備計畫，列入醫院督導考核</p>	轉介社區支持方案	人次	社區支持	644	就業資源	158	精神長照	30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轉介社區支持方案	人次									
社區支持	644									
就業資源	158									
精神長照	309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提供後續追蹤照護。	<p>項目：</p> <p>(1)將出院後3日內完成出院準備計畫上傳率及轉介社區支持方案，已納入113年醫院督導項目，在醫院進行督導考核時由委員針對嚴重病人出院準備計畫部分現場審查出備資料內容完整性及落實度，上開業於9月辦理完竣。</p> <p>(2)113年通報嚴重病人計有173人，其中申請強制住院120人(內有3人延長強制住院-69.36%)、申請強制社區治療15人(內有1人延長社區治療-8.67%)；解除嚴重病人為226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9 898 1143 1325"> <thead> <tr> <th></th><th>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嚴重病人通報</td><td>173人</td></tr> <tr> <td>強制住院</td><td>120人(69.36%) (內含3人延長)</td></tr> <tr> <td>強制社區治療</td><td>15人(8.67%) (內含1人延長)</td></tr> <tr> <td>解除嚴重病人</td><td>226人</td></tr> </tbody> </table> <p>3. 113年截至12月31日出院準備會議執行情形計有317名嚴重病人出院、其中78名因解除嚴重病人、直轉機構、臨時出院等原因排除、共計225人完成出備會議(完成率94.14%)。</p> <p>4. 個案出院後2星期內，完成第一次訪視評估：</p> <p>(1)經醫院評估出院後有社區追蹤關懷需求之精神病人、福部精照系統收案個案或符合衛福部收案條件之個案，個案出院後，由社區關懷訪視員收案管理，並於出院後2星期內完成第一次訪視評估。</p> <p>(2)建立出備個案之社區追蹤關懷成立追蹤機</p>		人數	嚴重病人通報	173人	強制住院	120人(69.36%) (內含3人延長)	強制社區治療	15人(8.67%) (內含1人延長)	解除嚴重病人	226人	
	人數											
嚴重病人通報	173人											
強制住院	120人(69.36%) (內含3人延長)											
強制社區治療	15人(8.67%) (內含1人延長)											
解除嚴重病人	226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制，每日由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分區社自關督導自「衛福部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簡稱為福部精照系統)匯出出院7日內出備個案名冊，並逐筆檢視訪視對象、方式，並及時提醒訪員。</p> <p>(3)每週五再由本局行政人員於精照系統報表，檢視案出院後2星期內完成第一次訪視執行率，達到個案出院返回社區照護不漏接。</p> <p>(4)113年出備兩週內訪視完成比率98.54%。</p>	
3. 針對轄內指定精神醫療機構、指定專科醫師之指定效期，依精神衛生法及指定精神醫療機構管理辦法規定，辦理公告指定、展延效期、廢止指定事宜，並督促指定專科醫師接受教育訓練課程，以及登載精神照護資訊系統有關於教育訓練資料。	<p>1. 113年3月20日函文通知本市8家指定精神醫療機構於效期屆效前3個月內完成強制社區治療業務申請，截至9月24日全數完成強制社區治療業務申請；指定專科醫師部分則採取電子郵件通知方式，113年度通知屆期指定專科醫師計16名、41人次；持續與各家指定機構建立單一聯繫窗口並隨時保持聯繫；目前高雄市指定精神專科醫師共計110位。</p> <p>2. 即時協助傳達中央、各醫療機構或學會辦理教育訓練課程，113年協助指定專科醫師上傳教育訓練時數計13場次219人次，共督促16位須完成教育時數。</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二)強化行政及專業人員服務品質：		
1. 衛生局心理健康行政需接受與執行本計畫業務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p>1. 初階課程：辦理精神或自殺業務之心理衛生及精神衛生業務行政人員，分梯次參與衛生福利部辦理之初階教育訓練30小時，112年到職新進人員10人，如下：</p> <p>(1)本計畫行政人員1名及自籌人力1名已於113</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年4月15日至4月16參與衛生福利部 Level 2 完成初階訓練課程。</p> <p>(2)本計畫行政人力1位及自籌人力4名完成珍愛生命數位學習網或自殺相關研習會議30小時自殺防治課程。</p> <p>2. 進階課程：在職計畫人員應參與高屏區精神醫療網等相關單位，辦理進階課程至少8小時，且包含3小時之參與個案研討會，以提升助人者自我覺察及專業知能。本中心計畫人員皆有參與至少8小時教育訓練，且包含3小時之參與個案研討會。</p> <p>112年前到職員工計6人，本年度全數皆完成8小時自殺防治課程(含3小時個案討論會議)。</p>																
2. 針對非精神科醫師（如家醫科或內科開業醫師）辦理精神病人照護相關知能訓練，強化精神醫療與一般醫療照護之轉介服務及合作，以期發揮早期發現及早期治療之療效。	<p>1. 本局結合社團法人高雄市及高雄縣醫師公會，針對非精神科醫師辦理神病人照護相關知能訓練課程。</p> <p>2. 113年7月16日、113年9月6日分別與高雄縣醫師公會、高雄市醫師公會共同辦理教育訓練，分別邀請本市立凱旋醫院劉潤謙醫師、高雄長庚醫院洪琪發主任，講授精神病人照護相關知能課程，強化精神醫療與一般醫療照護之轉介服務及合作，以期發揮早期發現及早期治療之療效，共計2場次。</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3. 辦理區域內跨網絡單位社區精神病人護送就醫知能（含專業評估技能）、協助緊急送醫流程等課程。	<p>針對跨網絡單位辦理「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辨識護送就醫技能暨自殺防治（含專業評估技能）、協助緊急送醫研習班」共10場次，809人參加，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 <th>對象</th> <th>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3/5</td> <td>警政、消防</td> <td>98人</td> </tr> <tr> <td>3/26</td> <td>警政、消防</td> <td>100人</td> </tr> <tr> <td>4/12</td> <td>社政、里幹事</td> <td>30人</td> </tr> <tr> <td>4/22</td> <td>社政、里幹事</td> <td>71人</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對象	人數	3/5	警政、消防	98人	3/26	警政、消防	100人	4/12	社政、里幹事	30人	4/22	社政、里幹事	71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日期	對象	人數															
3/5	警政、消防	98人															
3/26	警政、消防	100人															
4/12	社政、里幹事	30人															
4/22	社政、里幹事	71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tr><td>5/3</td><td>社政、里幹事</td><td>69人</td></tr> <tr><td>5/10</td><td>社政、里幹事</td><td>44人</td></tr> <tr><td>5/21</td><td>警政、消防</td><td>99人</td></tr> <tr><td>5/27</td><td>警政、消防</td><td>99人</td></tr> <tr><td>6/6</td><td>警政、消防</td><td>98人</td></tr> <tr><td>6/11</td><td>警政、消防</td><td>101人</td></tr> <tr><td colspan="2">總計10場次，總計809人</td><td></td></tr> </table>	5/3	社政、里幹事	69人	5/10	社政、里幹事	44人	5/21	警政、消防	99人	5/27	警政、消防	99人	6/6	警政、消防	98人	6/11	警政、消防	101人	總計10場次，總計809人			
5/3	社政、里幹事	69人																					
5/10	社政、里幹事	44人																					
5/21	警政、消防	99人																					
5/27	警政、消防	99人																					
6/6	警政、消防	98人																					
6/11	警政、消防	101人																					
總計10場次，總計809人																							
4. 辦理轄內公共衛生護理師及跨網絡單位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技能及精神病人護送就醫知能（含專業評估技能）等相關教育訓練至少1場次，內容含社區照護訪視技巧、與病人關係建立、資源轉介、工作風險、危機辨識及處置、家庭照顧負荷評估及壓力調適。	<p>1. 辦理轄內公共衛生護理師及跨網絡單位辦理「轄區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技能教育訓練班」，內容含社區照護訪視技巧、與病人關係建立、資源轉介、工作風險、危機辨識、精神病人護送就醫知能（含專業評估技能）及處置、家庭照顧角色及壓力調適。</p> <p>2. 113年已辦理4場次完竣，共計203人參與，分述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場次</th> <th>日期</th> <th>參訓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td>第一場</td><td>3月27日</td><td>52</td></tr> <tr><td>第二場</td><td>4月01日</td><td>50</td></tr> <tr><td>第三場</td><td>5月15日</td><td>55</td></tr> <tr><td>第四場</td><td>6月19日</td><td>46</td></tr> <tr><td colspan="2">合計</td><td>203人</td></tr> </tbody> </table>	場次	日期	參訓人數	第一場	3月27日	52	第二場	4月01日	50	第三場	5月15日	55	第四場	6月19日	46	合計		203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場次	日期	參訓人數																					
第一場	3月27日	52																					
第二場	4月01日	50																					
第三場	5月15日	55																					
第四場	6月19日	46																					
合計		203人																					

(三) 落實精神照護機構服務品質監測：

1. 依各類精神照護機構設置標準（精神醫療機構、精神復健機構及精神護理之家）加強機構查核，及辦理年度督導考核，督導	<p>1. 督導本市精神醫療醫院並嚴重病人緊急安置、強制住院及強制社區治療業務等業務，納入113年醫院督導項目，業於9月完竣，並聘請委員蒞臨醫院進行督導考核及指導。</p> <p>2. 於113年醫院督導項目納入醫療機構提供病人司法救濟、申訴、陳情等事宜及建置提審法實施流程等，於5月-9月聘請委員實地督考計有6家，其餘22家參與醫院評鑑，則採</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	--	---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考核應包含下列事項：</p> <p>(1) 督導指定精神醫療機構辦理嚴重病人緊急安置、強制住院及強制社區治療業務，並有輔導考核機制。</p> <p>(2) 考核醫療機構協助病人司法救濟及申訴、陳情管道，及加強輔導機構瞭解提審法實施內涵，並監測強制住院業務因應提審制度實施之變化狀況。</p> <p>(3) 協助轄內精神照護機構接受評鑑及不定期追蹤輔導，並輔導複評及不合格機構提</p>	<p>書審方式，同時函文(高市衛社字第11332771900號)請醫療機構進行司法救濟及申訴、陳情管道等宣導及教育訓練；113年截至9月共計18案，其中提審16案、民事裁定1案、聲請抗告1案，且依規定完成免解交遠距視訊方式訊問。</p> <p>3. 精神照護機構接受評鑑及不定期追蹤輔導，並輔導複評及不合格機構提升照護品質：</p> <p>(1) 請各機構每月回報服務資源情形，含服務人數、異常事件數、新增收/結案人數及原因、自殺風險評估相關量表檢測高風險人數及處置作為、「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資料維護情形，以加強機構品質。</p> <p>(2) 為確保精神照護機構品質及病人/學員/住民安全，辦理以下不預警抽查作業：</p> <p>A. 針對民眾陳情廣華康復之家(夜間無工作人員)、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大寮精神護理之家(不當照護)進行不預警查核作業。</p> <p>B.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大寮精神護理之家違反護理人員法等相關法規，本局依法進行裁處，並督導機構提交「機構人員暨住民照護管理改善計畫」針對工作人員的倫理議題、病安通報檢討機制及住民工作訓練進行通盤檢討，要求機構落實常規執行及人員管理，並不定期無預警稽查，以維護住民照護安全及品質。</p> <p>(3) 112年衛福部不定時追蹤輔導訪查評定為「須加強改善機構」計1家(思邁爾社區復健中心)，該機構業依限於6月12日查核完竣，並於6月26日將結果函復衛福部，副知醫策會。</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升 照 護 品 質 。	<p>(4)透過電話、1999等陳情件共計11件。</p> <p>(5)17家精神復健機構督導考核業於8月14日至9月20日辦理完竣，考核成績均為合格。4家精神護理之家督導考核預10月31日完成辦理。</p> <p>(6)本年度應參加評鑑機構計9家(7家精神復健機構、2家精神護理之家)，本局依限回復醫策會機構開業登記事項查證回復單，8月23日、9月18日至9月20日評鑑是日協助實地查證事宜。</p>	
2. 為確保精神照護機構品質及病人／學員／住民安全，除每年督導考核機構外，針對民眾陳情、投訴及重大違規事件或公共安全等，依案件類型、急迫性進行不預警抽查作業。	<p>為確保精神照護機構品質及病人／學員／住民安全，辦理以下作業：</p> <p>為確保精神照護機構品質及病人／學員／住民安全，辦理以下作業：</p> <p>一、根據民眾陳情、投訴及重大違規事件的性質，依急迫性與危險性進行不預警抽查，迅速查核問題所在，透過電話、1999等陳情件共計11件，並進行不預警抽查，分述如下：</p> <p>(一)針對民眾陳情廣華康復之家(夜間無工作人員)、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大寮精神護理之家(不當照護)、檸檬樹社區復健中心(違法安置、學員偷竊)、龍華精神護理之家(性別事件)進行不預警查核作業。</p> <p>(二)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大寮精神護理之家違反護理人員法等相關法規，本局依法進行裁處，並督導機構提交「機構人員暨住民照護管理改善計畫」針對工作人員的倫理議題、病安通報檢討機制及住民工作訓練進行通盤檢討，要求機構</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落實常規執行及人員管理，並不定期無預警稽查，以維護住民照護安全及品質。</p> <p>(三)檸檬樹社區復健中心機構社工疑違反刑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等罪案，113年4月3日函送高雄地檢署偵辦，並於5月24日外聘委員進行機構複評。</p> <p>(四)針對社會局通報龍華精神護理之家性侵害案件，現場稽查未發現個案通報之不法侵害之情事，要求機構落實性騷擾流程通報處理，並於10月31日請委員指導改善。</p> <p>(五)針對機構發生新冠肺炎群聚疫情，由本局外聘感染管制專家至機構實地輔導訪查，計有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大寮精神護理之家、心心康復之家、佳立健康復之家等3家機構。</p> <p>二、每年進行全市精神照護機構不預警聯合稽查，聯合本府工務局、消防局、勞工局辦理以確保機構的照護品質：5月28日至6月25日完成辦理30家精神照護機構不預警聯合稽查，稽查結果計有3家機構違反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由本府勞工局依權責各裁處新臺幣4萬元罰鍰(檸檬樹社區復健中心、三好社區復健中心及佳立健康復之家)。</p> <p>三、追蹤機構提出具體改善項目，確保問題有效解決：機構提交異常事件通報管理品質改善根本原因分析(RCA)書面報告：燕巢靜和醫療社團法人附設喜苑精神護理之家(住民跌倒導致骨折事件)、約生精神護理之家(改善住民異物哽塞事</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件)、檸檬樹社區復健中心(學員偷竊事件)、紫竹林康復之家(改善住民肺炎導致休克事件)、心心康復之家(降低住民暴力攻擊事件)、玉發園精神護理之家(改善住民傷害事件)、高醫第二社區復健中心(廚房插座起火事件)。</p> <p>四、定期進行各機構的品質管控，確保符合精神照護的標準與規範：本市30家精神照護機構每月回報品質管控一覽表(如附件精神照護機構每月回報品質管控一覽表)。</p>											
(四) 強化轄內精神病人管理												
1. 考核醫療機構對嚴重病人及強制住院出院病人通報衛生局辦理情形。	<p>1.113年度醫療機構考核項目中納入指定強制業務(含嚴重病人通報、通知書轉交、提審司法救濟等)之相關作業流程審查及病例抽查，9月完成完竣，並聘請委員蒞臨醫院進行督導考核。</p> <p>(1)113年通報嚴重病人計有173人，其中申請強制住院120人(內有3人延長強制住院-69.36%)、申請強制社區治療15人(內有1人延長社區治療-8.67%)；解除嚴重病人為226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th>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嚴重病人通報</td><td>173人</td></tr> <tr> <td>強制住院</td><td>120人(69.36%)(含3人延長)</td></tr> <tr> <td>強制社區治療</td><td>15人(8.67%)(含1人延長)</td></tr> <tr> <td>解除嚴重病人</td><td>226人</td></tr> </tbody> </table>		人數	嚴重病人通報	173人	強制住院	120人(69.36%)(含3人延長)	強制社區治療	15人(8.67%)(含1人延長)	解除嚴重病人	226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人數											
嚴重病人通報	173人											
強制住院	120人(69.36%)(含3人延長)											
強制社區治療	15人(8.67%)(含1人延長)											
解除嚴重病人	226人											
2. 針對新領身心障礙證明之精神障礙者，應評估是否予以收案，並加強與社政單位橫向聯繫，以提供個案所需服務	<p>1. 針對新領身心障礙證明之精障者，本局定期函文請社會局提供名冊，加強社區評估收案及提供所需服務。</p> <p>2. 針對新領身心障礙證明之精障者，辦理成果如下：</p> <p>(1)113年4月30日發文請社會局提供113年第1</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與資源。	<p>季新領精神障礙證明名冊，社會局提供新領冊人數203人，符合診斷碼人數113人，已評估收案人數42人。系統個案資料已確認更新人數13人，其他類別53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其他類別</th><th>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社關服務中</td><td>31人</td></tr> <tr> <td>心衛社工服務中</td><td>10人</td></tr> <tr> <td>本市/他市公衛護理師服務中</td><td>4人</td></tr> <tr> <td>死亡</td><td>0人</td></tr> <tr> <td>住院/長住機構</td><td>6人</td></tr> <tr> <td>入監</td><td>2人</td></tr> <tr> <td colspan="2">總計53人</td></tr> </tbody> </table> <p>(2) 依據113年7月29日社會局函復113年第2季新領精神障礙證明名冊，社會局提供新領冊人數203人，符合診斷碼人數68人，已評估收案人數4人。系統個案資料已確認更新人數22人，其他類別42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其他類別</th><th>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銷案</td><td>5人</td></tr> <tr> <td>社關服務中</td><td>22人</td></tr> <tr> <td>心衛社工服務中</td><td>4人</td></tr> <tr> <td>本市/他市公衛護理師服務中</td><td>8人</td></tr> <tr> <td>死亡</td><td>0人</td></tr> <tr> <td>住院/長住機構</td><td>3人</td></tr> <tr> <td>入監</td><td>0人</td></tr> <tr> <td colspan="2">總計42人</td></tr> </tbody> </table> <p>(3) 依據113年7月29日社會局函復113年第3季新領精神障礙證明名冊，社會局提供新領冊人數226人，符合診斷碼人數120人，已評估收案人數14人。系統個案資料已確認更新人數23人，其他類別82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其他類別</th><th>人數</th></tr> </thead> </table>		其他類別	人數	社關服務中	31人	心衛社工服務中	10人	本市/他市公衛護理師服務中	4人	死亡	0人	住院/長住機構	6人	入監	2人	總計53人		其他類別	人數	銷案	5人	社關服務中	22人	心衛社工服務中	4人	本市/他市公衛護理師服務中	8人	死亡	0人	住院/長住機構	3人	入監	0人	總計42人		其他類別	人數
其他類別	人數																																					
社關服務中	31人																																					
心衛社工服務中	10人																																					
本市/他市公衛護理師服務中	4人																																					
死亡	0人																																					
住院/長住機構	6人																																					
入監	2人																																					
總計53人																																						
其他類別	人數																																					
銷案	5人																																					
社關服務中	22人																																					
心衛社工服務中	4人																																					
本市/他市公衛護理師服務中	8人																																					
死亡	0人																																					
住院/長住機構	3人																																					
入監	0人																																					
總計42人																																						
其他類別	人數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321 1306 747"> <tr><td>銷案</td><td>4人</td></tr> <tr><td>社關服務中</td><td>58人</td></tr> <tr><td>心衛社工服務中</td><td>4人</td></tr> <tr><td>本市/他市公衛護理師服務中</td><td>12人</td></tr> <tr><td>死亡</td><td>0人</td></tr> <tr><td>住院/長住機構</td><td>4人</td></tr> <tr><td>入監</td><td>0人</td></tr> <tr><td>總計82人</td><td></td></tr> </table>	銷案	4人	社關服務中	58人	心衛社工服務中	4人	本市/他市公衛護理師服務中	12人	死亡	0人	住院/長住機構	4人	入監	0人	總計82人		
銷案	4人																	
社關服務中	58人																	
心衛社工服務中	4人																	
本市/他市公衛護理師服務中	12人																	
死亡	0人																	
住院/長住機構	4人																	
入監	0人																	
總計82人																		
3. 辦理相關人員訓	<p>3. 透過會議、教育訓練加強與社政橫向聯繫，以提供個案所需服務與資源</p> <p>(1) 區域性精神醫療網暨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協調會議：</p> <p>邀請本市社會局、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及本市社會局無障礙之家研商精神病人緊急送醫相關協調事宜，並商討社區民眾轉銜精神醫療或相關資源整合，每年召開4次會議，目前於113年10月28日辦理第三次會議。</p> <p>(2) 特殊事件專家會：113年3月20日、5月6日、6月4日、9月3日、10月18日、12月19日困難個案討論會議共計6場次，邀請社政共同討論個案所需服務與資源。</p> <p>(3) 透過教育訓練與社政討論合作方向及擬定處遇方針：</p> <p>a. 定期與公務人力發展中心針對各網絡單位（包含：社政、警政、消防等）單位合作辦理精神疾病相關教育訓練，目前已完成辦理10場。</p> <p>b. 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教育訓練：每年辦理2場，已辦理2場完竣。</p>	■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練：針對警察人員、消防人員、村（里）長、村（里）幹事、社政人員、志工，辦理社區精神病辨識及處置技巧訓練，並提供相關資源以供連結、轉介，直轄市每年須至少辦理2場，其餘縣市至少辦理1場，且每類人員參加教育訓練比率應達35%。	<p>技能及協助處遇、暨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班」教育訓練32場次，共計2,963人參與，辦理摘要：</p> <p>(1) 對象：警察人員、消防人員、村（里）長、村（里）幹事、社政人員、志工。</p> <p>(2) 主題：社區精神病辨識與照護轉介、社區危機個案護送就醫、處置技巧訓練或協調後續安置、自殺防治及相關資源以提供連結、轉介。</p> <p>(3) 各類人員應參訓人數、實際參訓人數及參訓率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編號</th> <th>對象</th> <th>辦理場次</th> <th>應參訓人數</th> <th>實際參訓人數</th> <th>參訓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警察</td> <td rowspan="3">5場</td> <td>794</td> <td>289</td> <td>36%</td> </tr> <tr> <td>2</td> <td>消防</td> <td>358</td> <td>182</td> <td>51%</td> </tr> <tr> <td>3</td> <td>社政</td> <td>200</td> <td>74</td> <td>37%</td> </tr> <tr> <td>4</td> <td>里幹事</td> <td rowspan="3">26場</td> <td>650</td> <td>305</td> <td>47%</td> </tr> <tr> <td>5</td> <td>里長</td> <td>891</td> <td>311</td> <td>35%</td> </tr> <tr> <td>6</td> <td>志工</td> <td>70</td> <td>35</td> <td>50%</td> </tr> <tr> <td colspan="2">合計</td><td>32場</td><td>2,963</td><td>1,196</td><td>40%</td> </tr> </tbody> </table>	編號	對象	辦理場次	應參訓人數	實際參訓人數	參訓率	1	警察	5場	794	289	36%	2	消防	358	182	51%	3	社政	200	74	37%	4	里幹事	26場	650	305	47%	5	里長	891	311	35%	6	志工	70	35	50%	合計		32場	2,963	1,196	4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編號	對象	辦理場次	應參訓人數	實際參訓人數	參訓率																																									
1	警察	5場	794	289	36%																																									
2	消防		358	182	51%																																									
3	社政		200	74	37%																																									
4	里幹事	26場	650	305	47%																																									
5	里長		891	311	35%																																									
6	志工		70	35	50%																																									
合計		32場	2,963	1,196	40%																																									
4. 針對設籍轄內龍發堂眾，協助向社會局（處）申請社會福利身份，定期追蹤關懷，提供必要之協助，並轉介及轉銜相關資源，每半年併同期中及期末報告，回報堂眾處置狀態（如附表12）	<p>1. 設籍高雄市龍發堂個案113年共計224人，動態分別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個案動態</th> <th>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醫療機構</td> <td>21人</td> </tr> <tr> <td>一般 / 精神護理之家</td> <td>171人</td> </tr> <tr> <td>精神復健機構</td> <td>8人</td> </tr> <tr> <td>自宅</td> <td>11人</td> </tr> <tr> <td>龍發堂自行安置</td> <td>13人</td> </tr> <tr> <td colspan="2">總計224人</td> </tr> </tbody> </table> <p>2.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p>	個案動態	人數	醫療機構	21人	一般 / 精神護理之家	171人	精神復健機構	8人	自宅	11人	龍發堂自行安置	13人	總計224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個案動態	人數																																													
醫療機構	21人																																													
一般 / 精神護理之家	171人																																													
精神復健機構	8人																																													
自宅	11人																																													
龍發堂自行安置	13人																																													
總計224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類別 人數</p> <table border="1"> <tr><td>ICF一類</td><td>208</td></tr> <tr><td>ICF七類</td><td>2</td></tr> <tr><td>ICF多重</td><td>6</td></tr> <tr><td>ICF其他</td><td>2</td></tr> <tr><td colspan="2">總計218人</td></tr> </table> <p>3. 社會福利身分：</p> <table border="1"> <tr><td>類別</td><td>人數</td></tr> <tr><td>低收</td><td>112</td></tr> <tr><td>中低收</td><td>3</td></tr> <tr><td>一般戶</td><td>109</td></tr> </table> <p>4. 113年4月3日本局召開「龍發堂個案轉銜規劃會議」針對收治台中榮總灣橋、嘉義分院共計22名個案啟動轉銜機制，期間歷經與醫院、無障礙之家、玉里醫院三方就個案現況及家屬聯繫等進行多次溝通協調，並於113年5月7日就轉銜當天前置準備工作召開協商會議，於113年5月23日順利將11名個案轉銜至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p> <p>5. 個案自龍發堂移出至精神照護機構迄今，為避免發生人球事件，及減輕照護機構負荷，本局自109年爭取「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代墊個案之醫療及安置經費，113年申請800萬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支應，惟公彩金額每年受限於整體預算收入多寡，而影響本局補助金額。</p> <p>6. 設籍本市龍發堂個案動態及服務概況如附表12。</p>	ICF一類	208	ICF七類	2	ICF多重	6	ICF其他	2	總計218人		類別	人數	低收	112	中低收	3	一般戶	109	
ICF一類	208																			
ICF七類	2																			
ICF多重	6																			
ICF其他	2																			
總計218人																				
類別	人數																			
低收	112																			
中低收	3																			
一般戶	109																			

(五)布建精神病人社區支持資源

1. 盤點轄內精神病病人社區支持服務資源及推估需求。	一、盤點「衛政」社區資源分布：本局社區心理衛生114年需成立6處，現有苓雅區、鳳山區、岡山區、林園區和杉林區5處，楠梓區和鹽埕區正籌備中。社區精神復健資源含日間型社區復健中心有15家，服務量為825人、住宿型康復之家有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	--	---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家，服務量456人，為目前社區精神病病人占其他社區資源最大服務量，精神護理之家6間服務802人，然而社區支持服務應該為多元的方式，滿足不同障礙等級、年齡、各生命歷程的需求。</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源類型</th><th>資源布建據點</th></tr> </thead> <tbody> <tr> <td>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分區據點</td><td>5(楠梓區籌備中)</td></tr> <tr> <td>精神醫療機構</td><td>22</td></tr> <tr> <td>精神復健機構日間型復健中心</td><td>15</td></tr> <tr> <td>精神復健機構住宿型康復之家</td><td>9</td></tr> <tr> <td>精神護理之家</td><td>6</td></tr> <tr> <td>精神長照據點</td><td>2</td></tr> <tr> <td>長照與身障家庭照據點共融試辦據點</td><td>6</td></tr> <tr> <td>團體家屋/個人居住</td><td>3/4</td></tr> <tr> <td>精神科診所</td><td>73</td></tr> <tr> <td>心理諮商所、心理治療所</td><td>38</td></tr> <tr> <td>心理加油站</td><td>39</td></tr> </tbody> </table> <p>一、 盤點「社政」社區資源分布：以日間作業設施資源布建居多有44據點，而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亦是僧多粥少，無法支持所有身障家庭。</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源類型</th><th>資源布建據點</th></tr> </thead> <tbody> <tr> <td>社區作業設施 /精神病病人</td><td>44/3</td></tr> <tr> <td>社區居住/精神障礙家園</td><td>19/5</td></tr> <tr> <td>精障生活重建</td><td>2</td></tr> <tr> <td>社區樂活</td><td>4</td></tr> <tr> <td>日間照顧據點</td><td>12</td></tr> <tr> <td>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td><td>1</td></tr> <tr> <td>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td><td>5</td></tr> <tr> <td>精神病病人弱勢家庭支持服務</td><td>1</td></tr> <tr> <td>精神病病人協作模式服務據點</td><td>3</td></tr> </tbody> </table>	資源類型	資源布建據點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分區據點	5(楠梓區籌備中)	精神醫療機構	22	精神復健機構日間型復健中心	15	精神復健機構住宿型康復之家	9	精神護理之家	6	精神長照據點	2	長照與身障家庭照據點共融試辦據點	6	團體家屋/個人居住	3/4	精神科診所	73	心理諮商所、心理治療所	38	心理加油站	39	資源類型	資源布建據點	社區作業設施 /精神病病人	44/3	社區居住/精神障礙家園	19/5	精障生活重建	2	社區樂活	4	日間照顧據點	12	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1	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5	精神病病人弱勢家庭支持服務	1	精神病病人協作模式服務據點	3	
資源類型	資源布建據點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分區據點	5(楠梓區籌備中)																																													
精神醫療機構	22																																													
精神復健機構日間型復健中心	15																																													
精神復健機構住宿型康復之家	9																																													
精神護理之家	6																																													
精神長照據點	2																																													
長照與身障家庭照據點共融試辦據點	6																																													
團體家屋/個人居住	3/4																																													
精神科診所	73																																													
心理諮商所、心理治療所	38																																													
心理加油站	39																																													
資源類型	資源布建據點																																													
社區作業設施 /精神病病人	44/3																																													
社區居住/精神障礙家園	19/5																																													
精障生活重建	2																																													
社區樂活	4																																													
日間照顧據點	12																																													
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1																																													
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5																																													
精神病病人弱勢家庭支持服務	1																																													
精神病病人協作模式服務據點	3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5																																																																			
<p>1. 社區資源服務樣態：提供日間服務量1,045人、居住服務量2,418人、就業服務量105人，合計3,568。又，112年本市精神照護系統3、4級照護個案11,377人，亦是僧多粥少。</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525 687 727 765">服務樣貌</th><th data-bbox="727 687 859 765">服務量</th><th data-bbox="859 687 954 765">日間服務量</th><th data-bbox="954 687 1081 765">就業服務量</th><th data-bbox="1081 687 1256 765">居住服務量</th><th data-bbox="1256 687 1319 765"></th><th data-bbox="1319 687 1448 765"></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25 765 727 844">一般病床精神病床數</td><td data-bbox="727 765 859 844">2444</td><td data-bbox="859 765 954 844">579</td><td data-bbox="954 765 1081 844">-</td><td data-bbox="1081 765 1256 844">1865</td><td data-bbox="1256 765 1319 844"></td><td data-bbox="1319 765 1448 844"></td></tr> <tr> <td data-bbox="525 844 727 923">日間復健中心</td><td data-bbox="727 844 859 923">804</td><td data-bbox="859 844 954 923">804</td><td data-bbox="954 844 1081 923">-</td><td data-bbox="1081 844 1256 923">-</td><td data-bbox="1256 844 1319 923"></td><td data-bbox="1319 844 1448 923"></td></tr> <tr> <td data-bbox="525 923 727 1001">住宿型康復之家</td><td data-bbox="727 923 859 1001">456</td><td data-bbox="859 923 954 1001">-</td><td data-bbox="954 923 1081 1001">-</td><td data-bbox="1081 923 1256 1001">456</td><td data-bbox="1256 923 1319 1001"></td><td data-bbox="1319 923 1448 1001"></td></tr> <tr> <td data-bbox="525 1001 727 1080">社區作業設施</td><td data-bbox="727 1001 859 1080">465</td><td data-bbox="859 1001 954 1080">-</td><td data-bbox="954 1001 1081 1080">-</td><td data-bbox="1081 1001 1256 1080">465</td><td data-bbox="1256 1001 1319 1080"></td><td data-bbox="1319 1001 1448 1080"></td></tr> <tr> <td data-bbox="525 1080 727 1158">社區居住(社會局)</td><td data-bbox="727 1080 859 1158">100</td><td data-bbox="859 1080 954 1158">100</td><td data-bbox="954 1080 1081 1158">-</td><td data-bbox="1081 1080 1256 1158">-</td><td data-bbox="1256 1080 1319 1158"></td><td data-bbox="1319 1080 1448 1158"></td></tr> <tr> <td data-bbox="525 1158 727 1215">精障會所</td><td data-bbox="727 1158 859 1215">20</td><td data-bbox="859 1158 954 1215">-</td><td data-bbox="954 1158 1081 1215">-</td><td data-bbox="1081 1158 1256 1215">20</td><td data-bbox="1256 1158 1319 1215"></td><td data-bbox="1319 1158 1448 1215"></td></tr> <tr> <td data-bbox="525 1215 727 1293">職業重建服務人數</td><td data-bbox="727 1215 859 1293"></td><td data-bbox="859 1215 954 1293">-</td><td data-bbox="954 1215 1081 1293"></td><td data-bbox="1081 1215 1256 1293">-</td><td data-bbox="1256 1215 1319 1293"></td><td data-bbox="1319 1215 1448 1293"></td></tr> <tr> <td data-bbox="525 1293 727 1316">合計</td><td data-bbox="727 1293 859 1316">105</td><td data-bbox="859 1293 954 1316">-</td><td data-bbox="954 1293 1081 1316">105</td><td data-bbox="1081 1293 1256 1316">-</td><td data-bbox="1256 1293 1319 1316"></td><td data-bbox="1319 1293 1448 1316"></td></tr> </tbody> </table>							服務樣貌	服務量	日間服務量	就業服務量	居住服務量			一般病床精神病床數	2444	579	-	1865			日間復健中心	804	804	-	-			住宿型康復之家	456	-	-	456			社區作業設施	465	-	-	465			社區居住(社會局)	100	100	-	-			精障會所	20	-	-	20			職業重建服務人數		-		-			合計	105	-	105	-		
服務樣貌	服務量	日間服務量	就業服務量	居住服務量																																																																	
一般病床精神病床數	2444	579	-	1865																																																																	
日間復健中心	804	804	-	-																																																																	
住宿型康復之家	456	-	-	456																																																																	
社區作業設施	465	-	-	465																																																																	
社區居住(社會局)	100	100	-	-																																																																	
精障會所	20	-	-	20																																																																	
職業重建服務人數		-		-																																																																	
合計	105	-	105	-																																																																	
<p>2. 需求評估：</p> <p>A. 依據高雄市108年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需求調查研究報告顯示：身心障礙者之居住生活狀況：以「在家照顧」為最多(95.3%)、「機構照顧」居次(3.8%)、「社區家園」為最少(0.9%)，原因包括：名額不足、經濟議題、照顧議題等…。</p> <p>B. 鼓勵社區照顧，互為照顧者：近年政府福利政策推動傾向社區照顧及社區老化為主，發掘社區優勢的資源協助身障者，補充其家庭照顧功能，成為密不可分的互助關係。</p> <p>3. 世界衛生組織，2022年公布20年來最大規模的全球心理健康報告，全世界1/8人口，都</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有精神障礙。在衝突地區，更是每五個人就有一個人受苦。而<u>鄒秉諠</u>等人在20年發表的台灣慢性精神障礙盛行率長期變化趨勢分析2000-2014年中提出，台灣各年齡層都有增加的趨勢，尤其30歲~59歲間，約占63%左右。</p>	
<p>2. 結合民間機構、團體辦理「身心障礙照顧服務資源布建計畫」，推動精神病病人及家庭支持服務、精神病病人社區居住方案、精神病病人自立生活支持方案、發展精神病病人社區服務新興及創新方案及精神病友社區生活多元支持服務方案等資源布建計畫，以充實社區支持資源，提升社區精神病病人社區支持服務之涵蓋率（附表13）</p>	<p>1. 於3月22日函至衛生福利部提出本市「113年精神病人與照顧者社區服務資源布建計畫」，計畫提出精神病病人及家庭支持服務共2案(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耕馨身心關懷協會承接)精神病病人社區居住方案共1案(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會承接)、發展精神病病人社區服務新興及創新方案1案(運動賽事：社團法人高雄市耕馨身心關懷協會承接、嘉年華活動：圓周率顧問有限公司承接)，以委辦方式辦理。</p> <p>2. 為強化精神病病人與社區融合，本市由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及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會承接113年度辦理精神病友社區生活多元支持服務方案發展計畫。</p> <p>3. 113年度與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會合作辦理精神病病人社區支持方案，內容共計三個主軸計畫，分別為運用公民論壇培力精神康復者自我發聲計畫、促進市民對於精障者的意識提升「來雄棧做客」計畫及精神康復者復元行動營計畫。</p> <p>4. 歷年舉辦圖文徵稿，由精神康復者復元歷程為主題，進行圖文創作，今年度規劃與民間組織合作辦理圖文沙龍，邀請民眾觀賞圖文作品。</p>  <p>(圖片說明：113.09.06-09.12於美麗島捷運站舉辦走入『心』世界」圖文沙龍)</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3. 鼓勵並輔導民間團體申請「厚植精神病友及家屬團體量能計畫」，培植精神病友及家屬團體規劃執行相關服務方案、整合資源、建立會務制度，以強化團體對社會福利相關資源申請與使用，促進精神障礙者對於社會福利服務取得之可近性與便利性，及提升團體的服務量能。</p>	<p>1. 113年度衛生福利部公益彩券回饋金「心理健康組」厚植精神病友及家屬團體社區服務量能計畫，由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會承接，辦理成果分述如下：113年年度執行概況 (2)計畫受益人數282人、1544 人次。 (3)組織會務的發展：辦理5次會務聯繫會議81人次參與、召開13場督導會議。 (4)培力充權精神障礙者復元知識與倡權能力： (5)辦理康復者復元學院18人次參與。</p> <p>2. 人權倡議：</p> <p>(1)康復者人權倡議社區交流康復者4人次民眾108人次參與；辦理1場次校園分享，故事分享共有4篇復元故事分享於 podcast。辦理為期一週圖文沙龍，邀請民眾觀賞由精神康復者創作的圖畫，共計1,312人次入場，另由專家及精神康復者帶領圖文賞析座談會，共計1場次，45人次參加。邀請民眾觀賞精神疾病復元相關紀錄片，並由專家級康復者帶領討論，共計辦理2場次座談會，70人次參加。</p>  <p>(圖片說明：專家及精神康復者帶領圖文賞析座談會)</p> <p>(2)10月25邀請精神康復者一起看電影(片名：貓爸爸們)，共計119人參加。</p> <p>(3)10月26日由康復者及機構社工分享種下一粒豆、足出生命的光彩分享紀錄片，共計41人參與。</p> <p>3. 提升照顧者相關照護知識與倡權的能力：(家庭照顧學院)已執行205人次。</p> <p>4. 志工培訓：針對志工辦理精神疾病知能培訓，共計辦理6場次，278人次參加。</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圖片說明:辦理志工訓練)	

(六) 強化精神病人護送就醫及強制治療服務

1. 強化社區緊急精神醫療處理機制： (1) 持續辦理轄內24小時緊急精神醫療處置，並加強宣導民眾知悉精神病人及疑似精神病人護送就醫服務措施。 (2) 持續辦理及定期檢討修正精神病人或疑似精神病人送醫處理機制及流程，辦理精神病人緊急送醫服務。並針對強制住院、強制社區治療送審後，審查未通過之精神病人，建	1. 建置24小時緊急精神醫療處理：本市指定高雄市立凱旋醫院為責任醫院並建置『24小時緊急精神醫療處置機制』，執行24小時緊急危機個案醫療諮詢專線，協助處理病人護送就醫及緊急安置之醫療事務，假日及夜間委由高雄市立凱旋醫院承接，諮詢總計26件，內容統計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1035 1287 1417"> <thead> <tr> <th>諮詢內容</th><th>通報件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疑似社區精神個案危機處理</td><td>2</td></tr> <tr> <td>查詢是否為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列管個案</td><td>1</td></tr> <tr> <td>護送就醫諮詢</td><td>16</td></tr> <tr> <td>精神醫療諮詢</td><td>1</td></tr> <tr> <td>詢問自殺傳真通報</td><td>5</td></tr> <tr> <td>其他</td><td>1</td></tr> <tr> <td>合計</td><td>26</td></tr> </tbody> </table> 2. 針對強制住院、強制社區治療送審後，審查未通過之精神病人，建立追蹤管理機制，113年計有2案，1案改由健保住院、另1案解除嚴重病人出院。 a. 近年因社區滋擾、疑似精神症狀或情緒不穩相關陳情事件頻傳且因應精神衛生法新法上路，預計於113年第2次精神疾病防治諮詢會中修訂「高雄市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後續每年定期檢視及適時修正流程。 b. 因精神病人病識感及服藥順從性不佳，急	諮詢內容	通報件數	疑似社區精神個案危機處理	2	查詢是否為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列管個案	1	護送就醫諮詢	16	精神醫療諮詢	1	詢問自殺傳真通報	5	其他	1	合計	2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諮詢內容	通報件數																	
疑似社區精神個案危機處理	2																	
查詢是否為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列管個案	1																	
護送就醫諮詢	16																	
精神醫療諮詢	1																	
詢問自殺傳真通報	5																	
其他	1																	
合計	26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立追蹤管理機制；另視個案情況，轉介「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p> <p>(3) 定期召開轄內警察、消防、衛生及社政機關送醫協調會議，研商精神病人緊急送醫相關協調事宜，並辦理社區危機個案送醫技巧、危機處置或協調後續安置之教育訓練（或演習）。</p> <p>(4) 針對緊急護送就醫案件與「精神醫療緊急處置線上諮詢服務與留觀服務試辦計畫」承辦單位合作，並落實後追機制，輔導轄內醫院或公</p>	<p>性發病時可能出現自傷、傷人之虞等行為，造成社區鄰里擾困，倘當下未符合精神衛生法第32條護送就醫要件，僅能以勸導方式協助就醫，有鑑於此，本局委託轄內10家精神科醫院配合辦理「強化精神病人緊急送醫服務方案」，依地區指派精神醫療團隊到宅訪視評估個案情形，協助社區疑似病人或精神病人至精神醫療機構就醫，113年共計4件。</p> <p>c. 於113年醫院督導項目納入病情不穩但未達強制住院要件或強制送審未過之個案，請醫療機構建立追蹤管理機制，於5月-9月聘請委員實地督考計有6家，其餘22家雖參與醫院評鑑，則採書審方式。</p> <p>d. 針對社區特定高風險個案處遇：</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社區特定高風險個案</th> <th>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追蹤個被護送就醫</td> <td>60</td> </tr> <tr> <td>衛生局所轉介關懷訪視困難個案</td> <td>60</td> </tr> <tr> <td>社區危機處理後精神病人</td> <td>0</td> </tr> <tr> <td>網絡轉介需積極醫療處置</td> <td>54</td> </tr> <tr> <td>門診或急診醫師建議住院但不願意住院精神病人</td> <td>48</td> </tr> <tr> <td>警消協助送醫</td> <td>28</td> </tr> <tr> <td>強制住院送審未住院</td> <td>0</td> </tr> </tbody> </table> <p>3. 定期召開轄內警察、消防、衛生及社政機關送醫協調會議：</p>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共計82人由精神醫療機構人員主動轉介「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td> <td></td> </tr> <tr> <td>電話關懷</td> <td>202次</td> </tr> <tr> <td>居家訪視</td> <td>429人次</td> </tr> </tbody> </table>	社區特定高風險個案	人數	非追蹤個被護送就醫	60	衛生局所轉介關懷訪視困難個案	60	社區危機處理後精神病人	0	網絡轉介需積極醫療處置	54	門診或急診醫師建議住院但不願意住院精神病人	48	警消協助送醫	28	強制住院送審未住院	0	共計82人由精神醫療機構人員主動轉介「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		電話關懷	202次	居家訪視	429人次	
社區特定高風險個案	人數																							
非追蹤個被護送就醫	60																							
衛生局所轉介關懷訪視困難個案	60																							
社區危機處理後精神病人	0																							
網絡轉介需積極醫療處置	54																							
門診或急診醫師建議住院但不願意住院精神病人	48																							
警消協助送醫	28																							
強制住院送審未住院	0																							
共計82人由精神醫療機構人員主動轉介「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																								
電話關懷	202次																							
居家訪視	429人次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共衛生護理人員、訪視人員至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登錄護送就醫單，並分析個案送醫事由，檢討修正處理機制與流程。</p>	<p>a. 區域性精神醫療網暨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協調會議，會議中不僅邀請高雄、屏東、澎湖合作醫院，還邀請本市警察局、消防局、社會局、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及本市社會局無障礙之家研商精神病人緊急送醫相關協調事宜，並商討社區民眾轉銜精神醫療或相關資源整合，每年召開4次會議，目前已於113年3月7日辦理完竣。</p> <p>b. 113年3月20日、113年5月6日、113年6月4日、9月3日、10月18日困難個案聯繫會邀請警察局、消防局、社會局(家防中心、社福中心及無障礙之家)、國營台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南區營運處、新聞局共同討論社區困難處理個案，協調就醫事宜。</p> <p>c. 113年4月9日及4月10日已辦理危機處理小組(CIT)教育訓練，參與對象為警察、消防及本局關懷員督導等共75人，課程中研商精神病人緊急送醫相關協調事宜，並模擬相關情境演練。學員回饋希望能定期舉辦且實務演練課程相當受用，回響熱烈。 (課程表如附件113年緊急精神醫療處置教育訓練課程表)</p>  <p>(照片說明:攜手警察、消防同仁共訓緊急精神醫療處置教育訓練)</p> <p>d. 定針對跨網絡單位辦理「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辨識護送就醫技能暨自殺防治（含專業評估技能）、協助緊急送醫研習班」共</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8場次：</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th>對象</th><th>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3月05日</td><td>警政、消防</td><td>98人</td></tr> <tr> <td>3月26日</td><td>警政、消防</td><td>100人</td></tr> <tr> <td>4月12日</td><td>社政、里幹事</td><td>30人</td></tr> <tr> <td>4月22日</td><td>社政、里幹事</td><td>71人</td></tr> <tr> <td>5月03日</td><td>社政、里幹事</td><td>69人</td></tr> <tr> <td>5月10日</td><td>社政、里幹事</td><td>44人</td></tr> <tr> <td>5月21日</td><td>警政、消防</td><td>99人</td></tr> <tr> <td>5月27日</td><td>警政、消防</td><td>99人</td></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right;">總計8場次，610人</td><td></td></tr> </tbody> </table> <p>4. 緊急護送就醫案件：</p> <p>a. 本市配合辦理「精神醫療緊急處置線上諮詢服務與留觀服務試辦計畫」，113年來電統計案件數共計192件，其中確實護送就醫46件。送醫事由分類及各類比例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送醫事由(會重疊)</th><th>件數</th><th>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1. 自殺</td><td>7</td><td>16%</td></tr> <tr> <td>2. 自殺之虞</td><td>21</td><td>47%</td></tr> <tr> <td>3. 傷人</td><td>13</td><td>29%</td></tr> <tr> <td>4. 傷人之虞</td><td>18</td><td>40%</td></tr> <tr> <td>5. 與家人起衝突</td><td>7</td><td>16%</td></tr> <tr> <td>6. 破壞物品</td><td>9</td><td>20%</td></tr> <tr> <td>7. 其他</td><td>30</td><td>67%</td></tr> <tr> <td>8. 社區滋擾</td><td>1</td><td>2%</td></tr> <tr> <td>總計</td><td>45</td><td>100%</td></tr> </tbody> </table> <p>b. 本局落實後追機制，並協助轄區衛生所公衛護理師將護送就醫單鍵入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p> <p>5. 預計於113年第2次精神疾病防治諮詢會中修訂「高雄市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處置標準</p>	日期	對象	人數	3月05日	警政、消防	98人	3月26日	警政、消防	100人	4月12日	社政、里幹事	30人	4月22日	社政、里幹事	71人	5月03日	社政、里幹事	69人	5月10日	社政、里幹事	44人	5月21日	警政、消防	99人	5月27日	警政、消防	99人	總計8場次，610人			送醫事由(會重疊)	件數	比例	1. 自殺	7	16%	2. 自殺之虞	21	47%	3. 傷人	13	29%	4. 傷人之虞	18	40%	5. 與家人起衝突	7	16%	6. 破壞物品	9	20%	7. 其他	30	67%	8. 社區滋擾	1	2%	總計	45	100%	
日期	對象	人數																																																												
3月05日	警政、消防	98人																																																												
3月26日	警政、消防	100人																																																												
4月12日	社政、里幹事	30人																																																												
4月22日	社政、里幹事	71人																																																												
5月03日	社政、里幹事	69人																																																												
5月10日	社政、里幹事	44人																																																												
5月21日	警政、消防	99人																																																												
5月27日	警政、消防	99人																																																												
總計8場次，610人																																																														
送醫事由(會重疊)	件數	比例																																																												
1. 自殺	7	16%																																																												
2. 自殺之虞	21	47%																																																												
3. 傷人	13	29%																																																												
4. 傷人之虞	18	40%																																																												
5. 與家人起衝突	7	16%																																																												
6. 破壞物品	9	20%																																																												
7. 其他	30	67%																																																												
8. 社區滋擾	1	2%																																																												
總計	45	100%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作業流程」，後續每年定期檢視及適時修正流程。	
(七)促進精神病人權益保障、充權及保護		
1. 結合現有志工制度或結合在地資源，針對志工辦理精神疾病認知專業培訓課程，鼓勵地方有志人士加入關懷精神病人行列。	<p>針對志工組群辦理精神知能講座，提升一線志工對於精神疾病的認知及因應能力，113年針對慈濟、社福中心及婦幼館之志工辦理共計6場次講座，參與共計278人次。</p> <p>(照片說明:針對志工辦理精神知能講座，強化其對疾病的認知及應對能力)</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2. 結合社會資源規劃多元及創新宣導行銷活動，連結民間心理健康相關之非營利組織、學協會、宗教或慈善團體，共同推動心理健康促進、精神疾病防治、精神病人反歧視及去污名化等工作，辦理精神病人去污名活動至少2場次。	<p>1. 針對精神康復者辦理「心生活方案-圖文徵稿」活動，於113年5月徵稿，7月15日截稿。本次主題為：走進「心」世界，邀請精神康復者將生病歷程的所思所感，以繪畫及文字方式呈現。另為提升精神康復者的創作技能，於5月20日辦理圖文徵稿座談會，邀請專家指導繪畫技巧，共計30位精神康復者參加。</p>  <p>(照片說明:圖文徵稿座談會活動照片。)</p> <p>2. 透過社區宣導及辦理相關活動共同為精神康復者、家屬及主要照顧者權益的倡議，鼓勵精神康復者在面對生活時學習與疾病共存，以正面樂觀的態度轉化困境，創造屬於自己的精采人生。113年共進行20場社區宣導、6場精神人</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權倡議講座，合計2,188人次參與。</p>  <p>(照片說明:於社區辦理神病人人權倡議活動，鼓勵病人與疾病共存同時為其發聲，創造友善的復元環境)</p> <p>3. 透過各局處、民間單位或學校合作，於市集、園遊會或校園擺設攤位，進行精神人權倡議宣導，增進民眾對於精神疾病的認識。113年共進行5場次精神人權主題設攤宣導，合計1,136人次。</p>  <p>(透過人權倡議宣導，增加民眾對精神疾病知能，並推動去污名化工作)</p> <p>4. 藉電台形式邀請精神康復機構進行分享，以促進民眾對精神康復者及精神康復機構之認識，113年共辦理3場次。</p>  <p>(照片說明:電台邀請精神康復機構宣導)</p> <p>5. 與民間組織合作，分別辦理4/11、5/10、6/19、10/29、11/5場次社區宣導講座，推動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及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共計120人次參加。</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p> <p>(與民間組織合作，辦理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並致力推動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工作)</p> <p>6. 10月25邀請精神康復者一起參看電影(片名：貓爸爸們)，共計119人參加。</p> <p></p> <p>(10月25日邀請精神康復者一起看電影)</p> <p>7. 10月26日由康復者及機構社工分享種下一粒荳、足出生命的光彩分享紀錄片，共計41人參與。</p> <p></p> <p>(10月26日足出生命的光彩分享紀錄片紀錄片分享)</p> <p>8. 與社區復健機構合作，辦理機構參訪活動，邀請民眾至機構參訪，促進大眾對於復健機構認識，共計辦理7場次，參觀4所復健機構，共計65人次參加。</p> <p></p> <p>(照片說明：藉由民眾參訪復健機構，認識康復者的生活日常，並邀請民眾一同參與復健訓練活動，增進彼此的認識)</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4. 精神病人充權工作：邀請病人、病人家屬或病人權益促進團體，參與精神疾病防治諮詢事宜	<p>於每季辦理 NGO 聯繫會議，邀請專家、民間組織、學協會共同參與，針對精神疾病人權倡議、權益促進及家屬服務等議題進行討論，於113年3/26、6/24、10/21及12/17，共辦理4場次聯繫會議，共計154人次參與。</p>  <p>(照片說明:與 NGO 團體辦理精神康復者公私協力聯繫會議，共同為精神康復者發聲，促進其人權保障)</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5. 規劃精神疾病防治宣導年度計畫，並利用社區各類衛教宣導活動，強化民眾對精神疾病之認識及就醫意識，並於課程、衛教單張或衛教推廣物品中，提供精神病人及其家屬相關必要緊急求助資訊，以統計分析數據呈現衛教宣導成效（如：醫療機構資訊、精神病友及家屬團體等）。	<p>以社區設攤式宣導、專題講座、社區宣導、電台、機構參訪、座談會等形式，提升民眾精神疾病知能及相關醫療、社區復健及支持團體資源。</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 <th>設攤宣導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4/13</td> <td>160人次</td> </tr> <tr> <td>4/27</td> <td>76人次</td> </tr> <tr> <td>9/14</td> <td>200人次</td> </tr> <tr> <td>9/28</td> <td>400人次</td> </tr> <tr> <td>10/13</td> <td>300人次</td> </tr> <tr> <td>10/19</td> <td>100人次</td> </tr> <tr> <td>合計</td> <td>1,236人次</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 <th>社區宣導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5/10</td> <td>11人</td> </tr> <tr> <td>6/19</td> <td>40人</td> </tr> <tr> <td>8/12</td> <td>100人</td> </tr> <tr> <td>8/22</td> <td>100人</td> </tr> <tr> <td>8/23</td> <td>20人</td> </tr> <tr> <td>8/29</td> <td>100人</td> </tr> <tr> <td>9/26</td> <td>100人</td> </tr> <tr> <td>9/27</td> <td>100人</td> </tr> <tr> <td>10/29</td> <td>19人</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設攤宣導人次	4/13	160人次	4/27	76人次	9/14	200人次	9/28	400人次	10/13	300人次	10/19	100人次	合計	1,236人次	日期	社區宣導人次	5/10	11人	6/19	40人	8/12	100人	8/22	100人	8/23	20人	8/29	100人	9/26	100人	9/27	100人	10/29	19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日期	設攤宣導人次																																					
4/13	160人次																																					
4/27	76人次																																					
9/14	200人次																																					
9/28	400人次																																					
10/13	300人次																																					
10/19	100人次																																					
合計	1,236人次																																					
日期	社區宣導人次																																					
5/10	11人																																					
6/19	40人																																					
8/12	100人																																					
8/22	100人																																					
8/23	20人																																					
8/29	100人																																					
9/26	100人																																					
9/27	100人																																					
10/29	19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327 1033 2059"> <tbody> <tr><td>11/26</td><td>60人</td></tr> <tr><td>12/24</td><td>26人</td></tr> <tr><td>合計</td><td>727人</td></tr> <tr><td>日期</td><td>講座人次</td></tr> <tr><td>4/11</td><td>20人</td></tr> <tr><td>4/19</td><td>35人</td></tr> <tr><td>5/7</td><td>80人</td></tr> <tr><td>5/8</td><td>85人</td></tr> <tr><td>5/23</td><td>50人</td></tr> <tr><td>6/12</td><td>96人</td></tr> <tr><td>8/10</td><td>27人</td></tr> <tr><td>9/11</td><td>25人</td></tr> <tr><td>9/24</td><td>80人</td></tr> <tr><td>合計</td><td>498人</td></tr> <tr><td>日期</td><td>電台人次</td></tr> <tr><td>3/5</td><td>4人</td></tr> <tr><td>6/3</td><td>3人</td></tr> <tr><td>9/3</td><td>4人</td></tr> <tr><td>合計</td><td>11人</td></tr> <tr><td>日期</td><td>機構參訪人數</td></tr> <tr><td>8/31</td><td>11人</td></tr> <tr><td>9/19</td><td>10人</td></tr> <tr><td>9/21</td><td>13人</td></tr> <tr><td>9/24</td><td>8人</td></tr> <tr><td>9/26</td><td>10人</td></tr> <tr><td>11/9</td><td>5人</td></tr> <tr><td>12/13</td><td>8人</td></tr> <tr><td>合計</td><td>65人</td></tr> <tr><td>日期</td><td>紀錄片座談會人數</td></tr> <tr><td>11/9</td><td>37</td></tr> <tr><td>11/23</td><td>33</td></tr> <tr><td>合計</td><td>70人</td></tr> </tbody> </table>	11/26	60人	12/24	26人	合計	727人	日期	講座人次	4/11	20人	4/19	35人	5/7	80人	5/8	85人	5/23	50人	6/12	96人	8/10	27人	9/11	25人	9/24	80人	合計	498人	日期	電台人次	3/5	4人	6/3	3人	9/3	4人	合計	11人	日期	機構參訪人數	8/31	11人	9/19	10人	9/21	13人	9/24	8人	9/26	10人	11/9	5人	12/13	8人	合計	65人	日期	紀錄片座談會人數	11/9	37	11/23	33	合計	70人		
11/26	60人																																																																		
12/24	26人																																																																		
合計	727人																																																																		
日期	講座人次																																																																		
4/11	20人																																																																		
4/19	35人																																																																		
5/7	80人																																																																		
5/8	85人																																																																		
5/23	50人																																																																		
6/12	96人																																																																		
8/10	27人																																																																		
9/11	25人																																																																		
9/24	80人																																																																		
合計	498人																																																																		
日期	電台人次																																																																		
3/5	4人																																																																		
6/3	3人																																																																		
9/3	4人																																																																		
合計	11人																																																																		
日期	機構參訪人數																																																																		
8/31	11人																																																																		
9/19	10人																																																																		
9/21	13人																																																																		
9/24	8人																																																																		
9/26	10人																																																																		
11/9	5人																																																																		
12/13	8人																																																																		
合計	65人																																																																		
日期	紀錄片座談會人數																																																																		
11/9	37																																																																		
11/23	33																																																																		
合計	70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327 1038 422"> <tr> <td data-bbox="541 327 663 372">日期</td> <td data-bbox="663 327 1038 372">社區融合活動人次</td> </tr> <tr> <td data-bbox="541 372 663 422">合計</td> <td data-bbox="663 372 1038 422">逾3000人</td> </tr> </table> <p data-bbox="541 473 1308 541">(照片說明:透過衛教活動，強化民眾對精神疾病知能並宣傳精神疾病資源)</p> 	日期	社區融合活動人次	合計	逾3000人	
日期	社區融合活動人次					
合計	逾3000人					
6. 設立專線，並公佈專線號碼，以利民眾、精神病人及家屬諮詢精神疾病議題或洽詢社區支持資源（無須設立新號碼，可以既有分機作為專線）。	<p>1. 本局設有精神諮詢專線，專線號碼：(07)7220995，已公佈於網路，以及本局電話(07)7134000分機5410、5411、5417、5418，民眾、精神病人、家屬及網絡單位諮詢精神相關問題及提供治療之資源。</p> <p>2. 本市轄區衛生所結合各類社區活動進行宣導精神諮詢專線，以利民眾、精神病人及家屬諮詢精神疾病議題或洽詢社區支持資源等，截至113年6月共辦理16場次，共計1,129人次。</p> <p>3. 本局自110年8月19日與台糖公司高雄分公司合作迄今，於草衙道廣告圍牆懸掛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宣導布條。</p> <p>3. 電台宣導：</p> <p>(1) 藉電台形式邀請精神康復機構進行分享，以促進民眾對精神康復者及精神康復機構之認識，113年5月共辦理1場次。</p> <p>(2) 於 本 局 網 頁 (https://khd.kcg.gov.tw/department/parent-show.php?num=358&page=1&zone=178&author=91)放置精神關懷服務流程及相關資源，提供精神病人及家屬參考。</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八)加強查核精神照護機構防火避難設施及緊急災害應變計畫：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1. 落實查核精神照護機構防火避難設施，以符合建築法、消防法相關法規規定。為推動與落實精神復健機構及精神護理之家公共安全，評估機構火災風險，針對已設置自動撤水設備、119火災通報裝置、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電路設施汰換等設施或設備之精神護理之家，應督導機構將已設置之公共安全設施設備修訂於機構緊急災害應變計畫；另督導考核機構辦理災害防救演練，並將其緊急災害應變情境模擬演練及測試，納為機構督導考核必要查核項目，常態性檢討辦理；對於考核結果「不合格」機構，協助督導其於當年度結束前完成缺失改善，以保障所改善，以保障所收</p>	<p>1. 落實查核精神照護機構防火避難設施：本局依精神照護機構設置標準規範機構。</p> <p>2. 推動與落實精神護理之家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本局核定2家精神護理之家申請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計畫，預本年度完成核銷。</p> <p>3. 督促機構將已設置公共安全設備(自動撤水設備、119火災通報裝置、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納入緊急災害應變計畫，確保其操作與維護常態化。</p> <p>4. 督導災害防救演練：</p> <p>甲、每年上、下半年各辦理一次緊急災害應變演練，模擬不同的災害情境，提升機構應變能力。</p> <p>乙、於113年2月27日函文30家精神復健機構及精神護理之家督導機構依「緊急災害應變情境模擬演練及測試」於上、下半年各辦理1場次演練，並將執行成果書面資料送本局考核；對於考核結果「不合格」機構，協助督導其於當年度結束前完成缺失改善，確保所有住民所居住機構的公共安全得到有效保障，保障住民的權益與安全。</p> <p>5. 將緊急應變管理機制(緊急災害應變情境模擬演練及防救災教育訓練)納入年度督導考核項目。</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p> <p><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治精神病人權益。		
1. 地方主管機關應鼓勵所轄精神護理之家加入本部補助之「住宿式機構強化感染管制獎勵計畫」，以降低機構群聚感染風險，健全機構服務品質及住民健康。	<p>一、鼓勵精神護理之家參與「住宿式機構強化感染管制獎勵計畫」：113年5月27函文所轄6家精神護理之家鼓勵申請「住宿式機構強化感染管制獎勵計畫」。</p> <p>二、降低機構群聚感染風險，健全機構服務品質及住民健康：透過該獎勵計畫，機構可導入嚴格的感染管制措施，降低住民感染傳染病的風險，鼓勵機構持續改善住民健康管理，並加強住民的醫療照護與健康監測，創造更安全的生活環境。</p> <p>三、本年度計4家精神護理之家申請本計畫，9月2日邀聘感染管制專家辦理輔導會議，預11月辦理審查作業。</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2. 地方主管機關應協助「身心障礙照顧服務資源布建計畫」強化精神復健機構設施安全盤點。	<p>一、強化精神復健機構設施安全盤點：本局於113年1月17日初步盤點精神復健機構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設置現況；9月份配合衛福部「113年度推動精神復健機構改善公共安全管理計畫」，完成24家精神復健機構風險及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設置情形調查。</p> <p>二、協助「身心障礙照顧服務資源布建計畫」：配合衛生福利部12月16日本市辦理精神復健機構公共安全風險盤點討論會議暨實地輔導訪查。</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3. 輔導機構運用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服務網（ http://fhy.wra.gov.tw/ ）提供之淹水潛勢資料及國	一、輔導機構運用防災資訊服務網及風險檢查系統瞭解周遭環境災害風險：於113年6月3日函文30家機構運用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服務網及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防災易起來—長照機構天然災害風險檢查線上系統」進行檢視，以瞭解周遭環境災害風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防災易起來—長照機構天然災害風險檢查線上系統」(https://easy2do.ncdr.nat.gov.tw/ss/a/survey)進行檢視，以瞭解周遭環境災害風險，評估自身天然災害風險(含住民行動安全、防災設施設備、緊急應變與外部救援可及性等)，事先規劃災害應變相關事宜(含人員分工、聯絡及通報作業、物資整備等)，並落實修訂緊急災害應變計畫(含提升防災整備能力之調適方案或策略)。</p>	<p>二、落實修訂緊急災害應變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機構年度辦理2次緊急災害應變情境模擬演練，依其演練結果檢討修訂其緊急災害應變計畫。 <p>三、將緊急應變管理機制(緊急災害應變情境模擬演練及防救災教育訓練)納入年度督導考核項目。</p>	
<p>五、強化成癮防治服務</p>		
<p>(一) 加強酒癮及網路成癮防治議題宣導，提升民眾對酒害與酒癮疾病、網路成癮問題之認識，提升成癮個案及其親友就醫與求助意識。</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1. 設置專責人力規劃及推動轄內酒癮防治業務，俾深化及提升業務效益。設立並公布固定服務專線，以利民眾諮詢酒癮防治議題及洽詢酒癮治療資源（無須設立新號碼，可以既有分機作為專線），並將民眾常見問題，製成問答集，公布於網站。</p>	<p>1. 本局設專責人力吳綵嬪統籌規劃推動酒癮防治工作，並設有酒癮諮詢專線，專線號碼：(07)713-4000#5812，已公佈於衛生局網站，以利民眾諮詢酒癮相關問題及提供治療之資源</p> <p>2. 本局網站放置節制飲酒宣導單張、相關資源及問題 QA，提供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AI 心靈會客室 LINE QRcode，民眾可透過 LINE 訊息獲得節制飲酒資源及智能客服問答。其中 2022/7/1-2024/12/31，共43,046人(心靈會客室總使用人次)</p>  <p>圖片說明:酒癮宣導摺頁</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p>
<p>2. 規劃酒癮防治宣導年度計畫，並以統計分析數據呈現衛教宣導成效，提供「113 年度酒癮防治宣導成果統計表」（如附表16）。宣導計畫應採分眾，如：社區民眾、酒癮個案及</p>	<p>酒癮防治年度計畫：</p> <p>1. 計畫目的： 為提升高雄市民對於酒精使用問題的認知，以減少酒害行為的發生，與增進對於酒精使用疾患的初級預防，本計畫將對於酒精相關的生理、精神心理及人際社會功能的影響、酒精使用與家暴事件的相關性及無酒害的生活等議題，對於相關目標受眾進行宣導。</p> <p>2. 服務內容： (1)一般民眾 「減量飲酒，幸福久久」衛教講座</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其家屬、醫療機構、民間機構（團體）、網絡單位（如監理、社政、警政、勞政、地檢署、法院及教育等）及多元宣導方式辦理，並妥適運用本部製作之衛教宣導素材（如酒癮衛教影片、酒精標準量資訊圖表及創意衛教杯等）。宣導內容應至少包含強化民眾飲酒之正確觀念、酒癮疾病認識及酒癮治療資源等。各地方政府應於計畫書詳予說明年度宣導計畫之計畫目的、實施對象、宣導主軸及辦理方式等。</p>	<p>A. 實施對象:一般社區民眾。</p> <p>B. 宣導主軸:經由宣導活動向民眾強化成癮之疾病觀念及酒癮治療服務方案資源。</p> <p>C. 辦理方式:與地檢署、監理站、職業安全協會及工廠合作辦理節酒防治多元宣導，提供衛教單張、AI 心靈會客室，提升民眾飲酒危害之認識。與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合作，辦理“以茶水代酒”健康促進宣導講座，透過講座型式舉辦，提升原住民對酒害的認知。</p> <p>(照片說明:向社區民眾宣導酒癮場次照片。)</p>  <p>D. 活動成效:113年已辦理酒癮防治宣導共計80場次，12,818人次參與，活動滿意度達80%。</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1545 1156 1814"> <thead> <tr> <th colspan="4">1-9月酒癮防治宣導成果統計</th> </tr> <tr> <th>對象</th> <th>辦理場次</th> <th>參與人次</th> <th>成果滿意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般民眾</td> <td>80</td> <td>12,818</td> <td>80%</td> </tr> </tbody> </table>	1-9月酒癮防治宣導成果統計				對象	辦理場次	參與人次	成果滿意度	一般民眾	80	12,818	80%	
1-9月酒癮防治宣導成果統計														
對象	辦理場次	參與人次	成果滿意度											
一般民眾	80	12,818	80%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663 1084 1033 1123">(照片說明:酒癮團體活動照片)</p> <p data-bbox="536 1185 843 1246">(2)酒癮個案家屬</p> <p data-bbox="536 1253 843 1291">好心肝家減酒團體</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600 1298 1140 1336">A. 實施對象:本市酒癮個案家屬 <li data-bbox="600 1347 1314 1551">B. 服務主軸:透過團體課程，提供家屬經驗分享及相互扶持，衛教家屬認識成癮者的心理，學習有效溝通與耐心陪伴，增強陪伴酒癮者戒癮之信心。 <li data-bbox="600 1563 1314 1657">C. 辦理方式:7-11月份期間辦理6次團體課程。 <li data-bbox="600 1668 1314 1814">D. 活動成效:113年辦理酒癮防治宣導共計6場次，77人次參與，活動滿意度達80%。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3) 酒癮個案 酒要跟你 Say Goodbye—飲酒減害團體、樂轉心生活—快樂生活班 A. 實施對象: 本市酒癮個案</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B. 服務主軸: 透過不同心理衛生議題、飲酒宣導等課程，建立成員情緒與壓力之紓解與管理，以及飲酒行為的節制及降低危害。</p> <p>C. 辦理方式: 辦理12堂團體課程。</p> <p>D. 課程成效: 學員活動滿意度達90%。</p>   <p>(4) 家暴相對人合併酒癮個案陪伴型關懷訪視服務</p> <p>A. 實施對象: 家暴相對人合併酒癮個案</p> <p>B. 服務主軸: 提供家暴相對人合併酒癮個案，提供家訪、電訪關懷訪視服務，並</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針對陪伴型關懷訪視網絡人員，辦理個案管理暨督導會議，協助提升訪視及處遇知能。</p> <p>C. 辦理方式:113年總訪視次數達725人次，及辦理個案管理暨督導會議13場次。</p> <p>(5)網絡單位 酒癮防治教育訓練班</p> <p>A. 實施對象:本市各局處網絡單位(含社會局、勞工局、民政局、毒防局、警察局、消防局、原民會、人事處、新聞局、文化局)。</p> <p>B. 宣導主軸:認識酒精成癮文化與成因與治療現況模式、酒癮戒治服務網絡、酒癮合併家暴及精神疾病之關聯。</p> <p>C. 辦理方式:為推動酒癮防治宣導。為提升網絡人員對於服務對象飲酒議題之重視，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加強網絡間合作，鼓勵各網絡單位轉介酒癮個案至本局。本年度於113年8月9日辦理。</p> <p>D. 活動成效:參與人次共計31人，學員滿意度達90%。</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照片說明:5月2日甲仙消防分隊辦理以茶代酒及酒精成癮防治宣導。)</p>  <p>(照片說明:6月4日大寮區瑪勒篠文健站辦理以茶代酒及酒精成癮防治宣導。)</p> <p>(6)大林蒲飲酒減害團體計畫:預計113年7-12月針對高雄市大林蒲一般民眾的身心與飲酒議題，進行6次酒要跟你 Say Goodbye-飲酒減害團體，72-90人次參與。</p>	
3. 督請轄內設有精神科之醫院，藉由辦理酒癮、網癮相關議題衛教講座，及於院內張貼衛教海報等措施，加強民眾、個案及其家屬成癮防治相關知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完成印製並發放網癮宣導單張及海報、布條至本市共計38區衛生所、27家精神醫療院所、25家婦兒科醫療院所，委請醫療院所、衛生所張貼或懸掛於門診區或衛教室等民眾出入口或等候區域，以強化民眾對網癮的認知及警覺。 已辦理本市27家精神醫療院所之網癮防治策略說明會且提供衛教海報、衛教單張張貼門診區、衛教室等公佈欄及層架自由索取，8月底辦理網癮相關議題衛教講座，強化民眾防治觀念，當自己或身邊的人有成癮治療的需求，能即時尋求專業協助。 	■ 符合進度 □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906 916 1171 945">(照片說明:網癌傳單)</p> <p data-bbox="536 956 1314 1596"> 3. 與13間精神科之醫院辦理酒癮防治衛教講座，加強民眾、個案及其家屬成癮防治相關知能。 4. 本局提供成癮議題海報與宣導三折頁發送至醫療機構，於醫院內張貼成癮宣導單張及海報等，強化民眾防治觀念，當自己或身邊的人有成癮治療的需求，能即時尋求專業協助。 5. 本局年度醫院督導考核，督請本市酒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治療機構之合作醫療院所，針對來院民眾、個案及家屬辦理酒癮防治宣導及衛教講座，113年共計1,349人次參與。 </p> <p data-bbox="536 1619 1240 1648">照片說明：提供成癮議題海報與宣導三折頁發送至醫療機構</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對象/ 人 次	一般 民 眾	酒 癮 個 案	家 屬	合 計	
	講座	517	64	2	583	
	宣導活動	539	101	126	766	
	合計	1,056	165	128	1,349	
4. 推廣運用本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陳淑惠教授發展自我篩檢版「網路使用習慣量表」，提升民眾網路使用習慣之自我覺察，並提供衛教及治療服務資源供有需求民眾使用。推廣運用方式包含：推廣民眾使用本部建立網路版量表；與教育局（處）合作，於學校或網路平台推廣。	<p>1、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社區心衛中心(kcg.gov.tw)可下載「網路使用習慣量表」，便利民眾即時使用並有相關資源之網頁連結，共計有170人次填寫量表與提供轉介網癮服務相關資源。</p> <p>2、113年5月新增「網路使用習慣量表」於高市政府衛生局 AI 心靈會客室的健康量表互動區，便利民眾即時使用並有相關資源之網頁連結如心靈地圖、健康教室、單次諮商預約提供有需求民眾運用。其中 2022/7/1-2024/12/31，共43,046人(心靈會客室總使用人次)</p> <p>(照片說明:心靈會客室 app 截圖)</p> 					■ 符合進度 □ 落後
<p>(二)充實成癮防治資源與服務網絡</p> <p>1. 調查分析轄內問 1.113年連續第四年與教育局合作執行與施測</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題性飲酒或酒癮者，及網癮問題之服務需求或個案特性，發展具體且具地方特色之預防或處遇方案，以布建轄內酒癮、網癮醫療及相關處遇資源。</p>	<p>「網路使用習慣量表」，本年度本市教育局訂於9月施測，施測對象為全高雄市國小5-6年級、國中1-3年級、高中1-3年，每一校各年級抽樣一班級師施測。本市國小(中)、高中職共計355所學校，回收問卷約10,700份，有效問卷約10,483份，委託高市立小港醫院柯志鴻醫師彙整與分析結果推論如下</p> <p>(1)以網路使用習慣量表的總分28分作為切分點。於112年有8.9%的青少年達到網癮風險，而從110年到113年，本局的網癮處遇計畫推動後，網癮風險比例自四年前(110年)13%已迅速下降至113(今)年8.3%，降幅是相當明顯的。數位健康比例也是逐年增加健康比例的，於112年91.1%，113年91.7%，所以網癮防治多元處遇計畫是需要大家一起持續推動。</p> <p>(2)睡眠時間與數位健康高度相關，一點後睡眠的學生，27.8%有網路成癮的風險，女性較多晚睡，可能與社交媒體有關，顯示學生早睡是心理健康的重要議題，須提供給教育單位參考。</p> <p>2.113年度申請家庭暴力相對人處遇服務方案，辦理「問題性飲酒陪伴型關懷訪視網絡人員」服務計畫，針對家暴相對人合併酒癮問題之個案，依個案需求提供家訪、電訪關懷訪視，鼓勵飲酒者接受治療，定期追蹤就醫狀況，並連結社會福利及就業資訊。113年開案服務130人，訪視725人次。</p>	 符合進度 落後
<p>2. 盤點轄內酒癮、網癮醫療或處遇資源（如酒癮醫療機構、酒駕酒癮治療機構及酒</p>	<p>一、113年度盤點本市網癮資源醫療院所共有30家（醫院14家，診所11家，心理治療所5家），辦理網癮問題輔導。</p> <p>(1) 將相關資源放置於本局網站供民眾查詢。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社區心</p>	 符合進度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癮治療服務方案），除將相關資源公布於網站，供民眾查詢外，並就各項資源加強特定對象宣導、推廣，以提高資源利用率。</p>	<p>衛中心 (https://health.kcg.gov.tw/Content_List.aspx?n=30A5FDB644E1E244)。</p>  <p>(2) 顧及各階段學童的家長，宣導方式採多樣化、向下扎根跨網絡合作，如運用衛教單張三折頁及海報，與本市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網癮防治策略宣導；與本局健康管理科孕產婦健康業務科合作，邀請本市26所婦幼科別之醫療院所及助產師公會於孕產婦衛教室時，同步協助網癮防治策略衛教；配搭網絡、NGO 團體及夏(冬)令營活動辦理宣導、於本市市立幼兒園開學日親師座談會宣導網癮防治等，建立正確使用網路之知能、行為態度，落實於日常生活。</p> <p>(3) 藉助社團法人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的臨床專業設計分齡分眾的家長版適性教材，除廣發給相關醫療院所亦公告於本局官網，供民眾索取。</p> <p>二、盤點本市共有18家專責醫療院所辦理「酒癮治療服務方案」及8家酒駕重新考照之酒癮治療機構，網癮問題輔導資源機構共有30家醫療院所及5家心理治療所，辦理酒、網癮問題輔導，並將相關資源放置於本局網站供民眾查詢。</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13年酒癮治療服務方案執行機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422 1314 810"> <thead> <tr> <th data-bbox="541 422 774 451">機構名稱</th> <th data-bbox="774 422 1092 451">地址</th> <th data-bbox="1092 422 1314 451">連絡電話</th> </tr> </thead> <tbody> <tr><td data-bbox="541 451 774 480">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td><td data-bbox="774 451 1092 480">高雄市烏松區大埠路123號</td><td data-bbox="1092 451 1314 480">07-731-7123#8784</td></tr> <tr><td data-bbox="541 480 774 509">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td><td data-bbox="774 480 1092 509">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509號</td><td data-bbox="1092 480 1314 509">07-703-0315#3130</td></tr> <tr><td data-bbox="541 509 774 539">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td><td data-bbox="774 509 1092 539">高雄市三民區自由一路100號</td><td data-bbox="1092 509 1314 539">07-312-1101#6826</td></tr> <tr><td data-bbox="541 539 774 568">高雄市立小港醫院</td><td data-bbox="774 539 1092 568">高雄市小港區山明路482號</td><td data-bbox="1092 539 1314 568">07-803-6783#3850</td></tr> <tr><td data-bbox="541 568 774 597">高雄市立凱旋醫院</td><td data-bbox="774 568 1092 597">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0號</td><td data-bbox="1092 568 1314 597">07-713-2800#23</td></tr> <tr><td data-bbox="541 597 774 626">國軍高雄總醫院</td><td data-bbox="774 597 1092 626">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2號</td><td data-bbox="1092 597 1314 626">07-749-6751#726199</td></tr> <tr><td data-bbox="541 626 774 655">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td><td data-bbox="774 626 1092 655">高雄市燕巢區義大路1號</td><td data-bbox="1092 626 1314 655">07-615-0011#3301</td></tr> <tr><td data-bbox="541 655 774 685">樂安醫院</td><td data-bbox="774 655 1092 685">高雄市岡山區通校路300號</td><td data-bbox="1092 655 1314 685">07-625-6791#214</td></tr> <tr><td data-bbox="541 685 774 714">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td><td data-bbox="774 685 1092 714">高雄市旗山區中學路60號</td><td data-bbox="1092 685 1314 714">07-661-3811#2106</td></tr> <tr><td data-bbox="541 714 774 743">高雄市立鳳山醫院</td><td data-bbox="774 714 1092 743">高雄市鳳山區經武路42號</td><td data-bbox="1092 714 1314 743">07-7418151#3319</td></tr> <tr><td data-bbox="541 743 774 772">高雄市立大同醫院</td><td data-bbox="774 743 1092 772">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68號</td><td data-bbox="1092 743 1314 772">07-2911101#8030</td></tr> <tr><td data-bbox="541 772 774 801">文心診所</td><td data-bbox="774 772 1092 801">高雄市三民區大裕路256號</td><td data-bbox="1092 772 1314 801">07-310-8004</td></tr> <tr><td data-bbox="541 801 774 831">耕心康診診所</td><td data-bbox="774 801 1092 831">高雄市左營區曾子路332號</td><td data-bbox="1092 801 1314 831">07-359-2011</td></tr> <tr><td data-bbox="541 831 774 860">冬勝診所</td><td data-bbox="774 831 1092 860">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472號</td><td data-bbox="1092 831 1314 860">07-727-8392</td></tr> <tr><td data-bbox="541 860 774 889">建工心喜診所</td><td data-bbox="774 860 1092 889">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603號1.2樓</td><td data-bbox="1092 860 1314 889">07-380-1585</td></tr> <tr><td data-bbox="541 889 774 918">國良診所</td><td data-bbox="774 889 1092 918">高雄市路竹區大社路27號</td><td data-bbox="1092 889 1314 918">07-607-6698</td></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雄市政府衛生局</p>  <p>網址： https://khd.kcg.gov.tw/tw/department/paper.php?zone=237&author=91</p>	機構名稱	地址	連絡電話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高雄市烏松區大埠路123號	07-731-7123#8784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509號	07-703-0315#3130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高雄市三民區自由一路100號	07-312-1101#6826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高雄市小港區山明路482號	07-803-6783#3850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0號	07-713-2800#23	國軍高雄總醫院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2號	07-749-6751#726199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高雄市燕巢區義大路1號	07-615-0011#3301	樂安醫院	高雄市岡山區通校路300號	07-625-6791#214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	高雄市旗山區中學路60號	07-661-3811#2106	高雄市立鳳山醫院	高雄市鳳山區經武路42號	07-7418151#3319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68號	07-2911101#8030	文心診所	高雄市三民區大裕路256號	07-310-8004	耕心康診診所	高雄市左營區曾子路332號	07-359-2011	冬勝診所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472號	07-727-8392	建工心喜診所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603號1.2樓	07-380-1585	國良診所	高雄市路竹區大社路27號	07-607-6698	
機構名稱	地址	連絡電話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高雄市烏松區大埠路123號	07-731-7123#8784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509號	07-703-0315#3130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高雄市三民區自由一路100號	07-312-1101#6826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高雄市小港區山明路482號	07-803-6783#3850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0號	07-713-2800#23																																																			
國軍高雄總醫院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2號	07-749-6751#726199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高雄市燕巢區義大路1號	07-615-0011#3301																																																			
樂安醫院	高雄市岡山區通校路300號	07-625-6791#214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	高雄市旗山區中學路60號	07-661-3811#2106																																																			
高雄市立鳳山醫院	高雄市鳳山區經武路42號	07-7418151#3319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68號	07-2911101#8030																																																			
文心診所	高雄市三民區大裕路256號	07-310-8004																																																			
耕心康診診所	高雄市左營區曾子路332號	07-359-2011																																																			
冬勝診所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472號	07-727-8392																																																			
建工心喜診所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603號1.2樓	07-380-1585																																																			
國良診所	高雄市路竹區大社路27號	07-607-6698																																																			
<p>3. 與社政、警政、勞政、司法（地檢署及法院）、監理所等單位建立並精進酒癮個案治療轉介機制（應含合作機制、轉介單、流程圖等），俾促進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並統計分析具體執行成果（如：轉介單</p>	<p>一、本局網站建置社區心衛中心酒癮防治專區，針對一般民眾建有飲酒問題篩檢問卷，針對網絡單位，則建有飲酒問題個案轉介單以利轉介，相關醫療資源公布於本局網站供查詢使用。</p> <p>二、函文各單位轉知本局酒癮治療服務方案訊息及轉介流程，建立與各單位之轉介流程單及於社區心衛中心酒癮防治專區提供轉介單及相關訊息以利其它網絡單位轉介。</p> <p>三、本局業於113年3月14日高市衛社字第11332741000號函請社會局、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勞工局、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警察局、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橋</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位、轉介人數、開案人數等），據以檢討及研謀精進作為。	<p>頭地方檢察署、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女子監獄、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市區監理所、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區監理所、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市區監理所苓雅監理站、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市區監理所旗山監理站、毒品防制局協助宣導「酒癮治療服務方案」經費補助訊息，協助轉介個案及提供酒癮防治宣導海報並張貼。</p> <p>四、本局訂有跨網絡單位酒癮個案轉介機制，包含社政、警政、司法（地檢署及法院）、監理所、毒防局等，113年合計轉介50人予本局，本局收案人數共計50人，成功開案接受酒癮治療共計34人。</p>	
4. 建立結合衛生單位、醫療院所、教育單位之網路成癮防治網絡，訂定並推動網路成癮防治合作轉介流程（需包含轉介流程圖、網絡單位窗口聯絡資訊、轉介單等）。	<p>一、於112年12月12日召開網癮防治跨局處、跨網絡聯繫會議已修訂網路成癮防治網絡及合作轉介流程，分別於113年1月、8月定期更新公佈於本局全球資訊網-社區心衛中心網站供民眾查詢且函文相關網絡單位知悉運用。</p> <p>1. 醫療機構資源：</p> <p>本市目前有30家(醫院14家，診所11家，心理治療所5家)網路成癮治療服務醫療/醫事機構，提供專業之醫療戒治服務，以改善網路成癮者在心理、生活所受到的負面影響，並於本局全球資訊網-社區心衛中心刊登網路成癮治療服務資源表。</p> <p>2. 社區醫療院所諮詢服務與資源共享服務：</p> <p>本市醫療院所開設網路成癮諮詢治療門診於113年總計服務人數達170人。</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三)提升酒癮治療之服務量能與品質		
1. 持續輔導轄內醫療機構投入酒癮	1. 本局業於113年4月25日高市衛社字第11334431800號函請本市18家酒癮治療執行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治療服務，包含參與本部各項酒癮治療計畫，及協助執行各類法律規定酒癮治療業務（如：酒駕重新申請考照之酒癮治療、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禁戒等），並協助督導計畫之執行及提供所需行政聯繫，以提升轄內酒癮醫療服務量能。</p>	<p>構有關113年度「酒癮治療服務方案」經費及提供相關補助訊息。</p> <p>2. 持續輔導本市18家辦理「酒癮治療服務方案」及8家酒駕重新申請考照之酒癮治療醫療機構計畫執行所需之行政聯繫。</p>	■ 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p>2. 督請轄內酒癮治療機構，針對酒癮個案不同特性或需求，發展酒癮治療方案，建立酒癮共病之評估、轉介、照會機制及共照模式，及發展酒癮個案管理服務制度，以完善酒癮治療服務內涵及提升服務品質。</p>	<p>本局針對本市18家酒癮治療執行機構辦理實地訪查，輔導18家機構建立完善酒癮個案治療處遇模式，訂定院內酒癮治療門診轉介流程圖、跨科別整合醫療流程圖，並針對酒癮個案提供服務成效分析書面資料，並列入督導考核評核表評核項目。</p>	■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p>3. 就轄內酒癮治療機構之服務情形、個案轉介來源、個案追蹤管</p>	<p>1. 本局督請本市18家酒癮治療執行機構辦理情形，113年總治療人數達447人，開案人數409人，結案人數329人，未結案人數519人（含112年以前尚未結案數）。</p>	■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理情形、共病轉介及照護情形、治療成效等進行統計分析。	<p>2. 統計113年，轉介總人數409人，轉介來源為精神科門診就診194人、精神門診科或病房轉介88人、非精神科門診或病房轉介23人、衛生單位7人、其他來源12人。</p> <p>3. 113年，使用酒癮治療方案補助收案共計305人次，結案250人次。結案原因統計，以拒絕就醫(持續追蹤3個月仍未回診)最多有56人，其次為完全停酒超過3個月有37人、失聯(持續追蹤3個月仍失聯)33人、其他因素18人、轉院或轉診24人、死亡8人、出國/遷至外縣市6人。</p> <p>4. 113年受緩起訴/行政處分，接受酒癮治療收案共計57人次，結案37人次，其中經醫師評估可結案為30人，失聯(持續追蹤3個月仍失聯)2人、撤銷緩起訴1人、入監/入獄1人、將住院/照護機構超過3個月1人、其他因素1人。</p>	落後
4. 督請轄內酒癮治療機構，落實於本部「藥酒癮醫療個案管理系統」維護所有酒癮相關醫療處置紀錄（屬法律規定之酒癮治療個案，無論是否參與本部治療費用補助方案，應全數落實處置錄之登載）、醫療院所基本資料及酒癮治療人力資	本局業於112年3月24日高市衛社字第11232580500號函請本市13家酒癮治療執行機構，為利掌握酒癮個案接受酒癮治療人數，機構應落實於「藥酒癮醫療個案管理系統」註記司法或行政處分之個案身份，維護醫療處置紀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料。		
5. 督導轄內酒癮治療機構，落實本部「112年度酒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之「治療機構配合事項及規範」，並研訂「酒癮治療機構訪查表」，邀請學術及實務專家進行實地訪查，及追蹤建議事項辦理情形，俾提升酒癮治療服務品質。應於計畫說明書提出輔導訪查草案及輔導訪查方式、時程安排等事項；期中及期末報告應說明辦理輔導訪查情形（含輔導家數，建議事項改善情形等，並應依輔導訪查表訪查項目，統計分析轄內醫療機構之訪查結果）及輔導訪查表修正建議。	<p>1. 本局業於113年4月25日高市衛社字第11334431800號函知本市18家酒癮治療執行機構，有關113年度高雄市醫院督導考辦理方式(9家實地訪查、9家書面審查)。</p> <p>2. 113年度已完成輔導訪查共計18家酒癮治療執行機構。整體輔導訪查建議，酒癮個案因生理議題看診，須加強照會身心科案量及管理機制，及時提供酒癮治療，並就服務成果、轉介來源進行統計分析。並於機構設置網站與門診間，加強宣導酒癮公費戒癮補助方案，並明確列出諮詢項目及窗口電話。</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6. 上述輔導訪查重	一、本局督請本市酒癮治療執行機構，應落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點，應至少包括：</p> <p>(1) 酒癮醫療服務品質（含酒癮衛教、治療內涵多元性、個案治療知情同意書簽署，及本部「酒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有關治療機構配合事項及規範等)。</p> <p>(2) 酒癮醫療個案管理機制（含執行人力、服務內容及流程等)。</p> <p>(3) 酒癮醫療與其他醫療科別之轉介、照會機制（含強化各相關醫療科別之酒癮識能及敏感度)。</p> <p>(4) 酒癮治療人</p>	<p>登錄酒癮治療知情同意書及資料完成性及配合相關規劃事項，並列為考核指標。</p> <p>二、為提升相關受眾族群酒害之認知，督請本市酒癮治療執行機構，針對來院民眾、酒癮個案及家屬辦理酒癮議題衛教講座，並列為考核指標。</p> <p>1. 本局督請本市酒癮治療執行機構，為提升非精神科醫事人員對酒癮個案之敏感度，院內應建立酒癮個案之醫療照會或轉介至其他科別共同照護之合作機制，並針對跨科別醫事人員及行政人員辦理酒癮防治教育訓練。此項列為考核指標之一。</p> <p>2. 本局督請酒癮治療機構(診所)訂有人力配置應符合規定，且每位專業人力每年需完成6小時酒癮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此項列為考核指標之一。</p> <p>3. 本局督請本市酒癮治療執行機構，院內媒體宣導應採多元化方式辦理(例如:網頁公告、影片、宣導單張、LED 等)，提升民眾資訊獲得之便利性。此項列為考核指標之一。</p> <p>4. 本局業於112年3月24日高市衛社字第11232580500號函請本市13家酒癮治療執行機構，為利掌握酒癮個案接受酒癮治療人數，機構應落實於「藥酒癮醫療個案管理系統」註記司法或行政處分之個案身份，維護醫療處置紀錄。</p> <p>5. 113年共計18家酒癮治療執行機構（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高雄市立鳳山醫院、高雄市立岡山醫院、耕心療癒診所、文心診所、冬勝診所、國良診所及建工心喜診所、國軍高雄總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p>	<p>符合進度</p> <p><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員管理及專業訓練。</p> <p>(5) 酒癮醫療服務及相關資訊取得之便利性。</p> <p>(6) 酒癮醫療處置紀錄登載及維護於本部「藥酒癮醫療個案管理系統」之即時性、完整性。其中屬司法或行政處分之酒癮治療，其治療處置紀錄均須登載及維護於前開資訊系統。</p> <p>(7) 代審代付本部「113年度酒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由本部另行函頒）」，計畫書應至少說明代審代付機制，如醫</p>	<p>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立凱旋醫院、樂安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高雄市立大同醫院、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執行「酒癮治療服務方案」，並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度「酒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規定辦理，並代審代付以季核銷治療補助費用。</p> <p>6. 18家醫療院所酒癮治療團隊成員人數統計如下：</p> <p>(1)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共計6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84 900 901 1664"> <tbody> <tr> <td>醫師</td> <td>2人</td> </tr> <tr> <td>臨床心理師</td> <td>1人</td> </tr> <tr> <td>職能治療師</td> <td>1人</td> </tr> <tr> <td>社工師</td> <td>1人</td> </tr> <tr> <td>護理師</td> <td>1人</td> </tr> </tbody> </table> <p>(2)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共計20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4 1776 925 2046"> <tbody> <tr> <td>醫師</td> <td>7人</td> </tr> <tr> <td>臨床心理師</td> <td>2人</td> </tr> <tr> <td>社工師</td> <td>6人</td> </tr> <tr> <td>護理師</td> <td>1人</td> </tr> </tbody> </table>	醫師	2人	臨床心理師	1人	職能治療師	1人	社工師	1人	護理師	1人	醫師	7人	臨床心理師	2人	社工師	6人	護理師	1人	
醫師	2人																			
臨床心理師	1人																			
職能治療師	1人																			
社工師	1人																			
護理師	1人																			
醫師	7人																			
臨床心理師	2人																			
社工師	6人																			
護理師	1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療機構向衛生局申撥經費之方式、應檢附文件及抽核方式等；期中及期末報告應就治療費用補助方案之執行情形提出綜整說明，包括執行機構數、治療人力、補助人數、經費使用情形等。</p>	<p>個案管理員 1人 職能治療師 2人 其他人員 1人</p> <p>(3)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共計10人</p> <table border="1"> <tr> <td>醫師</td> <td>2人</td> </tr> <tr> <td>臨床心理師</td> <td>2人</td> </tr> <tr> <td>社工師</td> <td>2人</td> </tr> <tr> <td>職能治療師</td> <td>2人</td> </tr> <tr> <td>護理師</td> <td>2人</td> </tr> </table> <p>(4) 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共計22人。</p> <table border="1"> <tr> <td>醫師</td> <td>2人</td> </tr> <tr> <td>臨床心理師</td> <td>4人</td> </tr> <tr> <td>諮商心理師</td> <td>1人</td> </tr> <tr> <td>職能治療師</td> <td>3人</td> </tr> <tr> <td>社工師</td> <td>7人</td> </tr> <tr> <td>護理師</td> <td>4人</td> </tr> <tr> <td>藥師</td> <td>1人</td> </tr> </table> <p>(5)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共計47人。</p> <table border="1"> <tr> <td>醫師</td> <td>6人</td> </tr> <tr> <td>臨床心理師</td> <td>3人</td> </tr> </table>	醫師	2人	臨床心理師	2人	社工師	2人	職能治療師	2人	護理師	2人	醫師	2人	臨床心理師	4人	諮商心理師	1人	職能治療師	3人	社工師	7人	護理師	4人	藥師	1人	醫師	6人	臨床心理師	3人	
醫師	2人																													
臨床心理師	2人																													
社工師	2人																													
職能治療師	2人																													
護理師	2人																													
醫師	2人																													
臨床心理師	4人																													
諮商心理師	1人																													
職能治療師	3人																													
社工師	7人																													
護理師	4人																													
藥師	1人																													
醫師	6人																													
臨床心理師	3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職能治療師	1人	
	社工師	1人	
	護理師	2人	
	藥師	33人	
	其他	1人	
(6) 高雄市立鳳山醫院共計7人			
	醫師	2人	
	臨床心理師	1人	
	社工師	1人	
	護理師	1人	
	藥師	1人	
	其他	1人	
(7)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共計18人。			
	醫師	10人	
	臨床心理師	3人	
	職能治療師	1人	
	社工師	4人	
(8)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共計10人。			
	醫師	3人	
	臨床心理師	3人	
	職能治療師	1人	
	社工師	3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9)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共計32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473 927 1012"> <tbody> <tr> <td>醫師</td> <td>17人</td> </tr> <tr> <td>臨床心理師</td> <td>4人</td> </tr> <tr> <td>職能治療師</td> <td>2人</td> </tr> <tr> <td>社工師</td> <td>4人</td> </tr> <tr> <td>護理師</td> <td>2人</td> </tr> <tr> <td>藥師</td> <td>2人</td> </tr> <tr> <td>個案管理員</td> <td>1人</td> </tr> </tbody> </table> <p>(10) 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共計7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1102 927 1282"> <tbody> <tr> <td>醫師</td> <td>3人</td> </tr> <tr> <td>社工師</td> <td>1人</td> </tr> <tr> <td>護理師</td> <td>3人</td> </tr> </tbody> </table> <p>(11)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共計26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1439 927 1933"> <tbody> <tr> <td>醫師</td> <td>7人</td> </tr> <tr> <td>臨床心理師</td> <td>3人</td> </tr> <tr> <td>職能治療師</td> <td>6人</td> </tr> <tr> <td>社工師</td> <td>6人</td> </tr> <tr> <td>社工員</td> <td>0人</td> </tr> <tr> <td>護理師</td> <td>1人</td> </tr> <tr> <td>藥師</td> <td>3人</td> </tr> </tbody> </table> <p>(12) 樂安醫院共計3人。</p>	醫師	17人	臨床心理師	4人	職能治療師	2人	社工師	4人	護理師	2人	藥師	2人	個案管理員	1人	醫師	3人	社工師	1人	護理師	3人	醫師	7人	臨床心理師	3人	職能治療師	6人	社工師	6人	社工員	0人	護理師	1人	藥師	3人	
醫師	17人																																			
臨床心理師	4人																																			
職能治療師	2人																																			
社工師	4人																																			
護理師	2人																																			
藥師	2人																																			
個案管理員	1人																																			
醫師	3人																																			
社工師	1人																																			
護理師	3人																																			
醫師	7人																																			
臨床心理師	3人																																			
職能治療師	6人																																			
社工師	6人																																			
社工員	0人																																			
護理師	1人																																			
藥師	3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醫師	1人	
	臨床心理師	1人	
	個案管理員	1人	
	(13) 耕心療癒診所共計7人。		
	醫師	2人	
	臨床心理師	1人	
	諮商心理師	4人	
	(14) 文心診所共計6人。		
	醫師	1人	
	諮商心理師	5人	
	(15) 建工心喜診所共計3人		
	醫師	1人	
	臨床心理師	1人	
	諮商心理師	1人	
	(16) 冬勝診所共計2人。		
	醫師	1人	
	護理師	1人	
	(17) 國良診所共計8人		
	醫師	4人	
	臨床心理	1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table border="1"> <tr><td>師</td><td></td></tr> <tr><td>諮詢心理師</td><td>1人</td></tr> <tr><td>護理師</td><td>1人</td></tr> <tr><td>護士</td><td>1人</td></tr> </table> <p>(18) 高雄市立岡山醫院共計3人</p> <table border="1"> <tr><td>醫師</td><td>1人</td></tr> <tr><td>護理師</td><td>2人</td></tr> </table> <p>7. 申請補助經費總人數447人，113年執行經費共計新臺幣5,259,264元(含公務預算及家防基金)。</p>	師		諮詢心理師	1人	護理師	1人	護士	1人	醫師	1人	護理師	2人	
師														
諮詢心理師	1人													
護理師	1人													
護士	1人													
醫師	1人													
護理師	2人													
(四) 提升酒癮治療人力專業知能及培植網癮處遇人力，並加強各類醫療人員之酒癮、網癮識能，提升個案轉介敏感度。														
1. 輔導、鼓勵轄內醫療機構或專業團體對醫事及衛生行政人員辦理酒癮及網路成癮防治教育訓練及座談，以強化對酒癮、網路成癮臨床議題認識，提升對個案覺察，促進早期發現早期介入。	<p>網癮教育訓練</p> <p>1、醫療院所進行網癮教育訓練及座談，截至11月30日共計27家醫療院所辦理共計25場次、參與教育訓練醫事人員共計572人。</p> <p>2、和網路成癮防治學會合辦初階網癮教育訓練，訂於6月15日、6月16日為期2日，於本局高齡整合長期照護中心大樓辦理，參訓總人數共計90名。</p>  <p>(照片說明: 6/15-6/16和網路成癮防治學會合辦初階網癮教育訓練實況)</p> <p>3、本局督請13間酒癮治療執行機構(醫院)，針對院內跨科別醫事及行政人員辦理酒癮防治教育訓練，113年共計辦理20場次，1,927人次</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參加(包含醫事人員1,608人次、行政人員319人次)</p> <p>4、本局督請5家酒癮治療執行機構(診所)訂有人力配置應符合規定，且每位專業人力每年需完成6小時酒癮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此項列為考核指標之一</p> 	
2. 輔導、鼓勵轄內醫事及衛生行政人員參與本部網路成癮治療共同核心課程，培植轄內具網路治療及處遇能力之心理健康臨床人力，提升網路成癮治療服務量能。	<p>113年4月16日已函文本府各局處相關人員出席參加本局辦理113年6月26日(三)「網路成癮防治教育訓練班」，已報名約67人。</p> <p>(照片說明:網路成癮防治教育訓練班實況)</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3. 結合精神醫療網或透過醫事人員教育訓練等機會，加強各科別醫事人員對酒癮及網路成癮認識。	<p>1. 訂於6月15日、6月16日為期2日和網路成癮防治學會合辦初階網癮教育訓練，已函文高市醫療院所及相關網絡單位報名參加，參訓總人數共計90名。</p> <p>2、11月21日結合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精神醫學部辦理113年度高屏區精神醫療網「酒癮暨網路成癮教育訓練研討會」，共計98人參與。</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536 624 1319 653">照片說明:分別為6/15及11/21訓練照片</p>  <p data-bbox="536 1147 1319 1170">照片說明:11/21為當日訓練照片及簽到表</p>	
<p>4. 透過與醫療機構召開業務溝通會議、座談會或業務督導考核等機會，向醫療機構宣導，請醫院各科別，如肝膽腸胃科、婦產科、內科、急診科、小兒科等醫事人員，主動瞭解就醫病人是否有酗酒或過度使用網路情事，並視個案需要轉介精神科或成癮科接受</p>	<p>1、邀請本市婦兒科別之醫療院所及助產師公會於孕產婦衛教室時，同步展開網癮防治策略，113年共計15家婦兒科醫療院所施行衛教與張貼衛教單張三折頁及海報。</p> <p>2、27家身心科醫療院所辦理55場次網癮靜(動)態宣導，參加人數共計3,880人，38區衛生所於社區、校園辦理38場次網癮宣導講座參加人數共計628人。</p> <p>3、督請本市18間酒癮治療執行機構，訂定酒癮醫療指標，非精神科醫事人員主動了解就醫病人或孕婦是否有酗酒情事，並視個案需要轉介精神科接受諮詢或治療列為考核指標之一。</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諮詢或治療。	 照片說明:院所宣導狀態	

六、督導及結合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應辦理事項

衛生局應督導轄內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就中心所服務區域規劃辦理下列事項，並定期請各中心提供業務執行成果：

(一)心理衛生促進及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1. 建立社區資源網絡，充實並推廣心理衛生衛教資源，綜整轄內心理衛生服務資源（含據點）及心理衛生服務網絡地圖，定期更新及公布相關資料於網站，提供民眾查詢。	<p>1. 每月不定期會向本府新聞局申請高雄 LINE 官方帳號、有限電視台跑馬燈及電視公共頻道圖卡、本府 Youtuber 頻道撥放短影音等4種方式宣傳心理衛生衛教相關資訊供民眾知悉。</p> <p>2. 本局已彙整「免付費心理諮詢服務專線」、本市心理諮詢資源、心理諮商所、精神醫療資源等，以建置本市心理健康服務資源。</p> <p>3. 另因應 E 化時代，於9月5日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列管相關局處編制自殺相關短影音。本局衛教資源朝向多元管道努力，今年錄製「呷飽沒」、「暗黑攻擊」、「精神病人社區支持計畫短片：復元心夥伴」和「騎樓麥呷菸」等短影音，宣導自殺防治、精神病人社區支持計畫及物質成癥宣導，以增加民眾多元接觸心理健康資源的管道，並將各項資料依衛教資源屬性分類(心理衛生專區、精神衛生專區和成癥防治專區)呈現於網頁，供民眾隨時可於網路上瀏覽及使用。</p> <p>4. 對世界心理健康日（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在9月14日承億酒店舉辦「搭起同理橋梁」高雄市心理健康月活動記者會暨頒獎典禮，另外還有(1)同理電影院及(2)同理工作坊等活動。</p> <p>5. 傾聽你「心」，「衛」你打氣-直播室，自113年6月起，本局透過每月一次網路直播方式</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增加社區心衛中心宣導業務及活動之廣泛度與可及性，使更多民眾可以認識社區心衛中心及服務內容，並透過直播留言互動，了解民眾對內容及形式的即時反饋，期藉以營造生活化、輕鬆的氛圍，透過來賓的分享，讓民眾更加認識精神醫療與社區復健領域的工作範疇，進而提升民眾心理健康議題之興趣及隻能，並期許能更同理精神康復者的生活狀態，進一步深化精神疾病去污名化觀念。</p> <p>113年度規劃辦理7場次，總共累積觀看次數10,918人次，互動留言總計211則。</p>	
<p>2. 結合衛生、社政、教育、勞政、警政、消防等機關之服務平台，推動心理衛生及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宣導，包含心理衛生宣導、衛生教育講座等心理衛生促進、自殺防治及精神疾病防治工作與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宣導，每季至少各1則。</p>	<p>與社會局、社福中心、伊甸基金會、民政及軍方等單位，共同合作辦理心理健康促進、自殺防治及精神疾病知能宣導，共計辦理6場次宣導講座，502人次參與。</p>  <p>(照片說明:跨單位對於自殺防治及精神疾病知能社區宣導)</p> <p>針對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宣導議題，4/11於港埔國小附設幼兒園舉辦「品格教育-被貼標籤的鱸魚」活動，共計37人參加，課程滿意度95%。</p>  <p>(照片說明:4/11於港埔幼兒園進行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宣導)</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3. 建立跨網絡合作，加強辦理一般民眾、網絡單位、精神病人及其家屬社區支持及照顧方案，建立社區網絡聯繫機制及轉介流程，並每半年併同期中及期末報告，提報其轉介及合作件數，包括：與醫療資源連結與社會福利或社會救助單位資源連結與教育資源連結與勞政就業資源連結與警政/消防體系資源連結與民政資源連結與原住民資源連結與NGO團體或其他體系之連結等轉介服務人次（附表14）。	<p>1. 113年度「精神病病人社區服務新興及創新方案-運動賽事」評審會議於113年6月11日辦理完竣，社團法人高雄市耕馨身心關懷協將於9月20日和10月9日辦理兩場運動賽事，參與對象包含精神病人及社區民眾。</p> <p>2. 113年度「精神病病人社區服務新興及創新方案-嘉年華活動」由圓周率顧問有限公司承接並於11月10日辦理完成。</p> <p>2. 113年度「精神病病人家庭支持服務方案」評選會議已於113年6月18日辦理完竣，由社團法人高雄市耕馨身心關懷協會及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承接。</p> <p>3. 113年度「精神病病人社區居住方案」評選會議預計於113年6月18日辦理完竣，由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承接。</p> <p>4.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轉介服務及資源連結，詳如附表14。</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4. 依照當年度 WHO 所訂定主題，結合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規劃辦理世界心理健康日（含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附表10）。年度內辦理與本計畫相關活動至少	<p>1. 以「五動美麗人生：快樂、同理、愛、韌力及感恩」五大主軸推動市民心理健康素質，今年以「同理」為主題，完成「搭起同理橋梁」系列活動之規劃，包含金句設計競賽1場次、短影片徵件大賽、記者會1場次、系列講座1場次、電影院1場次。</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1場次，以衛教推廣活動提供民眾認識心理衛生概念或發表相關成果主題。	<p>2. 配合113年9月10日自殺防治日及 WHO 訂定之世界心理健康日主題「It is time to Prioritize Mental Health in the Workplace」於113年9月14日假高雄承億酒店一樓廣場辦理「搭起同理橋樑」高雄市心理健康月活動記者會暨頒獎典禮，並透過新聞媒體訊息的傳佈，邀請民眾共同參與本市9月10日到10月10日各式心理健康月活動。</p> <p>3. 為響應9月10日自殺防治日心理健康活動，結合國際自殺防治協會舉辦2024單車繞世界活動，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黃局長、扶輪社和各區社區心衛中心共同騎車相應，並推廣自殺防治。</p> <p>(照片說明:9/10日結合國際自殺防治協會舉辦2024單車繞世界活動，黃局長於衛生局大門進行活動合影)</p>	
5. 主動提供社會局（處）、教育局（處）、勞動局（處）、民政局（處）等轄區內心理衛生服務資源及轉介窗口名冊，供各級學校、職場、區公所或村里長辦公室等場域運用。	本局5月發文及於本市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主動提供本府16個相關網絡局處含社會局、教育局與勞工局本市更新之心理健康服務資源，內容包括：免付費心理諮詢服務專線、心理諮詢、通訊心理諮詢、心理衛生服務、精神醫療、網路成癮治療服務等資源及轉介窗口名冊，並將心理健康服務資源公告於本局網頁，供民眾、各級學校、職場等場域運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6. 明定與社政、教育、勞政、警政、消防等機關之合作機制，包	<p>1. 社區（疑似）精神病人醫療協助等服務內容、轉介機制及聯絡窗口：</p> <p>(1)定期召開協調會議：本局定期每季於區域</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含心理衛生促進及社區心理衛生服務、個案服務及資源連結、社區（疑似）精神病人醫療協助等服務內容、轉介機制及聯絡窗口，以利個案轉介處置。</p>	<p>性精神醫療網暨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高屏區第一次協調會議中，不僅說明心理衛生促進及社區心理衛生服務、個案服務及資源連結、社區（疑似）精神病人醫療協助等服務內容，還與網絡單位研商執行困境、建議事項與處遇計畫。</p> <p>(2)建立 Line 群組： 與合作網絡單位透過 Line 群組，俾利即時查詢是否為本局定期關懷服務對象、個案行蹤、相關緊急事項、後續處遇計畫或其他最新辦理情形。</p> <p>(3)設置精神諮詢專線： 平時若網絡單位於社區訪視或執行公務時，有民眾出現疑似精神症狀需要連結精神醫療資源者，可再透過專線(07-7220995)即時轉介或諮詢。</p> <p>2. 轉介機制：</p> <p>(1)倘網絡單位執行公務所接觸民眾出現疑似精神症狀需連結精神醫療資源者，則填寫本市疑似精神病人個案轉介單，傳真或電子信箱至本局。</p> <p>(2)篩選機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確認個案行蹤。是否可已遇個案本人。 b. 是否有主要照顧者或醫療決策者。 c. 近期之精神症狀。 d. 派遣社區關懷訪視員或護理師確認被轉介人是否需要連結精神醫療資源。 e. 網絡單位共同訪視可行性。 <p>3. 聯絡窗口： 本局設有疑似精神病人個案轉介之窗口(7134000 分機 5418)及精神諮詢專線(07-</p>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7220995)提供網絡單位或民眾致電諮詢及轉介。											
(二)自殺防治服務												
1. 加強辦理學齡人口（含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院校學齡層）自殺防治，針對校園自殺高風險個案，與所轄教育單位及各級學校合作，建立自殺通報、聯繫評估、個案轉介及資源轉銜流程。	<p>1. 國小學齡層自殺防治：國小場域針對學生及師長推動幸福捕手珍愛生命多元宣導，113年辦理91場/7,953人次。</p> <p>2. 國、高中職學齡層自殺防治：</p> <p>(1)於國中/高中推動幸福捕手珍愛生命多元宣導，113年辦理74場/8,146人次。</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113年珍愛生命宣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國小</td><td>84場/7,579人次</td></tr> <tr> <td>國中</td><td>54場/6,562人次</td></tr> <tr> <td>高中</td><td>20場/1,584人次</td></tr> <tr> <td>大專院校</td><td>7場/416人次</td></tr> </tbody> </table> <p>(2)多媒體宣導：113年5月24日拍攝青少年心理關懷短片「暗黑攻擊」，於8月7日發布於本局官網好安心平台及 Youtube(觀看次數為532次)，並於113年8月23日函文教育局協助宣導衛教，亦11月函文新聞局於高雄市政府 Youtube、高雄市政府官方 Line、電視跑馬燈及頻道進行播放。</p> <p>(3)結合本府教育局向輔導師長進行教育訓練及危機處遇培訓，提升橫向聯繫，針對轄內114所國高中進行宣導以及情感教育/校園約會暴力宣導，辦理自傷/自殺個案研討會與情緒管理讀書會。</p> <p>(4)本府教育局補助高中職校精神科醫師駐診。</p> <p>3. 大專院校學齡層自殺防治：</p> <p>(1)AI 心靈會客室：透過人工智能技術線上即時對談，提供青少年雲端心靈檢測及諮詢服務，及時解答心理健康需求與提供求助資源。</p>	113年珍愛生命宣導		國小	84場/7,579人次	國中	54場/6,562人次	高中	20場/1,584人次	大專院校	7場/416人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113年珍愛生命宣導												
國小	84場/7,579人次											
國中	54場/6,562人次											
高中	20場/1,584人次											
大專院校	7場/416人次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2)針對18-24歲與本市大專院校辦理自殺防治宣導。</p> <p>4. 校園自殺防治全面性推廣：</p> <p>(1)本局高雄好安心平台專區及高雄市政府官方LINE，推播心情溫度計(BSRS-5)量測宣導影片。</p> <p>(2)參與高雄智慧城市展，推廣AI照護數位雙生，利用LINE對話提供心衛服務資源，推廣心靈會客室、AI里長伯。整合心衛生中合作網絡，透過系統於逢年過節及里民生日自動生成電子賀卡，用心連結，共同分享這份無微不至的溫馨關懷。此外，建立心靈健康關懷網絡，將社區心衛導入鄰里，提供即時關懷，協助成癮防治、心理健康、精神衛生和社安網等服務。這些措施形成完善的照護網絡，創造無所不在的健康服務。</p> <p>(3)不同族群製作宣導海報：家長及照顧者－「好家在愛關懷」；教師－「守護青少年心幸福」；青少年及家長教師－「青少年心幸福 創造快樂泉源」、「心情溫度計」、「微笑5步驟」。</p> <p>(4)推動多國語言宣導：青少年衛教單張與心情溫度計量表製作英、越、泰、印尼文版。微笑5步驟使用中英文合併版，Q版風貼紙印上中英語言心情小語。</p> <p>(5)本局邀請專家編制解憂小卡，提供本市轄內高中職校與大專院校服務高關懷個案參酌使用；製作快樂魔力擦與關懷手機架，運用於校園宣導及大小型設攤活動。</p> <p>(6)跨單位合作：</p> <p>A. 於113年2月19日、3月1日、4月11日結合凱</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旋醫院、市立岡山醫院及高雄市醫師公會，合作辦理「雄安心-自殺意念通報系統」教育訓練暨說明會，加強基層診所(厝邊醫師)對於青少年族群心理問題及早發現與介入關懷，建立系統通報合作。</p> <p>B. 結合本府網絡局處落實不同面向身心健康宣導，校園三段預防機制。</p> <p>C. 結合各局處、醫療院所透過網路、電子看板，張貼及撥放各類文宣、海報、單張及影片等心理健康相關資訊；本府勞工局(職場)、青年局(創業)及運發局(運動場域)提供非在學青少年珍愛生命文宣資訊。</p> <p>5. 強化校園防墜策略：</p> <p>(1) 本府教育局與本市轄內大專院校依教育部修訂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計畫增列建物防墜安全檢核表定期檢視校內防墜設施，並透過監測警示設備、宣導標語及單張，提升檢視設備與求助動機。</p> <p>(2) 結合學校及相關局處持續推動硬體安全裝置及監測(頂樓標示、安裝置、巡守防治、監視系統管理)。</p> <p>(3) 結合教育局制訂高雄市防墜安全手冊「校園篇」，強化校園防墜要點、校園定期查檢及建築物安全意識。</p> <p>(4) 結合跨網絡單位防墜建物查核：由本府教育局定期內部查核，轄屬83所國中、31所高中職、國小237所及4所特殊學校；並發文教育部查核本市轄屬17所大專院校所、國教署查核本市轄屬19所國立及原高縣私立高中職、國防部查核本市轄屬5所院校，共396間學校，有困難者由本府工務局及教育局共同處理。</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6. 指標性個案關懷服務：</p> <p>(1)推廣衛生福利部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提供15-30歲青少年3次免費心理諮詢，113年1-7月協助15-24歲青少年計服務1,899人/4,937人次。</p> <p>(2)推廣衛生福利部15-45歲青壯世代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提供3次免費心理諮詢，113年協助15-24歲青少年計服務955人/2,266人次。</p> <p>(3)本府衛生局、教育局、社會局及加強高風險個案輔導與會談，適時規劃危機事件安心服務。</p> <p>(4)本府衛生局加強與通報單位橫向聯繫，擬定處遇計畫依個案需求提供就醫衛教、諮詢諮詢及轉介資源，倘為困難、多元議題之校園個案，參與學校單位個案研討會。</p> <p>(5)針對高致命性、高頻次自殺個案，24小時內進行初訪及加強關懷訪視，並視狀況召開個案討論會。</p> <p>3. 7. 跨局處會議推動校園學生自殺防治工作：</p> <p>(1)本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於113年5月1日、9月5日和12月19日召開，由市長擔任召集人主持及跨局處16局處組成，每季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會議中以學校場域工作小組推動校園自殺防治及心理衛生執行策略，並針對特殊個案進行專案報告。結合教育局、衛生局、文化局及社會局共同參與之學校工作小組，定期檢視校園學生輔導工作，推動自殺防治策略及增進校園合作機制。</p> <p>(2)增進校園橫向聯繫機制：</p> <p>①與本府教育局(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科、國小教育科、學諮中心)及邀請專家學者於113年10月17日召開青少年自殺防治策略專家會議。</p> <p>②與本府教育局、勞工局及邀請專家學者於113年12月20日召開青少年職場霸凌與自殺防治策略專家會議。</p>			
2. 加強辦理老人自殺防治，並針對65歲以上老人，若其為獨居、社會支持薄弱、久病不癒，或為再自殺個案，延長關懷訪視服務時程及增加訪視頻率(每個月至少2次，其中面訪至少1次)。	<p>1. 因應65歲以上老人自殺防治部分規範訪視頻率每個月至少2次，其中服務期間面訪至少1次，若其為獨居、社會支持薄弱、久病不癒，再延長關懷訪視服務時程及增加訪視頻率，113年共計服務775案，提供各類資訊(如長照資訊、就醫說明)及轉介共計2,726人次。</p> <p>2. 針對65歲以上6個月內再自殺企圖個案規範面訪率50%，延長關懷期間至6個月，本市65歲以上老人6個月內再自殺企圖個案通報個案計30人，每月至少訪視2次，其中面訪至少1次，113年計面訪281人次，總面訪率為50.9%。</p> <p>3. 自殺個案離(出)院轉銜服務：透過自殺個案離(出)院轉銜服務，擬定自殺通報個案離院追蹤關懷流程，設計醫院端、本局及網絡單位的聯繫單，個案離院時由醫院通知本局進行即時追蹤、關懷、訪視及評估資源連結，113年計19間醫院進行自殺個案出院通報，通報計1,133案，其中65歲長者藉此通知視需求連結相關資源。</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3. 依據自殺防治法及本部頒定之「自殺個案通報後關懷作業流	<p>1. 針對65歲以上長者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服務：113年連結及轉介適當服務資源，共計轉介2,726人次。</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7 1942 944 2032"> <tr> <td>轉介通報單位</td> <td>轉介人次</td> </tr> </table>	轉介通報單位	轉介人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轉介通報單位	轉介人次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程」，落實自殺個案通報、網絡單位聯繫、收案評估、個案轉介、資源轉銜及後續關懷訪視等服務，並應提升訪視個案本人比率及面訪率。</p>	<table border="1"> <tr> <td>衛政</td><td>846</td></tr> <tr> <td>社政</td><td>720</td></tr> <tr> <td>警政</td><td>36</td></tr> <tr> <td>民政</td><td>120</td></tr> <tr> <td>勞政</td><td>21</td></tr> <tr> <td>司法</td><td>47</td></tr> <tr> <td>教育</td><td>520</td></tr> <tr> <td>民間</td><td>76</td></tr> <tr> <td>其他</td><td>340</td></tr> <tr> <td>合計</td><td>2,726</td></tr> </table> <p>2. 本市113年共計51,934筆訪視紀錄，其中電訪本人比率為15.47%(8,085筆)，較去年同期16.22%減少0.65%，面訪本人比率為2.28%(1,185筆)，較去年同期1.27%增加1.01%。</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th>112年度</th><th>113年度</th></tr> </thead> <tbody> <tr> <td>電訪本人次數</td><td>5,960</td><td>8,085</td></tr> <tr> <td>電訪本人比率</td><td>16.22%</td><td>15.57%</td></tr> <tr> <td>面訪本人次數</td><td>468</td><td>1,185</td></tr> <tr> <td>面訪本人比率</td><td>1.27%</td><td>2.28%</td></tr> </tbody> </table> <p>3. 另針對提升個案本人訪視率部分，為鼓勵自殺關懷員努力達成，透過每月報表數據檢視，表現優良者提請主管表揚及列入考績加分。</p>	衛政	846	社政	720	警政	36	民政	120	勞政	21	司法	47	教育	520	民間	76	其他	340	合計	2,726		112年度	113年度	電訪本人次數	5,960	8,085	電訪本人比率	16.22%	15.57%	面訪本人次數	468	1,185	面訪本人比率	1.27%	2.28%		落後
衛政	846																																					
社政	720																																					
警政	36																																					
民政	120																																					
勞政	21																																					
司法	47																																					
教育	520																																					
民間	76																																					
其他	340																																					
合計	2,726																																					
	112年度	113年度																																				
電訪本人次數	5,960	8,085																																				
電訪本人比率	16.22%	15.57%																																				
面訪本人次數	468	1,185																																				
面訪本人比率	1.27%	2.28%																																				
<p>4. 與跨機關（構）網絡密切合作，若有自殺個案涉及特殊情況（例如：涉及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件、</p>	<p>1. 統計本市113年列管案件中，共計有184案家中有6歲以下幼兒、1,200案有精神疾病註記、3,591案有保護案件註記、1,082案有脆弱家庭註記、88案有替代治療註記，以及398案有毒防系統註記等，皆落實訪視服務。</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家庭暴力事件等），依相關法規規定，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進行通報；若自殺個案家中有6歲以下幼兒、個案或其家庭成員為精神疾病、保護案件、脆弱家庭、替代治療註記或毒品個案管理者，請落實評估個案再自殺風險及心理需求，以及主要照護者自殺風險，妥為擬訂自殺關懷訪視計畫，積極結合相關人員提供共同關懷訪視服務或轉介相關服務資源，適時增加訪視次數、面訪比率，延長關懷時程，以減少憾事發生，並宜就「以家庭為中心」觀點，針對家庭關係及家庭成員問題，研提</p>	<p>2. 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服務：113年連結及轉介適當服務資源，共計轉介3,398人次。</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16 473 1129 983"> <thead> <tr> <th data-bbox="716 473 981 541">轉介通報單位</th><th data-bbox="981 473 1129 541">轉介人次</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827 541 981 586">衛政</td><td data-bbox="1017 541 1108 586">1,034</td></tr> <tr> <td data-bbox="827 586 981 631">社政</td><td data-bbox="1017 586 1108 631">890</td></tr> <tr> <td data-bbox="827 631 981 676">警政</td><td data-bbox="1017 631 1108 676">45</td></tr> <tr> <td data-bbox="827 676 981 720">民政</td><td data-bbox="1017 676 1108 720">131</td></tr> <tr> <td data-bbox="827 720 981 765">勞政</td><td data-bbox="1017 720 1108 765">25</td></tr> <tr> <td data-bbox="827 765 981 810">司法</td><td data-bbox="1017 765 1108 810">51</td></tr> <tr> <td data-bbox="827 810 981 855">教育</td><td data-bbox="1017 810 1108 855">727</td></tr> <tr> <td data-bbox="827 855 981 900">民間</td><td data-bbox="1017 855 1108 900">495</td></tr> <tr> <td data-bbox="827 900 981 983">合計</td><td data-bbox="1017 900 1108 983">3,398</td></tr> </tbody> </table> <p>3. 另針對有多重議題之個案及家庭，於內部及外部督導會議，皆會由督導及專家協助，檢視家庭狀況外，並進一步協助自殺關懷員擬定強化家庭支持系統之處遇。</p> <p>4. 為強化網絡合作量能，進一步協助個案及家屬，統計至113年本局自殺關懷員共計參與64場次跨局處個案討論會。</p>	轉介通報單位	轉介人次	衛政	1,034	社政	890	警政	45	民政	131	勞政	25	司法	51	教育	727	民間	495	合計	3,398	
轉介通報單位	轉介人次																					
衛政	1,034																					
社政	890																					
警政	45																					
民政	131																					
勞政	25																					
司法	51																					
教育	727																					
民間	495																					
合計	3,398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因地制宜自殺防治策略。		
5. 提升自殺通報作業及關懷訪視紀錄填寫效率，各月自殺通報案件及關懷訪視紀錄，至遲應於次月10日前完成通報單及訪視紀錄登打（逾期完成資料，將不列入該月統計）。	<p>1. 鈞部業於111年12月23日核定30名自殺關懷訪視員之人事補助費用（衛授家字第1110561714號函），本局立即辦理自殺關懷員招募作業，為因應113年上半年自關人力招聘作業所需行政程序時程，人力無法立即到位，自關案量比初期尚難調降，進而影響訪視紀錄上線效率，透過精進作為執行逐月提升完成率，統計113年共計聘用29位訪員進用率達97%，後續待人力到位後，完成率應可全面提升。</p> <p>2. 本市113年1-12月每月底於次月10日前訪視紀錄登打比率平均為97.7%、12月初估98%，紀錄登打比率1-11月分別為97%、98%、97%、98%、96%、99%、98%、97%、96%、99%、99%。未達100%精進作為：透過預警機制提醒訪員提前於次月5日前完成紀錄100%上線，未達成者除由直屬訪員督導協助擬定精進策略外，亦列入考績評量。</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6. 持續向轄內網絡單位宣導及推動自殺防治通報作業，並教導通報作業相關填報規範，以協助網絡單位人員瞭解遇有自殺行為（含自殺企圖及自殺死亡）個案時，應採取之措施。	<p>1. 本局透過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進行校園；職場、醫院和社區等四領域進行自殺防治宣導，其中包含衛福部自殺防治系統通報作業及相關填報規範說明，統計113年共計宣導685場次。</p> <p>2. 每月會針對紙本通報單位進行函文，附件提供自殺防治通報系統帳號申請及通報流程以協助網絡單位人員瞭解遇有自殺行為通報作業方式統計，統計113年針對警察局等4單位共17件紙本通報，已函文通知。</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7. 持續提供自殺企圖者及自殺死亡者家屬關懷服務，並加強個案管理。針對3次以上訪視未遇、再次被通報、個案合併有多重問題、屆期及逾期未訪等個案，提報督導會議討論。	<p>1. 針對3次以上訪視未遇、再次被通報、個案合併有多重問題、屆期及逾期未訪等個案，提報內部督導會議討論，113年共計辦理210場次，其中個案討論共210場次，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討論類型</th> <th>場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再次被通報</td> <td>39</td> </tr> <tr> <td>多重問題</td> <td>20</td> </tr> <tr> <td>拒訪、失聯、多次訪視未遇</td> <td>67</td> </tr> <tr> <td>拒絕就醫</td> <td>10</td> </tr> <tr> <td>陳情、家暴</td> <td>13</td> </tr> <tr> <td>支持系統不佳</td> <td>61</td> </tr> <tr> <td>合計</td> <td>210</td> </tr> </tbody> </table> <p>2. 個案不居住本市或有其他問題，積極轉介居住縣市衛生局提供訪視服務，113年共計轉出共計78人次。</p>	討論類型	場次	再次被通報	39	多重問題	20	拒訪、失聯、多次訪視未遇	67	拒絕就醫	10	陳情、家暴	13	支持系統不佳	61	合計	21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討論類型	場次																	
再次被通報	39																	
多重問題	20																	
拒訪、失聯、多次訪視未遇	67																	
拒絕就醫	10																	
陳情、家暴	13																	
支持系統不佳	61																	
合計	210																	
8. 針對殺子後自殺或集體自殺（3人以上）等案件，需提交速報單，並於1個月內辦理個案討論會及研提具體改進措施，必要時本部得隨時請各縣市提報。	<p>1. 定期監測本市自殺媒體事件之報導，針對未通報之媒體案件主動聯繫網絡單位鼓勵通報，以提升各網絡單位自殺通報，並提供個案或自殺遺族後續關懷訪視服務。</p> <p>2. 統計本市1-11月計發生5件殺子後自殺或集體自殺事件，皆依規於當日電話回報及辦理情形以速報單提報衛生福利部。簡述辦理情形如下：</p> <p>事件1：本年1月21日新興區大樓民宅夫妻及三名小孩陳屍屋內，經查自殺通報系統案內5人均無自殺通報史，了解自殺原因疑似經濟債務問題，收集案家資訊，調閱案家病病歷，了解就醫狀況。本案屬重大兒虐案件，由本市家防中心兒少保組，本局訪員偕同社福中心提供即時社</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會福利及心理健康資源。結合區公所鄰里長，提供心理健康相關宣導。於2月6日召開重大意外事件討論會議，請訪員針對遺族關懷訪視，進行案家資源整理，如：育兒津貼、學生就學貸款等資源整合，提供給案家。案家屬於脆弱家庭，可經由完整脆弱性面向評估(含支持資源)、家庭功能評估與需求評估，進行資源轉介連結並跨網絡合作。另針對案子學校進行學生心理輔導。</p> <p>事件2:5月10日高雄母親於台南關仔嶺旅館自殺及疑似傷害2歲女兒致死案，案家居住於本市大社區，據了解案母因債務問題殺女後自殺企圖通報追蹤至5月底交保中移居彰化縣轉請該縣持續關懷訪視。本案屬重大兒虐案件，本局旋即與本市家防中心主責社工、督導及當日目睹者2位案姊學校成立工作群組，以利及時交換資訊及討論案家及學校端處遇。5月24日下午參與臺南市政府召開「113年第1次重大兒童及少年虐待事件個案檢討會議」。訪員持續關懷案家及與學校相互合作。</p> <p>案件3: 6月11日發生於本市鹽埕區鹽.hotel 疑似1男2女集體自殺案件，因3位死亡個案非本市民眾，立即電話通知個案戶籍地衛生局，並提醒各縣市訪員於遺族關懷時，請家屬協助關閉個案社群媒體。監測媒體案，報導內容需符合自殺防治法16條，違反媒體依同法17條予開罰，次依WHO(2023版)媒體自律八不六要原則，計13則符合自律。</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案件4:8月3日「苗栗海邊「轎車沒熄火」民眾上前關心驚見3人陳屍多時」案，本市市警局前鎮分局瑞隆派出所通報，個案(詹0媗)母親於113年8月2日下午6時至本市瑞隆派出所報案個案失蹤疑有自殺傾向、後8月3日下午6時，苗栗通霄鎮防風林內被發現與另外1男(廖0榮，彰化縣籍)1女(邱0耘，新竹市籍)陳屍於租賃車內，119到場認定已死亡多時，疑似網路相約自殺。9月3日召開個案討論會主席指示團隊合作十分重要，之後對於此類媒體案件在兩周時限內報告即可，盡可能蒐集完整資訊及召集相關團隊，才能有共同的策略，該案在加害人方面精神醫療掌握應該詳盡，並請同仁主動與醫院合作討論運用策略及訊息互通，站在個案、家庭的優勢，以及被害人的角度、循環模式、家庭養成等，找到團隊合作上的共通點，並讓網絡單位認知該事件的重要性及資訊的整合。</p> <p>案件5:113年9月14日上午約8時高雄市鳳山區自宅大樓發生墜樓案件，42歲母親、6歲女兒從17樓墜落，經救護人員現場急救後分別送802醫院及長庚醫院，經搶救仍不治死亡。本案屬重大兒虐案件，當日立即與鳳山五甲社福中心主任聯繫討論合作處遇機制及電訪關懷，9月16日經內督個案會議討論，遺族由本局鳳山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訪員督導進行遺族(案母及案子)關懷訪視服務中，視需要協助連結及轉介相關服務資源。經完成收集案家相關資訊，調閱病歷，於10月24日府</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級重大兒虐會議進行個案討論。</p>  <p>照片說明:2/6殺子案件由黃局長志中主持檢討會議</p>											
<p>9. 與本部1925安心專線承辦廠商合作，受理其轉介個案，提供追蹤關懷訪視、心理健康資源及精神醫療等協助，有關1925安心專線自殺危機個案轉介處理流程如計畫說明書附件4。</p>	<p>安心專線通報案件，業已依個案個別需求轉介相關資源介入處理。</p> <p>本市113年共受理124筆安心專線通報案件，業已依個案個別需求轉介相關資源介入處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16 961 1133 1298"> <thead> <tr> <th></th><th>案件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收案追蹤關懷</td><td>63</td></tr> <tr> <td>重複通報併案</td><td>43</td></tr> <tr> <td>轉自殺意念追蹤關懷</td><td>16</td></tr> <tr> <td>資料不足</td><td>2</td></tr> </tbody> </table>		案件數	收案追蹤關懷	63	重複通報併案	43	轉自殺意念追蹤關懷	16	資料不足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案件數											
收案追蹤關懷	63											
重複通報併案	43											
轉自殺意念追蹤關懷	16											
資料不足	2											
<p>10. 針對自殺意念個案，請向轄內網絡單位推廣「自殺意念者服務及轉銜流程暨資源盤點手冊」，並可採用各類現有量表檢測工具，以評估個案自殺風險。經網絡單位評估為高度風險者，應積極提</p>	<p>1. 本局持續向轄內各網絡單位推廣「自殺意念者服務及轉銜流程暨資源盤點手冊」及相關醫療資訊，113年辦理幸福捕手宣導講座685場次/38,456人次。</p> <p>2. 持續推廣網絡單位使用 BSRS-5量表評估自殺意念個案，必要時轉介至本局，113年本局接受轉介共計1,802人次，處置如下。。</p> <p>(1) 中高風險個案：1,212人次評估為中高風險，本局初訪後，採委外委託凱旋醫院收案提供訪視及轉介心理諮詢、醫療等相關資源，以提供即時性之專業醫療協助。</p> <p>(2) 低風險個案：589人次評估為低風險未符合</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供個案心理諮商相關資訊或轉介醫療資源，以提供即時性專業醫療協助。	本局意念方案收案者，本局初訪評估時提供安心專線與相關資源，並請原通報單位依衛福部制定之自殺意念者服務及轉銜流程辦理後續之轉介、評估及追蹤。	
(三)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		
1. 依社區精神病人分級分流照護制度，督導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落實社區精神病人追蹤、關懷訪視及資源連結，並依本部頒布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督導機制」，定期召開督導主管會議、個案討論會、跨網絡個案討論會、個別及團體督導及辦理個案研討課程： (1) 依據本部頒布之「精神疾病患者社區家訪要點」進行個案分流及分級照護，針對強制住院、一般精神病人出院	<p>1. 依據衛生福利部頒布之「精神疾病患者社區家訪要點」，分為五級照護模式，並以實際家訪為主，配合電話訪談或辦公室會談。針對個案照護屬性及需求，每月依轄區衛生所提報困難及拒訪個案，邀請專家督導召開衛生所精神個案管理暨工作聯繫會議，截至12月底共計召開15場次： (1)1月25日、(2)2月17日、(3)3月6日、(4)3月28日、(5)4月11日(6)5月16日、(7)6月6日、(8)6月19日、(9)7月3日、(10)7月11日、(11)8月15日、(12)9月26日、(13) 11月14日、(14)11月28日、(15)12月27日</p> <p>2. 社區精神病人追蹤、關懷訪視及資源連結</p> <p>A. 針對合併多重議題（精神疾病合併保護性案件或自殺企圖、自殺企圖合併保護性案件、出矯正機關及結束監護處分且符合精神照護收案條件）個案，經評估後應由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心理衛生社工收案，目前透過系統介接方式，派案由心理衛生社工收案服務，派案率100%，且均於系統介接3日內完成派案。</p> <p>B. 心理衛生收案後14天內均完成個案及家庭自殺風險、暴力風險、家庭功能、個案及其家庭需求評估，完成率100%。</p> <p>C. 為建立出矯正機關及結束監護處分且符合精神照護收案條件個案之横向聯繫制度，業於113年5月22日14:30-17:00辦理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3年第1次監護處分結束後案件社區追蹤會議，列席專家：黃主任檢察官齡慧、洪醫師琪發、張常</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及依精神衛生法第31條出監後通報個案，經評估確定收案後，3個月內應列為1級照護，之後依序降級，每月及需要時應邀請專家督導，針對個案分級調整與持續追蹤必要性，召開個案討論會議或跨網絡個案討論會，並規劃前開會議討論重點，且依據會議結果追蹤後續執行情形，以落實社區精神病人追蹤、關懷訪視及資源連結。</p> <p>(2) 針對合併多重議題（精</p>	<p>務理事淑慧，與會網絡單位有：高雄地檢署、橋頭地檢署、凱旋醫院、高雄戒治所、高雄第二監獄、更生保護會、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明陽中學、高雄市政府毒品防治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勞工局、高雄市家防中心、伊甸基金會、高雄市荃採協會、聖和基金會、屏東縣社會處等15個單位。</p> <p>3. 個案降級前皆需由公衛護理師確實面訪個案本人，並提報至每月之精神個案管理暨工作聯繫會議討論，經專家督導審查後始得調整照護級數。</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6 893 933 1066"> <tr> <td>調降至二級人數</td> <td>2</td> </tr> <tr> <td>調降至三級人數</td> <td>0</td> </tr> <tr> <td>調降至四級人數</td> <td>6</td> </tr> </table>	調降至二級人數	2	調降至三級人數	0	調降至四級人數	6	
調降至二級人數	2							
調降至三級人數	0							
調降至四級人數	6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神疾病合併 保護性案件 或自殺企 圖、自殺企 圖合併保護 性案件、離 開矯正機關 及結束監護 處分且符合 精神照護收 案條件)個 案，經評估 後應由強化 社會安全網 計畫心理衛 生社工收 案，由心理 衛生社工持 續追蹤訪視 及評估個案 自殺風險、 暴力風險、 家庭功能、 個案及其家 庭需求，並 應與網絡單 位(如：社 政、警政、 勞政、教 育、司法 等)建立橫 向聯繫制</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度，提供以家庭為中心之個案服務。提供個案多元資源連結與轉介，必要時亦應提供家屬緊急處置及相關求助管道。個案自心理衛生社工結案後，則由原社區精神病人文關懷訪視體系持續追蹤其精神疾 病議題。</p> <p>(3) 加強個案管理及分級：除依本部頒布之「精神疾病患者社區家訪要點」落實訪視外，個案降級前應以實際面訪本人為原則（如有特殊狀況，如入</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監、失蹤、失聯等狀況，則應請求村里長、公所、警政或司法等單位協尋，並應積極聯繫及建立關係、訪談家屬或親友、提供關懷信件等方式處理），經評估個案當下病情及生活功能狀況後，始得調降級數。</p>		
<p>2. 督導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提供社區精神病人追蹤關懷、轉介及轉銜服務：</p> <p>(1) 建立社區精神病人關懷訪視流程及個案就醫、就學、就業、就養等轉介作業程序：指定單</p>	<p>1. 提供社區精神病人追蹤關懷、轉介及轉銜服務，包括113保護專線、1966長照專線、1925安心專線、毒癮專線、就業服務專線。</p> <p>2. 掌握轄區精神病人管理，針對特殊議題個案統計及處置原則如附件B第231頁(特殊議題個案統計表)</p> <p>3. 另於訪視過程如發現個案資料有變動，即由轄區衛生所更新「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資料庫資料，以確保個案資料之正確性。</p> <p>4. 依精神衛生法第31條，矯正機關、保安處分處所及其他以拘禁、感化為目的之機構或場所於病人離開時，即時通報衛生主管機關，以利後續追蹤及銜接，並使其接受妥善醫療追蹤與管控。</p> <p>5. 對於轄內關懷追蹤困難個案、社區危機個案</p>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div>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一窗口，負責精神病人個案管理及資源連結、轉介、轉銜或其他關懷或支持措施。掌握精神病人動態資料：針對轄內精神病人（特別是主要照顧者65歲以上、家中有2位以上精神病人、生活面臨多重問題且無法自行解決、家庭／社會支持系統薄弱、病情不穩定且自行就醫及服從醫囑有顯著困難者、經強制住院後出院、離開矯正機關、結束監護處分、獨居、</p>	<p>或病情不穩但未達強制住院要件個案，或急診、護送就醫個案經評估後出院或轉院者，後續追蹤及辦理情形如下：</p> <p>(1) 凱旋醫院執行「精神科病人出院後急性後期照護服務(PAC)」報告之建議列管。</p> <p>a. 112年8月2日(第1次)請凱旋醫院於下次會議時由周院長煌智領隊報告後續事宜。檢討實務上的出院準備計畫落實度，應具體呈現計畫而非撰寫框架上的文字，並檢視PAC執行時可對家屬與病患帶來何種協助。</p> <p>b. 112年12月13日(第2次)追蹤「與病人關係的建立」及「主動列入高風險卻未被列入可照護對象者」之後續情形及執行成效。</p> <p>c. 113年6月19日(第1次)目前PAC方案仍處於標準化階段，請規劃深化個別性照護作為並定期作檢討。</p> <p>6. 精神醫療機構針對病情不穩但未達強制住院要件，仍具有精神醫療需求者，建置後續追蹤機制，另本局若接獲醫療機構通報，則視個案情形派遣本局所屬之護理師、社區關懷訪視員及心理衛生社工進行關懷訪視服務，並評估是否符合「社區精神病人收案標準」，並依「社區精神病患訪視要點」進行不同密度之訪視，若經評估不收案，將提供緊急危機處理方法、「精神衛生法」護送就醫規則或轉銜相關資源。</p> <p>7. 本局為提升「疑似或社區精神疾病人照護優化計畫」之效益，積極協助本市精神醫療機構與凱旋醫院建立合作機制，期以建置社區醫療追蹤照護網絡，俾利提供社區中精神疾病病人之追蹤照護。辦理情形摘要，如下：</p> <p>8. 本案由本市立凱旋醫院承接，針對非追蹤關懷之護送就醫病人、衛生局追蹤保護中之困</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無病識感、不規則就醫、合併保護性議題、多次訪視未遇或失蹤等，具以上議題之一之個案），應掌握其動態資料，視其需要提供服務及轉介相關服務資源。</p> <p>(2) 對於轄內關懷追蹤困難個案、社區危機個案或病情不穩但未達強制住院要件個案，或急診、護送就醫個案經評估後出院或轉院者，應建立後續追蹤機制，強化醫療機構對於高風險個案管理，</p>	<p>難個案、社區危機處理後之精神病個案、網絡轉介個案經評估確診後，需積極醫療處置之精神病個案、其他：門診或急診醫師建議住院但病人不願意住院個案、警、消人員協助送醫或強制住院送審後，未住院個案等5類個案，提供電訪及家訪等服務。</p> <p>9. 本市共計有10家精神醫療機構(樂安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燕巢靜和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與凱旋醫院簽訂「疑似或社區精神疾病人照護優化計畫」合作契約外，亦需完整服務個案(含自行開案與受派)，形成「社區醫療照護暨追蹤網絡」，提供社區中高風險精神病人照護，已將醫療機構執行狀況列入醫院113年度督導考核項目。</p> <p>針對社區特定高風險個案處遇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社區特定高風險個案</th><th>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非追蹤個被護送就醫</td><td>60</td></tr> <tr> <td>衛生局所轉介關懷訪視困難個案</td><td>60</td></tr> <tr> <td>社區危機處理後精神病人</td><td>0</td></tr> <tr> <td>網絡轉介需積極醫療處置</td><td>54</td></tr> <tr> <td>門診或急診醫師建議住院但不願意住院精神病人</td><td>48</td></tr> <tr> <td>警消協助送醫</td><td>28</td></tr> <tr> <td>強制住院送審未住院</td><td>0</td></tr> </tbody> </table> <p>共計82人由精神醫療機構人員主動轉介「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p>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電話關懷</td><td>202次</td></tr> <tr> <td>居家訪視</td><td>429人次</td></tr> </tbody> </table>	社區特定高風險個案	人數	非追蹤個被護送就醫	60	衛生局所轉介關懷訪視困難個案	60	社區危機處理後精神病人	0	網絡轉介需積極醫療處置	54	門診或急診醫師建議住院但不願意住院精神病人	48	警消協助送醫	28	強制住院送審未住院	0	電話關懷	202次	居家訪視	429人次	
社區特定高風險個案	人數																					
非追蹤個被護送就醫	60																					
衛生局所轉介關懷訪視困難個案	60																					
社區危機處理後精神病人	0																					
網絡轉介需積極醫療處置	54																					
門診或急診醫師建議住院但不願意住院精神病人	48																					
警消協助送醫	28																					
強制住院送審未住院	0																					
電話關懷	202次																					
居家訪視	429人次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及搭配長效針劑，減少未規律用藥情形。並與辦理「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精神科病人出院後急性後期照護服務」之醫療機構合作，鼓勵轄內醫院與前開醫療機構共同合作，形成「社區醫療照護暨追蹤網絡」，提供社區中高風險精神病人照護，並將轄內醫院參與合作情形，列入年度醫院督導考核項目。</p> <p>(3) 個案收案及跨區遷入遷出原則：個</p>	<p>10. 訂定個案跨區遷入遷出處理流程，以利精神病人之照護順利銜接：</p> <p>11. 於訪視過程如發現個案資料有變動，即由轄區衛生所更新「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資料庫資料，以確保個案資料之正確性；並建置「高雄市精神個案跨區遷出入處置作業流程」流程(如附件個案跨區遷出入)</p> <p>12. 如遇出院準備計畫或因故入案之個案，本市於111年1月22日訂有高雄市精神病人收、銷案流程(如附件收、銷案流程)，衛生所須依循流程辦理個案後續處遇。</p> <p>13. 強化跨機關(構)精神病人轉介服務，辦理結果如下：</p> <p>14. 113年統計社政、教育、勞政、警政、消防及其他機關(構)轉介通報件數，共計97件，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轉介來源</th> <th>轉介件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社政</td> <td>24</td> </tr> <tr> <td>教育</td> <td>1</td> </tr> <tr> <td>勞政</td> <td>1</td> </tr> <tr> <td>警政</td> <td>14</td> </tr> <tr> <td>消防</td> <td>0</td> </tr> <tr> <td>其他機關(構)</td> <td>40</td> </tr> <tr> <td>合計</td> <td>97</td> </tr> </tbody> </table> <p>6. 轉介目的：</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轉介目的</th> <th>件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協助精神狀況評估</td> <td>48</td> </tr> <tr> <td>協助轉介醫療機構</td> <td>21</td> </tr> </tbody> </table>	轉介來源	轉介件數	社政	24	教育	1	勞政	1	警政	14	消防	0	其他機關(構)	40	合計	97	轉介目的	件數	協助精神狀況評估	48	協助轉介醫療機構	21	
轉介來源	轉介件數																							
社政	24																							
教育	1																							
勞政	1																							
警政	14																							
消防	0																							
其他機關(構)	40																							
合計	97																							
轉介目的	件數																							
協助精神狀況評估	48																							
協助轉介醫療機構	21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案原則皆應由戶籍地收案追蹤，惟如個案經查證已居住於其他縣市，應將個案轉介至其居住縣市衛生局。並訂定個案跨區遷入遷出處理流程。個案跨區遷入遷出，若轉出單位遲未收案，應積極聯繫及處理，並訂定社區精神病跨縣市資源合作機制。	<table border="1"> <tr> <td>提供精神心理社會處置及衛生教育</td><td>2</td></tr> <tr> <td>危機處理及提供短期就醫資源</td><td>18</td></tr> <tr> <td>提供個案社區關懷追蹤</td><td>2</td></tr> <tr> <td>其他</td><td>6</td></tr> <tr> <td>合計</td><td>97</td></tr> </table>	提供精神心理社會處置及衛生教育	2	危機處理及提供短期就醫資源	18	提供個案社區關懷追蹤	2	其他	6	合計	97								
提供精神心理社會處置及衛生教育	2																		
危機處理及提供短期就醫資源	18																		
提供個案社區關懷追蹤	2																		
其他	6																		
合計	97																		
(4) 個案其他資源轉介：為加強跨機關（構）社區精神病轉介醫療及後續關懷服務等，請依據「縣（市）	<p>C. 受理接案情形及後續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r> <td>接案情形及後續處置</td><td>件數</td></tr> <tr> <td>轉介醫療機構</td><td>70</td></tr> <tr> <td>已為精神照護系統服務個案</td><td>5</td></tr> <tr> <td>不符合轉介目的、考量個案需求，由原網路持續關懷</td><td>5</td></tr> <tr> <td>個案主要需求非衛生機關服務項目</td><td>2</td></tr> <tr> <td>無法聯繫個案</td><td>1</td></tr> <tr> <td>其他</td><td>14</td></tr> <tr> <td>合計</td><td>97</td></tr> </table>	接案情形及後續處置	件數	轉介醫療機構	70	已為精神照護系統服務個案	5	不符合轉介目的、考量個案需求，由原網路持續關懷	5	個案主要需求非衛生機關服務項目	2	無法聯繫個案	1	其他	14	合計	97		
接案情形及後續處置	件數																		
轉介醫療機構	70																		
已為精神照護系統服務個案	5																		
不符合轉介目的、考量個案需求，由原網路持續關懷	5																		
個案主要需求非衛生機關服務項目	2																		
無法聯繫個案	1																		
其他	14																		
合計	97																		
	7. 關懷訪視員進行社區關懷訪視時，倘發現個案及其家庭有社會救助、社會福利、長照或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政府社區精神病人轉介單」，統計社政、教育、勞政、警政、消防及其他機關（構）轉介件數、轉介目的、受理接案情形及後續處置。</p> <p>(5) 執行社區關懷訪視時，發現個案及其家庭有社會救助、社會福利、長照或其他需求時，應提供急難紓困、通報相關單位或協助資源轉介，並提供相關資料及專線（例如：1966長照專線、113保護專線、0800-507272家庭</p>	<p>其他需求時，應通報相關單位或協助其資源轉介，並提供予相關資料及專線（例如1966長照專線、113保護專線、0800-507272家庭照顧者關懷專線）：</p> <p>8. 截至113年11月，社區關懷員資源連結情況分析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問題評量分析</th> <th>已連結資源</th> <th>穩定使用資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醫療及心理復健</td> <td>2670</td> <td>11974</td> </tr> <tr> <td>就學服務</td> <td>1</td> <td>32</td> </tr> <tr> <td>就業服務</td> <td>244</td> <td>214</td> </tr> <tr> <td>安置</td> <td>190</td> <td>646</td> </tr> <tr> <td>家庭支持性服務</td> <td>2071</td> <td>936</td> </tr> <tr> <td>經濟補助</td> <td>287</td> <td>986</td> </tr> <tr> <td>居住服務</td> <td>24</td> <td>18</td> </tr> <tr> <td>其它</td> <td>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p>9. 截至113年11月，社區關懷員各專線資源連結情況分析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專線名稱</th> <th>連結案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 保護專線</td> <td>198</td> </tr> <tr> <td>1966 長照專線</td> <td>949</td> </tr> <tr> <td>1925 安心專線</td> <td>2341</td> </tr> <tr> <td>0800-507272 家庭照顧者 關懷專線</td> <td>589</td> </tr> <tr> <td>酒癮服務專線</td> <td>127</td> </tr> </tbody> </table>	問題評量分析	已連結資源	穩定使用資源	醫療及心理復健	2670	11974	就學服務	1	32	就業服務	244	214	安置	190	646	家庭支持性服務	2071	936	經濟補助	287	986	居住服務	24	18	其它	0	0	專線名稱	連結案量	113 保護專線	198	1966 長照專線	949	1925 安心專線	2341	0800-507272 家庭照顧者 關懷專線	589	酒癮服務專線	127			
問題評量分析	已連結資源	穩定使用資源																																									
醫療及心理復健	2670	11974																																									
就學服務	1	32																																									
就業服務	244	214																																									
安置	190	646																																									
家庭支持性服務	2071	936																																									
經濟補助	287	986																																									
居住服務	24	18																																									
其它	0	0																																									
專線名稱	連結案量																																										
113 保護專線	198																																										
1966 長照專線	949																																										
1925 安心專線	2341																																										
0800-507272 家庭照顧者 關懷專線	589																																										
酒癮服務專線	127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照顧者關懷專線），每半年定期期中及期末報告，提報資源轉介情形。	合計 4204		
3. 強化轄內精神病 人管理： (1) 針對轄內 a. 連續3次以 上訪視未遇； b. 失 聯； c. 失蹤個案； d. 最 近1年僅電 話訪視，且 無法聯絡本 人者； e. 護 送就醫個案 或精神醫療 緊急處置線 上諮詢服務 與留觀服務 試辦計畫諮 詢專線通知 縣市衛生局 個案、多元 議題個案， 需訂定追蹤 機制及處理 流程，並定	(1) 針對本局轄區針 a. 連續3次以上訪視未遇、 b. 失聯、c. 失蹤個案d. 最近1年僅電話訪 視，且無法聯絡本人者、e. 護送就醫個案或 精神醫療緊急處置線上諮詢服務與留觀服務 試辦計畫諮詢專線通知縣市衛生局個案、多 元議題個案，訂有「高雄市社區精神個案」 (附件失蹤處遇流程)，並依實際執行狀況進 行滾動式修正。 (2) 訂定訪視紀錄稽核機制，並定期清查訪視紀 錄，以落實紀錄完整性及確實性： A. 訂定113年各區衛生所自我查核件數一覽 表、113年衛生所自我查核訪視紀錄意見 表及113年衛生局視紀錄查核意見表暨各 區分配表、訪視紀錄查核意見暨成績統 計表。 B. 本市每季轄區內精神病人追蹤訪視紀錄 之稽核率目標值：4% C. 衛生局查核衛生所訪視紀錄稽核機制(按 季呈現)： I. 第一季(1-3月)訪視紀錄稽核： a. 訪視人次：8442人次 b. 稽核次數：488次 c. 稽核率：實際稽核人次488/訪視總人 次8442= 5. 8% II. 第二季(4-6月)訪視紀錄稽核： a. 訪視人次：8442人次 b. 稽核次數：488次 c. 稽核率：實際稽核人次488/訪視總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期檢討修正。</p> <p>(2) 訂定訪視紀錄稽核機制，並定期清查訪視紀錄，以落實紀錄完整性及確實性。</p> <p>(3) 針對媒體報導精神病人或疑似精神病人自傷、傷人、被傷害或其他突發事件，需主動於事件發生次日起1個工作日內提報速報單，並於2星期內辦理個案討論會及提具改進措施。於期中及期末報告，彙整表列媒體報導統計情形，統計速報單後續處置情形（如附件</p>	<p>次$8442 = 5.8\%$</p> <p>III. 第三季(7-9月)訪視紀錄稽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訪視人次：8442人次 稽核次數：488次 稽核率：實際稽核人次488/訪視總人次$8442 = 5.8\%$ <p>IV. 第四季(10-12月)訪視紀錄稽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訪視人次：8442人次 稽核次數：488次 稽核率：實際稽核人次488/訪視總人次$8442 = 5.8\%$ <p>(3) 本市疑似精神病人媒體突發事件統計：113年共計7件。經查皆為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個案。</p> <p>I. 案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本資料：精神照系統關懷二級個案、男性、非嚴重病人、診斷：ICD9:296 情感性精神病 事件簡述：案於113年3月5日於台鐵科工館站落軌，原因不詳。113年3月5日李姓個案與前月自殺個案相同時間地點選擇臥軌自殺行為，且自殺身亡。 後續處遇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殺防治作為無法完全防範，期望於中央到地方各單位努力下，能有效降低自殺死亡案件。 期待警察局和消防局未來到自殺案件實地可詳細記錄，並謹慎發布相關消息給媒體。 衛生局和新聞局合作提升自殺新聞媒體自律，邀請媒體與專家學者交流。 <p>II. 案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本資料：精神照護系統關懷之個案、照護級數三級、女性、非嚴重病人、診斷：F20.0思覺失調症。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一、(五)、(六))，並應向媒體業者宣達本部「報導精神疾病六要與四不要原則」，以避免侵害個案隱私及其權益。</p> <p>(4) 辦理個案管理會議及相關人員訓練，每月定期召開外部專家督導之個案管理及分級相關會議，並鼓勵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心理衛生專業人員、所轄公共衛生護理人員、精神疾病及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員及督導、心理衛生社工及督導參與會</p>	<p>2. 事件簡述：112年11月家訪為執行登革熱防治，案原配合1F孳生源檢查，但拒開2F房門不讓工作人員進入且情緒激動。4月22日上午本局、凱旋醫療團隊、公衛，配合檢察官、家防官、社政等單位至案家進行搜索，發現家中有大體白骨(案父)一具。</p> <p>3. 後續處遇計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個案目前仍收治於凱旋醫院5C病房，已通報為嚴重病人。 b. 由本局社區關懷訪視員收案服務。院方表示目前未有出院規劃，若後續有出院規劃，請訪員一同參與 <p>III. 案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基本資料：心衛社工列管個案、照護級數三級、非嚴重病人、診斷ICD 10：F31.5 雙相情緒障礙症 B. 事件簡述：113/05/21上午個案於台中捷運列車上持刀砍傷乘客，遭乘客合力制伏，連同個案共三人送醫，造成一名17歲男性胸口、肩膀及手臂撕裂傷及一名27歲男性臉頰及下巴約15公分撕裂傷。 C. 後續處遇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提供案家屬關懷訪視及情緒支持。 b. 持續關注案家所需之司法及精神醫療需求，提供適切資源予案家。 <p>IV. 案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基本資料：心衛社工列管個案、照護級數三級、非嚴重病人、診斷ICD 10：F84.9 非特定的廣泛性發展障礙症 B. 事件簡述：113/09/29下午個案於家中拿藥膏塗抹，經制止不聽，由案夫帶往凱旋醫院急診，評估未達住院標準後返家。案夫前往接送案女時，案子照護案主並發生口角，持水果刀朝案主刺3刀，其中1刀刺中頸動脈，致其流血過多，送醫不治。 C. 後續處遇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未來心衛中心每三個月開一次跨團隊的會議，針對有困難的個案提出討論。 b. 未來醫院參與特殊（媒體）個案討論會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議，並依本部頒布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督導機制」，訂出每月固定開會時間及會議討論重點項目，應包括：a. 轄區內3次以上訪視未遇個案之處置；b. 家中主要照顧者65歲以上、2位以上精神病人、3個月內超過2次以上護送就醫個案之處置；c. 居期及逾期未訪視個案之處置；d. 合併多重議題（精神疾病合併自殺企圖、精神疾病合併保護性案件—兒少保護、</p>	<p>議配合的程度納入督考指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 後續留意家屬情緒，提供哀傷輔導資源，避免自殺情況發生。 d. 請凱旋醫院於一個月內舉辦全院個案討論會，並招聘請專家顏永杰醫師進行指導。 e. 請精神股發文請各院配合個管了解個案之問題。 <p>V. 案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資料：精神列管一級個案、女性、非嚴重病人、診斷F20.0 妄想型思覺失調症。 2. 事件簡述：113/08/21個案於路旁徒手打頭隨機攻擊一名停等紅燈之女騎士，騎士報警後個案仍想繼續攻擊，被路人攔下，警方到場後個案被警方帶回並護送至凱旋醫院。 3. 後續處遇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個案當日被送至5C病房住院，訪員後續至病房面訪個案了解原因，並持續與個案建立關係。 b. 9月3日個案討論會議決議：若醫院歇業，有個案釋出，請公衛與訪員主動關注個案的醫療銜接情形。最好能讓家屬、手足參與個案照護或醫療合作的過程，讓個案在社區保持良好狀況。 <p>VI. 案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資料：精神列管一級個案、男性、診斷F29非物質或已知生理狀況引起的非特定精神病。 2. 事件簡述：113年8月27日上午個案與案女友入住商務旅館，28日中午旅館房務人員因女方過了退房時間仍未離開而報警，高雄市警察局三民一分局到場後驚見女方全裸趴臥在浴缸內。個案在被訊問時，供詞反覆不清，警方認為嫌疑重大，被列為全案關係人。 3. 後續處遇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之後對於此類媒體案件在兩周時限內報告即可，盡可能蒐集完整資訊及召集相關團隊，才能有共同策略。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家庭暴力、性侵害事件、自殺合併保護性案件）個案、離開矯正機關及結束監護處分且符合精神照護收案條件個案；e. 拒絕接受服務之第1級及第2級個案；f. 重大輿情案件；g. 跨網絡合作議題等；f. 重大輿情案件；g. 跨網絡合作議題等。</p>	<p>b. 請同仁主動與醫院合作，進行資訊的整合，才能促進網絡單位合作。</p> <p>VII. 案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資料：精神列管四級個案、男性、嚴重病人、診斷F20.0 妄想型思覺失調症。 2. 事件簡述：113/12/6個案於路旁徒手攻擊案母遭民眾報警，警方到場後個案被警方帶回並護送至凱旋醫院。 3. 後續處遇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個案當日被送至5C病房住院，注射長效針，持續住院中。 b. 12月19日個案討論會議決議：因案母行為與個案病情高度相關，由社工協助評估案母精神狀況。 <p>屆期及逾期未訪個案之處置：本局每月列印精神照護系統屆期及逾期未訪個案清冊，並請轄區公衛護理師於每月底前完成追蹤訪視並將訪視紀錄鍵入精神照護系統。</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4. 落實資訊系統安全作業：</p> <p>(1) 自殺防治通報系統：</p> <p>A. 個案資料如有變動，應即更新「自殺防治通報系統」資料庫資料。使用者於系統申請之帳號權限，及填寫之「身份類別」，應與實際工作之執掌一致，如有異動應即時調整，以提升本部及縣</p>	<p>一、</p> <p>A. 本局有專人擔任自殺防治通報系統管理者，對於個案資料異動，自殺關訪員及系統管理者可於知悉後即時更新資料。對於使用者帳號權限，有專責人員與訪員督導確認目前系統帳號權限並調整。另系統設有自動停用機制，欲啟用權限時將再次審核，對於人員職位異動也將隨時進行調整，並每半年進行系統人員清查作業。對於使用者查詢戶役政資料紀錄，每月抽查比率至少為百分之二，每月抽查筆數不少於十筆，查詢總筆數少於十筆全數查核，執行紀錄保留三年備查。</p> <p>B. 對於自殺防治通報系統帳號人員清冊每半年更新1次，並列為高雄市醫院督考項目，另系統設有自動停用機制，本局亦配合衛福部定期清查帳號及稽核。</p> <p>C. 本局透過校園、職場、社區和醫院等場域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說明自殺防治通報系統的操作，113年截辦理幸福捕手685場/38,456人。每月針對紙本通報的相關單位進行系統操作之宣導及協助，統計113年針對警察局等4單位17件紙本通報函文通知。</p> <p>二、於訪視過程如發現個案資料有變動，即由轄區衛生所更新「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資料庫資料，以確保個案資料之正確性，每半年一次配合衛福部清查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帳號，及稽核紀錄，以落實帳號安全。</p> <p>(一)衛福部於113年5月16日衛部心字第1131761445號函請本市提供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使用者帳號清冊共計648人，經本局清查，申請註銷帳號總數計91人，業於113年5月28日免備文函覆衛福部在案。</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p> <p><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市工作成效統計之正確性。</p> <p>B. 各縣市應落實及訂定自殺防治通報系統帳號稽核機制，並針對無使用需求帳號應及時予以註銷，並配合本部定期清查帳號（至少半年1次）及稽核紀錄，以落實帳號安全管理。</p> <p>C. 為擴大自殺通</p>	<p>(二)衛福部於113年9月30日衛部心字第1131762699號函請本市提供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使用者帳號清冊共計613人，經本局清查，申請註銷帳號總數計67人，業於113年10月15日免備文函覆衛福部在案。</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報之來源並鼓勵各單位通報，自治殺防治方法第11條所列之各類辦理自殺通報人員，遇有自治殺防治報系統帳號申請、異動、註銷、自殺或相關系統操作等問題時，應提供必要之協助。</p> <p>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個案資料如有變</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動，應即更新「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資料庫資料。各縣市另應落實及訂定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帳號稽核機制，並配合本部定期清查帳號（至少半年1次）及稽核紀錄，以落實帳號安全管理。</p>		
<p>5. 協助督導轄區內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人員 Level 3 課程教育訓練及見習計畫之參訓率。</p> <p>(1) 與該轄區精神醫療網合作或自行辦理 Level 3 課程，並應依本部最新</p>	<p>一、針對社安網人員113年LV3課程教育訓練及見習計畫之參訓率說明如下：</p> <p>(1)本市113年預計與轄區精神醫療網-凱旋醫院共同合作辦理7/23、8/27及9/9共3場次Level 3課程，屆時本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人員Level 3課程教育訓練參訓率將達100%。</p> <p>(2)本市已於5/30參與高屏地區精神醫療網召開「本(113)年度精神醫療網核心醫院心理衛生社工暨精神病人社區關懷訪視員見習計畫」線上說明會暨協調會議，將於6月起陸續依規定派訓，見習計畫之參訓名單如附件。</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頒布之訓練基準辦理。</p> <p>(2) 須掌握應受見習計畫之受訓人數，並協調安排轄內醫療機構及核心醫院辦理見習計畫（附表15）。</p>		
<h3>七、具有特色或創新服務</h3>		
<p>由各地方政府自行提報具特色或創新服務（如附件2）。</p>	<p>一、本局今年針對心理健康促進，有下列幾項特色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41 1080 1298 1289">1. 拍攝「呷飽沒」和「暗黑攻擊」短影音，透過內容簡單問候，關心周遭的人，分別達到人人都是珍愛生命守門人的目的和關心青少年霸凌問題。 <div data-bbox="541 1289 975 1507">  </div> <p data-bbox="975 1484 1133 1518">(影片 QR 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41 1529 1298 1783">2. 心理健康「電影賞析」活動：結合113年度心健月主軸“同理”主題，辦理相關心理健康電影賞析活動，與現場參與民眾進行雙向互動，透過欣賞、分析到互動討論，得到心靈提升與啟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890 653 1287 687">(照片說明:心理保健月活動宣傳)</p> <p data-bbox="536 687 1287 1012">1. 製作精神諮詢專線及社區支持短影音分別預計於7月及9月上架，為配合本府重大施政成果影音政策及強化民眾對於社區支持及精神醫療資源之認知，本中心擬透過短影音宣導精神醫療資源及社區支持方案，推廣民眾了解精神醫療資源及社區支持方案相關資訊。</p>  <p data-bbox="536 1372 1224 1439">(照片說明: 精神病人社區支持計畫短片：復元心夥伴截圖)</p>  <p data-bbox="536 1653 1303 1989">4. 強化「AI 心靈會客室」功能：與在地新創先進醫資公司合作，透過人工智能技術，可以APP 即時對談。過程確保隱私並提供民眾便利快速的雲端心靈檢測及諮詢服務，即時解答民眾相關心理健康需求及提供求助資源。</p> <p data-bbox="584 2012 1298 2064">其中2022/7/1-2024/11/30，共42,883人(總)</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使用人次)</p> <p>二、針對精神康復者辦理「心生活方案-食衣住行育樂集章及心情小故事」活動，於113年3月19日辦理說明會，共28個單位參與，合計39人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113年5月起至10月15日期間，結合相關民間機構辦理「集章及心情小故事活動」，共計發出2,000本活動手冊，進而協助精神康復者及其家屬，增加康復者人際互動、促進家庭關係，期共創精神康復之路。 2. 為強化精神病病人復歸社區建立社區支持網絡，協助融入社區生活，依精神病病人與照顧者社區服務資源布建計畫，委由民間機構共同推展113年「精神病病人社區服務新興及創新方案-運動賽事」方案，透過運動喜好協助精神康復者逐漸踏上復元之路。 <p>三、針對自殺意念者辦理「自殺通報個案關懷服務計畫」，結合委外單位市立凱旋醫院提供自殺意念個案專案關懷，針對符合未有自殺企圖行為之高風險自殺意念個案提供電話關懷，欲透過早期介入降低自殺死亡率，113年通報1,802人次、開案1,212人，並計提供關懷10,497人次。</p> <p>四、網路成癮：</p> <p>網路成癮透過營隊、團隊活動辦理相關網路成癮的認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月2日和 NGO 岡大會合辦國小學童冬令營隊，參加總人數共計80人。 (2)4月26日和 NGO 大嵙山康復之友於壽天國小設攤網癮宣導活動參加親子總人數約40人。 (3)4月28日參加北區家防中心兒童保護日設攤網癮闖關宣導活動，參加親子總人數共計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1,200人。</p> <p>(4)5月4日和高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合作，於國際家庭日辦理網癮防治親子闖關活動受益人數300組家庭共計1,350人。</p> <p>(5)辦理學生、家長、教師共計五大項活動：網癮知能衛教講座、親師策略互動式培力工作坊、國中(小)學生知能成長團體、親子多元互動活動、家長版適性教材衛教單張。</p> <p>(6)8月2日裕誠幼兒園及8月23日前金幼兒園辦理幼兒園親子網癮宣導闖關活動，參加親子總人數共計380人。</p> <p>(7)8月21日及8月22日為期2日和教育局幼教科合辦幼兒園園長會議宣導健康數位家庭之網癮防治宣導，本市公(私)立幼兒園、非營利、準公共等幼兒園共計705所園長參加。</p> <p>(8)11月5日成功電台宣導網路成癮防治，於電台衛教民眾正確網路使用，收聽人數共計100人。</p> <p>(9)11月10日於快樂生活嘉年華會-藝起伴心設攤宣導，參加總人數共計300人。</p> <p>(10)自4月26日至11月30日止，辦理學生、家長、教師共計五大項活動：網癮知能衛教講座10場次、親師策略互動式培力工作坊2場次、國中(小)學生知能成長團體30個班級(每個班級設計3個主題共計3節次)、親子多元互動活動2場次、家長版適性教材衛教單張於11月15日前專家審議完成並印製發放3,000份。</p> <p>(11)12月7、14日結合本市路竹區在地文化-番茄節、前鎮區紅毛港國小校慶、岡山區樂安醫院跳蚤市場活動，設攤宣導網癮防治，共計辦理3場次，參加總人數約900人。</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 data-bbox="1060 332 1314 500">  照片說明：為4/26和NGO 大嵙山康復之友於壽天國小設攤網癮宣導活動 </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1 788 917 1612"> <thead> <tr> <th data-bbox="541 788 790 855">日期</th><th data-bbox="790 788 917 855">人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41 855 790 923">2/2</td><td data-bbox="790 855 917 923">80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923 790 990">4/26</td><td data-bbox="790 923 917 990">40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990 790 1057">4/28</td><td data-bbox="790 990 917 1057">1, 200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1057 790 1125">5/4</td><td data-bbox="790 1057 917 1125">1, 350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1125 790 1192">8/2、8/23</td><td data-bbox="790 1125 917 1192">380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1192 790 1260">8/21、8/22</td><td data-bbox="790 1192 917 1260">705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1260 790 1327">11/5</td><td data-bbox="790 1260 917 1327">100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1327 790 1394">11/10</td><td data-bbox="790 1327 917 1394">300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1394 790 1462">11/15</td><td data-bbox="790 1394 917 1462">3000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1462 790 1529">12/7</td><td data-bbox="790 1462 917 1529">750人</td></tr> <tr> <td data-bbox="541 1529 790 1596">12/14</td><td data-bbox="790 1529 917 1596">150人</td></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1060 1635 1314 1837">  照片說明：5月4日和高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合作，於國際家庭日辦理網癮防治親子闖關活動 </p>	日期	人數	2/2	80人	4/26	40人	4/28	1, 200人	5/4	1, 350人	8/2、8/23	380人	8/21、8/22	705人	11/5	100人	11/10	300人	11/15	3000人	12/7	750人	12/14	150人	
日期	人數																									
2/2	80人																									
4/26	40人																									
4/28	1, 200人																									
5/4	1, 350人																									
8/2、8/23	380人																									
8/21、8/22	705人																									
11/5	100人																									
11/10	300人																									
11/15	3000人																									
12/7	750人																									
12/14	150人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照片說明：8月2日裕誠幼兒園及8月23日前金幼兒園辦理幼兒園親子網癮宣導闔關活動。</p>
		<p>照片說明：8月21日及8月22日和教育局幼教科合辦本市公(私)立幼兒園、非營利、準公共等幼兒園園長會議宣導健康數位家庭之網癮防治宣導。</p>
		<p>照片說明：11月5日於成功電台宣導網路成癮防治。</p>
		<p>照片說明：快樂生活嘉年華會-藝起伴心設攤宣導網癮防治。</p> <p>照片說明：家長版適性教材衛教單張1。</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照片說明：家長版適性教材衛教單張2。</p>  <p>照片說明：12月7日結合路竹區在地文化-番茄節辦理網癮防治宣導。</p> <p>五、身心障礙者倡議：</p> <p>圖文沙龍：將歷年圖文徵稿得獎作品展出，邀請民眾欣賞由精神康復者創作的圖文作品，並由精神康復者擔任導覽員，解說展示的作品。在策展期間辦理圖文座談會，由專家、精神康復者向民眾、精神醫療及復健機構工作人員，解說圖文創作、圖畫意涵以及分享疾病歷程及復元經驗。另與心理復健協會合作，於策展期間設置體驗空間，以3D 影像體驗精神病人的感知世界。</p> 	

重點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情形	是否符合進度
	<p>(圖片說明：圖文沙龍展場提供便利貼讓民眾能留言互動。)</p> <p>六、心理健康促進：</p> <p>林園分區涵蓋大寮、小港及林園等3個行政區域，本區多有工業區，推展「職場心理衛生服務」為本年度特色業務之一，113年，共辦理13場職場心理衛生宣導講座，共389人次受益，講座主題有職場突發事件的壓力調適與排解、職場 EQ 與情緒管理、不法侵害預防及壓力覺察/紓壓方法等不同議題，期以讓聽課學原在職場中了解自我及情緒調適。七、傾聽你「心」，「衛」你打氣-直播室</p> <p>自113年6月起，本中心透過每月一次網路直播方式增加社區心衛中心宣導業務及活動之廣泛度與可及性，使更多民眾可以認識社區心衛中心及服務內容，並透過直播留言互動，了解民眾對內容及形式的即時反饋，期藉以營造生活化、輕鬆的氛圍，透過來賓的分享，讓民眾更加認識精神醫療與社區復健領域的工作範疇，進而提升民眾心理健康議題之興趣及隻能，並期許能更同理精神康復者的生活狀態，進一步深化精神疾病去污名化觀念。113年度規劃辦理7場次，總共累積觀看次數10,918人次，互動留言總計211則。</p>  <p>(照片說明：本局傾聽你「心」，「衛」你打氣宣導圖)</p>	

貳、衡量指標自我考評表

一、當然指標：113年度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指標，依地方考評規定辦理資料繳交。

二、其他指標：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重要評估項目				
(一) 整合及加強心理健康基礎建設				
1. 建立跨局處、及跨公私部門平台之協商機制。	每季召開1次會報，且至少2次由地方政府秘書長或主任秘書層級以上長官主持。	1. 召開會議次數： 12 次 2. 各次會議辦理情形摘要： 第一次-臥/落軌自殺防治專家會議 (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3月20日 (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王副局長小星 (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消防局警察局、社會局、台鐵公司、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及四位委員。 第二次-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 (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5月1日 (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陳市長其邁 (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政府16個相關網絡局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p>高雄捷運公司、凱旋醫院、樹德科技大學、海軍軍官學校。</p> <p>第三次-自殺防治 VS 媒體報導-媒體與專家學者交流座談會</p> <p>(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5月8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王副局長小星</p> <p>(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新聞局台大公衛張書森所長、義大精神科顏永杰主任、文藻傳藝系林助教、南部中心媒體主管…等</p> <p>第四次-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精神疾病防治諮詢會</p> <p>(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6月19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黃局長志中</p> <p>(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立凱旋醫院</p> <p>第五次-家暴個案自殺防治專家會議</p> <p>(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8月23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黃局長志中</p> <p>(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p>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p>政府衛生局、社會局家防中心、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p> <p>第六次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p> <p>(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9月5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陳市長其邁</p> <p>(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政府16個相關網絡局處、高雄捷運公司、凱旋醫院、樹德科技大學、海軍軍官學校。</p> <p>第七次-青少年自殺防治專家會議</p> <p>(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10月18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黃局長志中</p> <p>(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教育局</p> <p>第八次-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精神疾病防治諮詢會</p> <p>(1) 議辦理日期：113年12月06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黃局長志中</p> <p>(3) 會議參與單位：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立凱旋醫院。</p> <p>第九次-社安網聯繫會議</p>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p>(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3月29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陳市長其邁</p> <p>(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 政府衛生局、社會局…</p> <p>第十次-社安網聯繫會議</p> <p>(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7月31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李副市長</p> <p>(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 政府衛生局、教育局</p> <p>第十一次-毒品防制聯繫會議</p> <p>(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9月28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陳市長其邁</p> <p>(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 政府毒防局、衛生局、社會局、教育局…等</p> <p>第十二次-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p> <p>(1) 會議辦理日期：113年12月19日</p> <p>(2) 主持人姓名及其層級： 黃局長志中</p> <p>(3) 會議參與單位：高雄市 政府毒防局、衛生局、社會局、教育局…等</p>		
2. 置有專責	落實依核定計畫	1.113年本部整合型計畫補助	■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行政人力	<p>使用人力（含補助人力及縣市自籌人力）方式辦理，且合理調整薪資及將符合資格之訪員轉任為督導。</p> <p>【註】</p> <p>1. 縣市自籌人力，不包含縣市編制內之預算員額人力。</p> <p>2. 依計畫說明書附件12各縣市聘任人力辦理。</p>	<p>行政人力員額：3人。</p> <p>2. 本市自籌擔款所聘任之約聘僱人力員額：10人。</p> <p>3. 本計畫補助行政人力、本市自籌約聘人薪資係依「約僱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敘薪。</p> <p>4. 鼓勵符合資格條件之行政人力，轉任約聘僱心理人員、約聘精神疾病社區關懷訪視員或約聘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員。合理調整薪資及將符合資格之訪員透過公開徵選方式轉任為督導。</p>	■ 符合 進度 □ 落後	

(二)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

1. 設有提供精神疾病議題或洽詢社區支持資源諮詢之固定專線，並公布專線號碼。	設有固定專線，並公布專線號碼。	<p>一、本局設有精神諮詢專線，專線號碼：(07)7220995，已公佈於網路，以及本局電話(07)7134000 分機 5410、5411、5417、5418，民眾、精神病人、家屬及網絡單位諮詢精神相關問題及提供治療之資源。</p> <p>二、另有緊急精神醫療處理：本市指定高雄市立凱旋醫院為責任醫院並建置『24小時緊急精神醫療處置機制』，執行24小時緊急危機個案醫療諮詢專線0977156771供警消人員諮詢，以協助處理病人護送就醫</p>	■ 符合 進度 □ 落後	
--	-----------------	--	--	--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及緊急安置之醫療事務，假日及夜間委由高雄市立凱旋醫院承接。		
2. 輔導社區精神衛生民間團體申請社政資源，或地方政府申請公益彩券盈餘或回饋。	至少申請2件。	依113年06月13日衛部心字第1131761631號函核定補助經費，由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會承接113年度衛生福利部公益彩券回饋金「心理健康組」厚植精神病友及家屬團體社區服務量能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3. 佈建社區支持方案	1. 直轄市及彰化市至少申請4件。 2. 離島至少申請2件。 3. 其他縣市至少申請3件。	1. 113年度「精神病病人社區服務新興及創新方案-運動賽事」評審會議於113年6月11日辦理完竣，社團法人高雄市耕馨身心關懷協會將於9月辦理兩場運動賽事，參與對象包含精神病病人及社區民眾。 2. 113年度「精神病病人家庭支持服務方案」評選會議預計於113年6月18日辦理，社團法人高雄市耕馨身心關懷協會及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會為評選廠商，評選會議完竣後，擬由符合需要廠商預計於7月執行計畫。 3. 113年度「精神病病人社區居住方案」評選會議預計於113年6月18日辦理，社團法人高雄市耕馨身心關懷協會及社團法人高雄市心理復健協會為評選廠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評選會議完竣後，擬由符合需要廠商預計於7月執行計畫。		

(三)督導及結合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應辦理事項

1.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依其督導機制召集關懷訪視員，邀請專業督導及核心醫院代表參與個案管理相關會議，及建立個案訪視紀錄稽核機制及落實執行。討論重點應含括：	目標值： 1. 個案管理相關會議1年至少辦理 12 場。 2. 轄區內自殺企圖通報個案追蹤訪視紀錄之稽核率。 (1) 15%(112 年平均每季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關懷訪視次數(不含拒訪及訪視未遇)小於 500 人次之縣市)：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 (2) 10%(112 年平均每季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關懷訪視次數(不含拒訪及訪視未遇)介於	一、個案管理及分級相關會議：45場 二、個案管理及分級相關會議(自殺個案暨工作聯繫會議)， 期末目標場次：45場 辦理會議日期 (1) 113年2月23日(苓雅) (2) 113年04月18日(苓雅) (3) 113年5月22日(苓雅) (4) 113年6月13日(苓雅) (5) 113年9月4日(苓雅) (6) 113年9月19日(苓雅) (7) 113年12月9日 (苓雅) (8) 113年4月17日(鳳山) (9) 113年5月15日(鳳山) (10) 113年6月12日(鳳山) (11) 113年7月17日(鳳山) (12) 113年8月14日(鳳山) (13) 113年9月11日(鳳山) (14) 113年04月18日(林園) (15) 113年05月07日(林園) (16) 113年6月5日(林園) (17) 113年7月2日(林園) (18) 113年8月14日(林園) (19) 113年9月4日(林園) (20) 113年3月29日(岡山) (21) 113年5月20日(岡山) (22) 113年7月5日(岡山) (23) 113年9月13日(岡山)	■ 符合 進度 □ 落後	
--	--	--	--------------------------	--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3)個案合 併多重 議題 (如精 神病、保 護案件、 弱家庭、 代治療 註記或 毒品個 案管理) 個案之處 置。	500-1,200 人 次之縣市)： 宜蘭縣、新 竹縣、苗栗 縣、臺東縣、 花蓮縣、基 隆市、新竹 市、嘉義市、 嘉義縣。 (3) 6%(112 年 平均每季自 殺防治通報 系統關懷訪 視次數(不含 拒訪及訪視 未遇)介於 1,200-2,500 人次之縣 市)：臺北 市、彰化 縣、雲林 縣、屏東 縣。 (4) 4%(112 年平 均每季自殺 防治通報系 統關懷訪視 次數(不含拒 訪及訪視未 遇)大於	(24) 113 年 1 月 16 日(杉林) (25) 113 年 3 月 5 日(杉林) (26) 113 年 4 月 16 日(杉林) (27) 113 年 04 月 16 日(杉林) (28) 113 年 05 月 07 日(杉林) (29) 113 年 6 月 4 日(杉林) (30) 113 年 7 月 2 日(杉林) (31) 113 年 7 月 16 日(杉林) (32) 113 年 8 月 6 日(杉林) (33) 113 年 9 月 3 日(杉林) (34) 113 年 9 月 25 日(杉林) (35) 113 年 10 月 15 日(杉林) (36) 113 年 11 月 5 日(杉林) (37) 113 年 11 月 19 日(杉林) (38) 113 年 12 月 3 日(杉林) (39) 113 年 12 月 17 日(杉林) (40) 113 年 04 月 16 日(楠梓) (41) 113 年 05 月 21 日(楠梓) (42) 113 年 6 月 14 日(楠梓) (43) 113 年 7 月 11 日(楠梓) (44) 113 年 8 月 12 日(楠梓) (45) 113 年 10 月 14 日(楠梓) (46) 113 年 11 月 27 日(楠梓) (47) 113 年 12 月 12 日(楠梓) 訪視紀錄稽核情形： (1) 第一季(1-3 月)： 訪視 11,446 人次 稽核次數：985 次 稽核率：8.6% (2) 第二季(4-6 月)： 訪視 11,978 人次 稽核次數：1,452 次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2,500 人次之 縣市)：新北 市、桃園 市、臺中 市、臺南 市、高 雄 市、南投 縣。	稽核率：12.12% (3)第三季(7-9月): 訪視11,716人次 稽核次數：1,618次 稽核率：13.81% (4)第四季(10-11月): 訪視8,658人次 稽核次數：1,131次 稽核率：13.06%		
(1)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依其督導機制每月定期召開外部專家督導之個案管理及分級相關會議，並邀集所轄公衛護理人員、精神疾病及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員、心理衛生社工及督導參與會議，且訂出每月固定開會時間及會議討論重點項目，建立個案訪視紀錄稽核機	1. 個案管理及分級相關會議1年至少辦理12場。 2. 每季轄區內精神病人追蹤訪視紀錄之稽核率。 目標值： (1)15%(每季訪視次數小於4,000人次)：連江縣、金門縣、澎湖縣、新竹縣、嘉義市、臺東縣、雲林縣、花蓮縣、基隆市、新竹縣。	一、個案管理及分級相關會議：72場 二、個案管理及分級相關會議(精神個案管理暨工作聯繫會議)，期中目標場次：76場 三、辦理會議日期 (1)113年2月16日 (2)113年2月20日 (3)113年2月22日 (4)113年2月23日 (5)113年2月23日 (6)113年2月23日 (7)113年2月26日 (8)113年2月27日 (9)113年3月18日 (10)113年3月19日 (11)113年3月22日 (12)113年3月22日 (13)113年3月25日 (14)113年3月28日 (15)113年4月22日 (16)113年4月23日 (17)113年4月25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制及落實執行。討論重點應含括：轄區內3次以上訪視未遇個案之處置。	(2)10%(每季訪視次數介於 4,000-7,000 人 次)：南投縣、苗栗縣、宜蘭縣、嘉義縣。	(18)113年4月25日 (19)113年4月25日 (20)113年4月26日 (21)113年5月20日 (22)113年5月21日 (23)113年5月23日 (24)113年5月24日 (25)113年5月24日 (26)113年5月29日 (27)113年5月30日 (28)113年5月31日 (29)113年6月17日 (30)113年6月18日 (31)113年6月18日 (32)113年6月21日 (33)113年6月21日		
(2)家中主要照顧者65歲以上、2位以上精神病入、3個月內超過2次以上護送就醫個案之處置。	(3)6%(每季訪視次數介於 10,000-30,000 人 次)：彰化縣、屏東縣。	(27)113年5月30日 (28)113年5月31日 (29)113年6月17日 (30)113年6月18日 (31)113年6月18日 (32)113年6月21日 (33)113年6月21日		
(3)屆期及逾期未訪視個案之處置。	(4)4%(每季訪視次數大於 10,000-30,000 人 次)：桃園市、臺南、臺中、臺北、高雄、新北市。	(34)113年6月20日 (35)113年6月22日 (36)113年7月23日 (37)113年7月24日 (38)113年7月29日 (39)113年8月2日 (40)113年8月5日 (41)113年8月13日 (42)113年8月19日 (43)113年8月20日 (44)113年8月20日 (45)113年8月22日 (46)113年8月23日 (47)113年8月23日 (48)113年8月28日 (49)113年8月29日		
(4)合併多重議題（精神疾病合併自殺企圖、精神疾病合併保護性案件—自殺合併保護性案、離開矯正機關及結束監護處分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精 神 病 人) 個 案。 (5) 拒絕接受服 務之第1級 與第2級個 案。 (6) 脆弱家庭或 高照顧負荷 家庭。 (7) 重大輿情 案件之處 置。 (8) 跨網絡合 作議題之 處置。		(50) 113年9月19日 (51) 113年9月23日 (52) 113年9月23日 (53) 113年9月24日 (54) 113年9月25日 (55) 113年9月26日 (56) 113年9月26日 (57) 113年9月27日 (58) 113年10月17日 (59) 113年10月21日 (60) 113年10月22日 (61) 113年10月23日 (62) 113年10月24日 (63) 113年10月25日 (64) 113年10月29日 (65) 113年11月12日 (66) 113年11月12日 (67) 113年11月19日 (68) 113年11月21日 (69) 113年11月21日 (70) 113年11月22日 (71) 113年11月22日 (72) 113年11月26日 (73) 113年12月2日 (74) 113年12月9日 (75) 113年12月12日 (76) 113年12月19日 四、八類個案討論件數： (1) 第1類件數：14 (2) 第2類件數：18 (3) 第3類件數：4 (4) 第4類件數：54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p>(5) 第5類件數：23 (6) 第6類件數：33 (7) 第7類件數：6 (8) 第8類件數：48</p> <p>五、訪視紀錄稽核情形(請按季呈現)：</p> <p>(1)第一季(1-3月): 訪視11, 446人次 稽核次數：985次 稽核率：8. 6%</p> <p>(2)第二季(4-6月): 訪視11, 978人次 稽核次數：1, 452次 稽核率：12. 12%</p> <p>(3)第三季(7-9月): 訪視11, 716人次 稽核次數：1, 618次 稽核率：13. 81%</p> <p>(4)第四季(10-12月): 訪視8, 658人次 稽核次數：1, 131次 稽核率：13. 06%</p> <p>訪視紀錄稽核機制： A:本市業已建置「精神照護資訊 管理系統訪視紀錄稽核」機制(附件查核機制)，每季稽查本市精神病人追蹤訪視紀，稽核率達4%，其中包含衛生所每月自我稽核(內部)及衛生局稽核(外部)，並納入衛生所業務考核。 B:各衛生所每月定期自我稽</p>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p>核轄區內「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照護個案總數1%，並將稽核結果副知本局知悉。</p> <p>C:衛生局每月定期稽核各轄區衛生所訪視紀錄4%，衛生所依查核意見提出說明或修正訪視紀錄內容，以落實紀錄之完整性及詳實度。</p>		
3. 督導轄區內應受訓之社區關懷訪視員(含督導)及心理衛生社工(含督導)之見習計畫完訓率。	<p>年度達成率85%以上。</p> <p>計算公式： (社區關懷訪視員(含督導)及心理衛生社工(含督導)完訓人數)/應受訓人數 ×100%</p> <p>註： 受訓對象為社區關懷訪視員(含督導)及心理衛生社工(含督導)，並檢附應受訓人數及完訓人數清冊(附表15)。</p>	<p>統計本年度113社區關懷訪視員(含督導)及心理衛生社工(含督導)之見習計畫完訓率100%$(25(\text{完訓人數})/25(\text{應受訓人數}))$說明如下，後續將依醫療網之見習計畫安排派員參加，以期達100%</p> <p>(1)心衛社工督導：本市6名心衛社工督導皆為112年以前晉用，且已完成見習計畫，非今年度應受訓人數。</p> <p>(2)社區關懷訪視員督導：應受訓人數1人，完訓人數1人，達成率100%。</p> <p>(3)心衛社工：應受訓人數1人，完訓人數1人，達成率100%。</p> <p>(4)社區關懷訪視員：應受訓人數23人，完訓人數23人，達成率100%(另有一人因癌症開刀治療，無法參訓，已向醫療網提出診斷證明書，排除參訓名</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p>請下半年度加強督導人員參與，並於期末報告呈現受訓情形。</p>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單)。																																		
4. 辦理精神 病人社區 融合活動 之鄉 (鎮 、 市 、 區) 涵蓋率。	涵蓋率 30 % (主辦活動之鄉 鎮市區應達全縣 (市)所有鄉鎮 市區之30%)。 計算公式： 主辦活動之鄉 (鎮、市、區) 數 / 全市鄉 (鎮、市、區) 數 X100%。	<p>1. 主辦活動之區數：32區 2. 全市區數：38個 3. 涵蓋率：84.2% 4. 本市社區融合年涵蓋率指標 為30%，須完成12區個轄 區。</p> <p>5. 活動辦理日期、地區、主題 如下，辦理對象皆為精神病 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編 號</th> <th>日期</th> <th>地 區</th> <th>主題</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01/21</td> <td>鳳 山 區</td> <td>新春新年新氣象 好運龍總來</td> </tr> <tr> <td>2</td> <td>01/27</td> <td>大 社 區</td> <td>寒冬送暖</td> </tr> <tr> <td>3</td> <td>01/27</td> <td>左 營 區</td> <td>春聯寫作迎新春</td> </tr> <tr> <td>4</td> <td>02/16</td> <td>桃 源 區</td> <td>健康促進活動宣 導-運動體驗</td> </tr> <tr> <td>5</td> <td>02/24</td> <td>茂 林 區</td> <td>113年情人谷溫泉 市集</td> </tr> <tr> <td>6</td> <td>02/29</td> <td>湖 內 區</td> <td>口腔保健及交通 安全衛教宣導活 動</td> </tr> <tr> <td>7</td> <td>03/04</td> <td>甲 仙</td> <td>大田社區活力健 康操活動</td> </tr> </tbody> </table>	編 號	日期	地 區	主題	1	01/21	鳳 山 區	新春新年新氣象 好運龍總來	2	01/27	大 社 區	寒冬送暖	3	01/27	左 營 區	春聯寫作迎新春	4	02/16	桃 源 區	健康促進活動宣 導-運動體驗	5	02/24	茂 林 區	113年情人谷溫泉 市集	6	02/29	湖 內 區	口腔保健及交通 安全衛教宣導活 動	7	03/04	甲 仙	大田社區活力健 康操活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落後	
編 號	日期	地 區	主題																																	
1	01/21	鳳 山 區	新春新年新氣象 好運龍總來																																	
2	01/27	大 社 區	寒冬送暖																																	
3	01/27	左 營 區	春聯寫作迎新春																																	
4	02/16	桃 源 區	健康促進活動宣 導-運動體驗																																	
5	02/24	茂 林 區	113年情人谷溫泉 市集																																	
6	02/29	湖 內 區	口腔保健及交通 安全衛教宣導活 動																																	
7	03/04	甲 仙	大田社區活力健 康操活動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區				
8	03/04	三 民 區	太極有氧課程				
9	03/10	大 寮 區	大寮里社區衛教暨新冠疫苗流感疫苗接種活動				
10	03/12	楠 梓 區	社區環保志工隊				
11	03/28	美 濃 區	無老學堂(音樂律動)				
12	03/29	鳥 松 區	提升身心健康-自殺防治提升長者心理健康				
13	04/01	茄 萣 區	成功國小園遊會				
14	04/14	永 安 區	登革熱巡倒清刷環境大掃蕩~環保志工				
15	04/20	前 鎮 區	興東巡禮 健康有理-健行活動				
16	04/23	鼓 山 區	社區民眾用藥安全講習				
17	05/06	小 港 區	社區登革熱防治				
18	05/23	岡	岡山公園健走活動				

指標	欲達成 量化目標值	期中達成量化目標				是否 符合 進度	備註 說明
			山 區				
19	06/01	大 樹 區	鳳荔節				
20	03/01	新 興 區	社區民眾心理健 康多元宣導				
21	03/22	那 瑪 夏 區	2024第三屆里校 健康促進聯合傳 統技藝競賽運動 大會				
22	06/12	六 龜 區	心路社會福利基 金會(六龜日間 服務據點)-玲玲 手作活動				
23	04/23	旗 津 區	中洲安順巷弄站- 衛教宣導				
24	01/28、 05/10、 06/06	三 民 二 區	寒冬關懷弱勢族 群活動、我和媽 媽有個約會(母 親節活動)、同 德慶佳節 和樂 慶端午(做香包 活動)				

參、遭遇問題與困難：

(一)、自評是否符合進度：

符合進度 落後

(二)、遭遇之問題與困難：

一、地方衛生機關考評-考評項目：

貳、推動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管理業務精神追蹤照顧個案

考評指標：(三) 轄區內精神追蹤照護個案自殺粗死亡率較前一年下降

本市執行困境：

1. 精神個案自殺死亡人數占全市精神追蹤照護個案比例低，容易因少數死亡個案大幅影響本項指標得分。
2. 以自殺粗死亡率作為考評指標，未考量各縣市人口結構不同（如：六都是否因青壯年人口較多，相對有較多死亡個案）。
3. 本指標所要求精神病人自殺粗死亡率下降應為長期趨勢，實務上不太可能達到每年都下降，應容許一定程度之短期波動。（可考慮死亡率控制在一定正負範圍內即有分，而非下降才得分。）
4. 本指標總分8分，考量上述原因，對於總體考評結果影響甚大。
5. 本市欲詳加分析精神自殺死亡者之性質，以利提出精進作為加以追管。惟目前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功能不足，欲深入分析相當耗時耗力。（如：歷年照護個案男女比、年齡分布、收案人員（無法由照護清冊看出是否為心衛社工收案）、死亡前級數、出院一年後自殺死亡註記、全國精神個案自殺死亡率…。）

肆、狀況：

一、113年度中央核定經費：9,854,000元；

地方配合款：4,223,143元(含配合款、自籌款、縣(市)款等非中央補助款)

地方配合款編列比率：30%

【計算公式：地方配合款/(中央核定經費+地方配合款)*100%】

經費來源	科目	金額(元)
中央	業務費(含人事費)	9,318,888
	管理費	535,112
	合計	9,854,000
地方	人事費	3,931,368
	業務費	291,775
	管理費	0
	合計	4,223,143

二、113年中央補助經費累計執行數：9,854,000元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合計
20,900	239,446	800,285	1,495,524	1,829,706	2,087,766	<u>9,854,000</u>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3,237,891	3,954,708	4,923,884	5,875,382	6,275,104	3,578,896	

三、113年地方配合款經費累計執行數：5,070,010元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合計
407,137	624,303	870,643	1,083,567	1,334,889	1,377,007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86,381	2,409,486	2,764,470	3,005,100	3,769,227	1,300,783	5,070,010

四、經費使用分配金額(元)

經費來源	科目	業務性質	分配金額		累計實際執行金額			
			112年度	113年	112年度	113年		
中央	業務費 (含人事費)	整合及加強心理健康基礎建設	2,053,000	1,970,800	529,431	508,233		
		自殺防治及災難心理衛生服務	3,284,800	3,153,280	847,088	813,171		
		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	3,284,800	3,153,280	847,088	813,171		
		強化成癮防治服務	1,642,400	1,576,640	423,544	406,586		
	管理費		0	0	0	0		
	合計		(a) 10,265,000	(c)9,854,000	(e)2,647,151	(g)2,541,162		
地方	業務費	人事費	3,931,368	3,931,368	741,828	741,828		
		整合及加強心理健康基礎建設	93,584	58,355	58,565	36,519		
		自殺防治及災難心理衛生服務	140,375	87,532	68,326	42,605		
		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	140,375	87,532	68,326	42,605		
		強化成癥防治服務	93,584	58,355	39,045	24,347		
	管理費		0	0	0			
	合計		(b)4,399,286	(d)4,223,143	(f)976,090	(h)937,008		
112年度總執行率(中央核定經費+地方配合款)【計算公式： $(e+f)/(a+b)*100\%$ 】：24%								
113年度總執行率(中央核定經費+地方配合款)【計算公式： $(g+h)/(c+d)*100\%$ 】：25%								
112年度中央補助經費執行率【計算公式： $e/a*100\%$ 】：24%								
113年度中央補助經費執行率【計算公式： $g/c*100\%$ 】：25%								
112年度地方配合款經費執行率【計算公式： $f/b*100\%$ 】：21%								
113年度地方配合款經費執行率【計算公式： $h/d*100\%$ 】：22%								